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钱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幼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第十一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以 5,047,143,4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中信泰富特钢	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	指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兴澄特钢	指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大冶特钢	指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青岛特钢	指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靖江特钢	指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铜陵特材	指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特材	指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钢管	指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泰富投资	指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泰富中投	指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新冶钢	指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冶钢集团	指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安吉信泰	指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冶泰	指	安吉冶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扬泰	指	安吉扬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青泰	指	安吉青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信富	指	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电钢管	指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信特钢	股票代码	00070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信泰富特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ITIC Pacific Special Steel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钱刚		
注册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50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 1 号中信特钢大楼；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22；435001		
公司网址	https://www.citicsteel.com		
电子信箱	zxtgdm@citicstee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勇	杜鹤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 1 号中信特钢大楼 21 楼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 1 号中信特钢大楼 21 楼
电话	0510-80673288	0510-80675678
传真	0510-86196690	0510-86196690
电子信箱	zxtgdm@citicsteel.com	duhe@citicstee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27175201X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9 年公司经营的主营产品类型从合金钢棒材、特冶锻造增加到合金钢棒材、合金钢线材、特种钢板、特种无缝钢管、特冶锻造和合金钢大圆坯等。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公司是在于 1993 年 4 月 22 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178 号文批准，冶钢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和第一大股东，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了冶钢集团持有的公司约 17,462 万股国家股，泰富中投竞买 12,662 万股，新冶钢竞买 4,800 万股，并于 2005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新冶钢此前持有其他法人股 8,662 万股，本次竞买后共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29.95%，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泰富投资、江阴信泰、江阴冶泰、江阴扬泰、江阴青泰及江阴信富合计持有的兴澄特钢 86.50% 股权的重大重组事项并随后报中国证监会，2019 年 8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9】1503 号批文，批准公司重大重组事项。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完成标的资产过户，2019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发行登记手续，公司向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2,228,227,814 股股份、向五家合伙企业发行 291,271,608 股股份；本次重组后，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5.05% 的股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 斌（项目合伙人） 程武良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 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2019 年
-----	--------	--------	-------	--------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7,332,335,466.56	74,728,365,792.70	76,288,630,668.76	27.58%	72,619,869,343.03	74,314,992,72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52,600,073.00	6,024,490,435.25	6,032,162,883.46	31.84%	5,386,471,750.59	5,388,223,90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20,919,337.45	5,843,224,435.01	5,843,224,435.01	33.85%	5,211,511,100.22	5,211,511,10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44,679,555.68	6,571,651,909.26	11,717,662,223.87	10.47%	7,926,316,139.91	12,359,706,766.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1.20	31.67%	1.07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1.20	31.67%	1.07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8%	22.90%	22.92%	增加 3.86 个百分点	24.18%	24.19%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4,876,296,225.45	77,440,955,871.62	77,468,141,637.00	9.56%	72,585,012,817.44	72,955,289,48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804,142,728.39	28,350,118,725.45	28,364,528,952.44	15.65%	25,245,131,440.67	25,252,721,886.8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410,100,822.79	26,676,844,534.79	25,129,458,075.84	23,115,932,03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7,260,115.73	2,260,311,319.31	1,873,996,450.51	1,891,032,18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7,220,334.58	2,224,515,806.93	1,836,639,972.86	1,842,543,2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082,947.00	2,420,114,743.51	1,131,709,899.48	8,686,771,965.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001,604.21	20,744,976.25	-2,355,751.04	主要是本期处置废旧机器设备产生的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3,123,658.46	178,755,974.50	100,280,348.87	主要是本期获得的各类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0,648,246.84	746,886.80	30,044,176.37	主要是本期对外委托贷款计提的利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796,645.36	7,672,448.21	1,752,159.12	中特国贸同控合并前的累计净利润。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94,826.05	1,283,664.00	155,101.03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5,380.38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552,560.70	0.00	0.00	主要是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产生的收益。
罚没及违约赔偿收入	20,584,015.71	16,570,429.58	26,261,390.07	主要是本期厂区内违章罚款收入。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8,487,298.82	-38,203,225.97	-43,561,155.49	主要是机器设备的报

				废损失。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46,029,280.89	4,429,325.15	10,619,942.24	主要是本期无需支付的往来款项。
收回已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45,066,832.46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92,232.55	2,820,848.84	92,885,040.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32,861.83	52,130,063.20	39,299,241.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562.25	-1,180,351.83	69,200.54	
合计	131,680,735.55	188,938,448.45	176,712,809.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再生资源回收奖励	134,535,788.00	可持续且稳定获得
合 计	134,535,788.00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2021 年，国民经济整体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为钢铁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2021 年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调整政策，提出产能置换要求，调整钢铁产品出口关税，取消部分钢铁产品出口退税，计划将钢铁、水泥、化工等行业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国内钢铁企业积极应对国内外需求形势变化，努力克服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的影响，消化环保成本大幅上升等因素，行业总体运行态势良好，为满足下游制造行业提质升级需求和保障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做出了突出贡献。

随着我国“双循环”新发展格局逐步构建，将加快推动新基建、新型城镇化、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的发展，推动我国装备制造业在国际分工中扮演的角色转换，加快迈入全球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的中高端，将持续拉动国内特殊钢需求，促进我国特殊钢品种结构升级与服务水平的提升。当前，我国坚定不移推动建设制造强国和产业转型升级，在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建设制造强国等国家战略和相关政策带动下，我国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深入，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以及高端制造业的提速发展激发了高端特钢产品的研发生产，预计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绿色能源、国防航空航天等行业仍将保持增长态势，特钢需求量仍将有所增长。在进口替代方面，我国每年进口高端特钢 300-400 万吨，主要集中在航空航天、先进轨道交通、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电力装备、汽车、能源石化、高档机床、信息技术等领域。从细分品种看，高端齿轮钢、轴承钢、工模具钢、弹簧钢和高温合金、新能源用钢等重点品种需求仍有较大增长空间。总体来看，当前及未来较长一段时期，特钢需求仍将保持稳健的增长，这些都将为特钢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专业化特殊钢材料制造企业，目前已具备年产 1600 多万吨特殊钢材的生产能力。公司拥有江苏江阴兴澄特钢、湖北黄石大冶特钢、山东青岛特钢、江苏靖江特钢四家专业精品特殊钢材料生产基地，安徽铜陵特材、江苏扬州特材两家原材料生产基地，山东泰富悬架、浙江钢管两大产业链延伸基地，形成了沿海沿江产业链的战略大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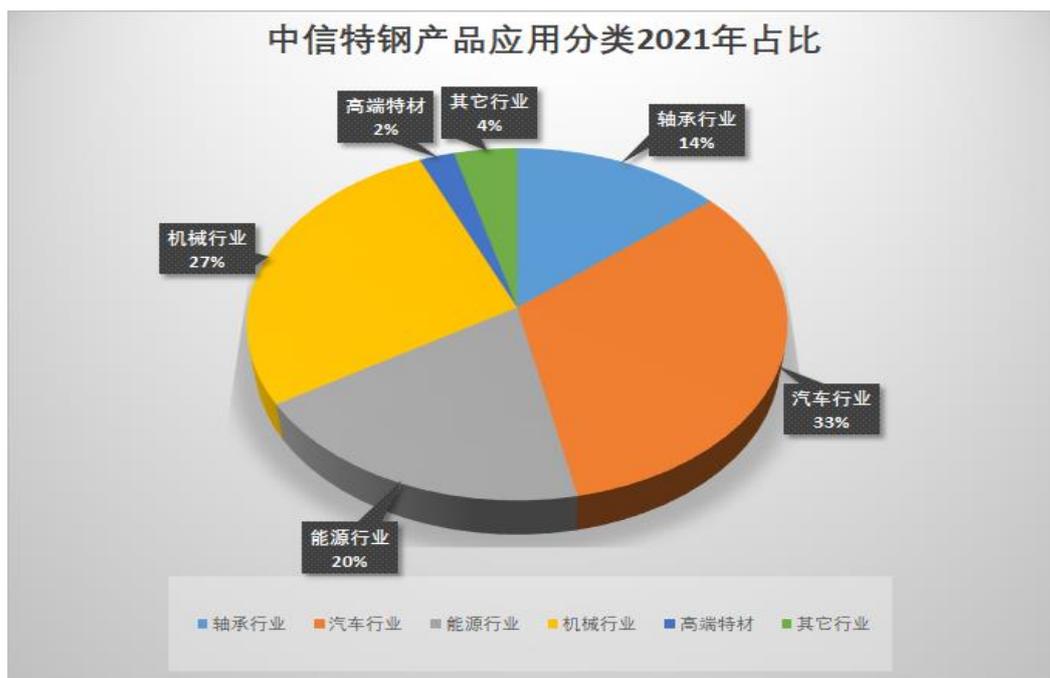
公司工艺技术和装备具备世界先进水平，拥有合金钢棒材、特种中厚板材、特种无缝钢管、特冶锻造、合金钢线材、合金钢大圆坯六大产品群以及调质材、银亮材、汽车零部件等深加工产品系列，品种规格配套齐全、品质卓越并具有明显市场竞争优势，满足能源、交通、工程机械、航空航天等国家优先发展行业的市场需求，已成为国民经济发展、重大工程建设等重要领域所需关键特殊钢材料的制造基地与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研发基地。产品畅销全国并远销美国、日本以及欧盟、东南亚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获

得国内外高端领域用户的青睐。公司所生产的轴承钢产销量连续 11 年全球领先，高端汽车用钢、工程机械用钢、风电用钢、海洋系泊链钢、矿用链条钢、高端大圆坯等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高质量发展重要一年。整体来看，我国经济受需求收缩、供给冲击、政策收紧等影响，消费和投资增长势头减弱，供应链受阻等压力，钢铁行业也受到了一系列影响，大宗原材料价格创历史新高并长期维持在高位、国家实行产能产量“双控”和能耗“双限”政策、“双碳”目标进一步明确、钢铁行业取消出口退税、海运费暴涨，全年行情呈现“前高后低”的态势。

面对上述诸多挑战，公司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统筹安全管控和绿色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经营任务目标，发展态势持续向好，实现了“十四五”开门红。2021 年公司实现钢材销售 1453 万吨，同比增长 3.87%，出口 131.5 万吨，营业收入 973 亿元，同比增长 27.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3 亿元，同比增长 31.8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8%，同比增加 3.86 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8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长 31.67%。

1.行业龙头地位凸显，品种结构持续优化。公司精准分析研判市场形势，提前部署，发挥各板块协同效应和符合产线的灵活性，紧抓下游行业的风口转换，提升中高端汽车用钢和风电用钢等能源用钢的销售，拓展市占率。2021 年公司轴承钢、汽车用钢均创历史新高，轴承钢突破 200 万吨，销量同比增长 17.7%，连续 11 年世界第一；汽车用钢销量突破 300 万吨，连续 14 年全国第一；能源用钢紧抓风电市场需求，其中连铸大圆坯年销量创历史新高，并继续保持销量国内第一。同时，公司还重点培育了 70 余个“小巨人”项目（细分市场领域的隐形冠军），“小巨人”品种销量突破 220 万吨；“三新”开发，重点品种攻关成果显著，2021 年公司“三高一特”产品新获得 32 家第二、三方的认证，其中超高强度钢同比增长 62.7%，高温/耐蚀合同同比增长 44.66%，特种不锈钢同比增长 113.25%，持续保持高速发展，公司的产品结构得到持续的提升优化。



2. 科研创新成果竞相涌现，核心驱动力不断增强。公司坚持加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全年新品开发量累计超过 250 万吨，获得授权专利 3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2 项。2021 年公司独家研发的尖端产品不断涌现，各产品板块均取得新的突破。棒材板块：主供能源风电行业研制的直径 1200mm 超大规格圆坯一次热试成功，再次刷新由公司自身保持的连铸圆坯最大规格的世界纪录；乘用车轮毂钢球用材料疲劳寿命超日本同类产品两倍以上，已向恩梯恩、斯凯孚、舍弗勒等知名客户批量供货；齿轮、非调材料批量供应特斯拉、大众、通用、福特等新能源车型，实现了国产化替代；线材板块：全球首创 2200 兆帕级超高强度桥梁缆索用热轧盘条产品，填补了世界空白；2300 兆帕级高强钢绞线在高铁箱梁破坏性试验中创世界加载记录；金刚线用盘条拉拔至直径 0.055 毫米超 2500 千米不断丝，达到世界领先水平；胎圈帘线钢销量 133 万吨，创历史新高，销量继续保持国内第一；2021 年青岛特钢生产的特种焊条钢市场占有率达到 40%，国内特焊市场占有率第一；板材板块：世界最大厚度 190 毫米耐磨钢板开发成功，并实现批量供货；开发的超大规格高品质能源用钢板、高韧性低温压力容器钢板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成功突破用 100 吨电炉生产高强高韧低密度钢工业化技术；无缝钢管板块：首次成功开发利勃海尔超长臂架管，打破国外企业垄断，在国内率先实现产品出口，海洋用管实现新的突破；特冶锻造板块：“三高一特”产品销售量同比继续快速，其中高温/耐蚀合金增幅 44.66%，广泛地用于中小推力新型号火箭发动机；高强钢增幅 62.7%，打开了国际民用航空市场，航天发动机壳体用钢市场占有率超过 50%；特种不锈钢整体增幅 113.25%，在国产化替代方面已迈出坚实步伐。

3. 产融结合推动各板块协同发展，产业布局不断完善。2021 年 1 月，公司成功参股天津钢管并全面参与生产经营管理，大大增强了公司在无缝钢管行业和市场的影响力，实际管控的无缝钢管年产量超过 500 万吨，位居全球第一。自特钢管理团队进驻天津钢管以来，生产经营呈现稳定向好局面，全年同比减亏近

10 亿元。公司通过资产运作、与下游企业协作等一系列手段，完成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控股权的收购以及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公司少数股权的收购进一步增强公司汽车用钢产业链延伸实力。公司于 2021 年参与的徐工混改项目也实现了显著的财务增值和业务协同，贡献投资收益超过 3000 万元。

2021 年公司资本开支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兴澄特钢新增大圆坯连铸机顺利竣工投产，大冶特钢铁前超低排放改造、大棒主轧线升级改造项目按期完成，焦化环保升级和特冶二期项目稳步有序推进；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项目全面竣工，进入了试生产阶段；铜陵特材三期项目 5#、6#焦炉分别于 9 月和 12 月顺利出焦；80 兆瓦超高温亚临界发电项目并网发电，铁合金项目与 1 万吨负极材料项目也在持续推进中。公司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公司发行 50 亿元可转债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并顺利发行，为公司健康、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4.精益管理持续促进降本增效，成本管控效果明显。2021 年，公司提出了“开源节流，融创相济”的降本论，将降本融入特钢战略、融入生产经营、融入文化基因，通过创新管理引领降本，创新工艺驱动降本，创新技术赋能降本，积极应对市场波动，生产协同积极开展全流程对标消差，实现同口径降本增效 30 亿元，仅铁前对标降本超 9.8 亿元；公司通过深入整合资源、优化流程、统一标准，业务一体化协同效果明显，有效抵御了各种风险。

5.深化智能制造成果斐然，智慧生产激发澎湃动力。公司大力推进智能制造专项规划，推动数字产业与钢铁产业深度融合，规划实施智能制造行动计划，推进 5G、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在特钢的应用，聚焦示范项目和示范产线建设，按计划完成 24 个项目立项、推进 7 个重点项目攻关，完成数字化供应链系统、私有云二期项目建设、兴澄特钢数字能源集中管控项目、大冶特钢建成集团首个 5G 智能车间、青岛特钢 5#、6#高线智能工厂等项目，开创了公司数字化发展新局面。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全面落实的一年，也是新发展格局全面布局的一年，在加快制造强国建设政策引领下，制造业将保持繁荣态势，在汽车、风电、进口替代、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石油化工，以及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核电、水电等清洁能源领域的市场需求增长确定性较高。公司将发挥特钢品种规格丰富、行业领域广泛、客户群体高端的优势，加快管理提升和品种结构提升，发挥协同效应，全面完成经营计划，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进步与创新，2021 年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领导地位进一步增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底蕴深厚，品誉全球

公司的历史可追溯至 1890 年清末湖广总督张之洞创办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底蕴深厚，被誉为“中国钢铁摇篮”。2021 年 6 月 28 日，全国“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中信泰富特

钢党委获评“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公司 2021 年连续荣获年度发展质量暨综合竞争力极强“A+”评级，保持世界一流水平。

2.团队卓越，模式独特

2021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团队创新思路，灵活应变，各子公司有效应对大宗商品价格大涨、钢铁出口关税调整等新形势、新环境和新政策，月度销量屡创新高。公司具备“三位一体”的企业基因特质，一是央企背景，实控人是中信集团，大股东实力雄厚；二是港资背景的管理模式，具有国际化先进管理和治理水平；三是“苏南模式”下发展起来的高度市场化体制机制，始终保持对市场的敏锐性，反应快速。同时，公司与客户采取年度商定定价，协商产品基价后再根据季度或月度钢铁市场和原材料市场行情以及公司价格政策确定最终价格的独特模式，在原材料市场发生大幅波动时能维持稳定的毛利水平，与战略客户、高端客户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携手共进。

3.装备一流，产线丰富

公司拥有国内最大断面的合金钢方圆坯连铸机，世界先进的可实现控轧控冷、轧材尺寸高精确控制（KOCKS）合金钢棒材生产线，国际先进的银亮材加工生产线，以及配套完善的中厚板、线材、无缝钢管、特冶锻造生产线等国内、国际领先生产设备。2021 年，公司新建成投产世界最大断面的大圆坯机组，生产产品将主要供应风电领域，具有年产 40 万吨特钢材料的能力，2022 年将对公司在风电领域的拓展带来积极贡献。同时，公司主要子公司兴澄特钢成为首批国家级两化融合体系 2.0 升级版贯标认证企业，大冶特钢入选 2021 年度钢铁行业智能制造优秀解决方案和工信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青岛特钢高线智能工厂入选工信部 2021 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厂。

4.品类多样，抵御周期

公司可生产 3000 多个品种、5000 多个规格，是目前全球品种规格最多的特殊钢材料制造企业之一，拥有合金钢棒材、特种中厚板材、特种无缝钢管、特冶锻造、合金钢线材、合金钢大圆坯“六大产品群”以及调质材、银亮材、汽车零部件等深加工产品系列，品种规格配套齐全并具有明显优势，可为用户提供一站式、一揽子的特殊钢材料解决方案。2021 年下半年公司抓住国内中高端汽车、新能源车销量和风电行业增长的行情，积极调整品种结构，在工程机械用钢销量下滑的情况下，销售总量仍然实现稳步增长，公司轴承钢、汽车用钢、能源用钢销量创近年来最好水平，充分体现出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对应多样下游应用领域的灵活调整优势，避免了因单一下游行业景气度波动而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体现出明显的弱周期属性。

5.质量稳定，品质卓越

公司秉承“质量是企业的生命”和“今天的质量是明天的市场”理念，建立了从原料入场到成品出厂的全过程质量把控、监测和检验体系，扎实有效推进精益化管理，产品质量和稳定性达到国际一流水准。

公司深耕特钢主业，不仅通过了 ISO9001、IATF16949 等第三方权威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更是花费平均 3-5 年的时间通过了奔驰、宝马、奥迪、通用、SKF、FAG、日产、一汽、东风汽车、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等大量第二方高端客户认证以及九国船级社等第三方认证，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出口汽车关键用钢材料给日本本土汽车厂商的中国特钢企业。

6.技术先进，持续创新

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重点科技攻关、“863 计划”、火炬计划等项目，主持或参与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取得了丰富的科研成果和技术专利，获得了多项国家、行业的科技进步奖励。2021 年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3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2 项，参与 18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修订和起草。2021 年新增在研国际标准 2 项，成功立项《桥梁缆索钢丝用盘条》ISO 标准，这是首个盘条领域成功立项的专用国际标准；牵头修订滚球和滚柱轴承钢 ISO 标准，这是我国在 ISO 特殊钢领域牵头的首个国际标准。公司还荣获了“冶金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1 项，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1 项，“中国钢铁工业产品市场开拓奖”1 项，“2021 中国最具创新力知识型组织大奖”等荣誉。

7.资本雄厚，后劲十足

依托于中信集团和中信泰富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在财务协同、采购协同和销售协同等方面优势明显，为公司进一步降本增效提供了有力保证。2021 年 1 月份公司成功竞买了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40% 股权，参与天津钢管经营管理，加上公司原有产线，目前管理超过 500 万吨的无缝钢管产能，居世界首位。2021 年公司实施公开发行 50 亿元可转债项目已获得证监会的批准并顺利发行，为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8.服务优质，携手共进

公司根据多年服务经验，准确判断客户不同工程阶段需求，优化了生产流程，提高了供货效率。疫情期间，公司充分发挥“苏南模式”下民营企业抢抓市场机制优势、国有企业规范运作优势、国际化企业现代化管理优势，密切关注下游用户复工复产，守望相助，共渡难关，以最优品质和最优服务赢得用户信任，敏锐把握用户趋势、纵深发展用户需求。

9.物流便捷，成本领先

公司旗下企业均坐落于沿海沿江地区，其中兴澄特钢、扬州特材拥有十万吨级长江码头；大冶特钢和铜陵特材也拥有多个万吨级长江专用码头；青岛特钢毗邻拥有全球最大矿石码头的青岛港董家口港区；靖江特钢拥有千吨级长江内港码头。得天独厚的地理和物流优势覆盖国内特殊钢下游行业主要市场区域，使公司形成了以公路、水运、铁路为枢纽的全方位大物流格局。

10.绿色生态，高质发展

公司旗下兴澄特钢、大冶特钢、青岛特钢入选国家工信部评选的全国第一批“绿色工厂”名单，其中

大冶特钢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称号。2021 年公司大力推进超低排放改造，环保项目建设投入超 5 亿元，各子公司已基本完成有组织排放的超低改造工作，公司当前排放水平平均优于《钢铁行业清洁生产指标评价体系》I 级限定指标。面对国家大力实施“碳达峰、碳中和”的发展机遇，公司主动担当社会责任，带头落实国家战略，在特钢行业率先开展绿色低碳工作，深入贯彻低碳理念，推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的研发应用，开发利用清洁能源，进一步降低化石能源消耗比重。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7,332,335,466.56	100%	76,288,630,668.76	100%	27.58%
分行业					
特钢行业	97,332,335,466.56	100%	76,288,630,668.76	100%	27.58%
分产品					
合金钢棒材	45,267,815,703.45	46.51%	35,209,515,282.61	46.15%	28.57%
合金钢线材	14,516,317,353.81	14.91%	10,640,047,705.06	13.95%	36.43%
特种钢板	12,347,477,878.22	12.69%	9,436,518,163.34	12.37%	30.85%
特种无缝钢管	9,517,769,461.59	9.78%	8,031,598,731.44	10.53%	18.50%
其他业务	15,682,955,069.49	16.11%	12,970,950,786.31	17.00%	20.91%
分地区					
国内	89,029,917,907.36	91.47%	69,121,497,176.68	90.61%	28.80%
国外	8,302,417,559.20	8.53%	7,167,133,492.08	9.39%	15.84%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97,332,335,466.56	100%	76,288,630,668.76	100%	27.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特钢行业	97,332,335,466.56	80,665,763,153.10	17.12%	27.58%	28.37%	-0.51%
分产品						
合金钢棒材	45,267,815,703.45	36,124,083,226.00	20.20%	28.57%	30.72%	-1.31%
合金钢线材	14,516,317,353.81	11,559,581,368.09	20.37%	36.43%	33.04%	2.03%
特种钢板	12,347,477,878.22	10,517,213,243.61	14.82%	30.85%	33.25%	-1.54%
其他业务	15,682,955,069.49	14,382,006,232.43	8.30%	20.91%	21.15%	-0.18%
分地区						
国内	89,029,917,907.36	73,422,418,719.37	17.53%	28.80%	30.36%	-0.6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97,332,335,466.56	80,665,763,153.10	17.12%	27.58%	28.37%	-0.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特钢行业	钢产品销售量	万吨	1,453.41	1,399.23	3.87%
	钢产品生产量	万吨	1,499.93	1,452.45	3.27%
	钢产品库存量	万吨	104.60	108.82	-3.88%
	球团产品销售量	万吨	471.18	492.72	-4.37%
	球团产品生产量	万吨	703.14	688.66	2.10%
	球团产品库存量	万吨	4.56	5.60	-18.57%
	焦炭产品销售量	万吨	4.23	10.94	-61.33%
	焦炭产品生产量	万吨	494.88	486.54	1.71%
	焦炭产品库存量	万吨	2.12	4.78	-55.65%

上述表格中钢产品、球团产品、焦炭产品的销售量均为外销量，生产量包含了外销量和内转量吨位，库存量均为年末实物库存。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焦炭产品的销售量和库存量同比下降超过 3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出于降本增效考虑，增加焦炭内部供应量，导致外销量和实物库存量有所减少。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特钢行业	原材料	60,449,876,817.81	74.94%	46,966,104,292.22	74.74%	28.71%
	职工薪酬	3,884,200,737.98	4.82%	2,857,611,445.84	4.55%	35.92%
	折旧和摊销	2,328,261,689.01	2.89%	2,378,928,273.30	3.79%	-2.13%
	燃料动力	10,738,800,094.91	13.30%	7,757,314,067.75	12.34%	38.43%
	其他	3,264,623,813.39	4.05%	2,875,584,291.83	4.58%	13.53%
	合计	80,665,763,153.10	100.00%	62,835,542,370.94	100.00%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坤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迪尔新材料”）共计 65%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斯迪尔新材料 100% 的股权。

2021 年 4 月 6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将持有的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国贸”）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交易完成后，中特经贸直接持有中特国贸 100% 的股权。

2021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与海南羿嘉盛科技有限公司、邦锐科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设立了子公司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2021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金属收购了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中特金属直接持有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2021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897,478,510.5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8%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客户	4,010,850,671.65	4.12%
2	第二名客户	2,182,837,556.68	2.24%
3	第三名客户	1,397,461,136.76	1.44%
4	第四名客户	1,202,704,843.37	1.24%
5	第五名客户	1,103,624,302.13	1.13%
合计	--	9,897,478,510.59	10.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841,927,444.7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6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供应商	7,604,088,736.94	9.43%
2	第二名供应商	4,291,391,375.66	5.32%
3	第三名供应商	3,436,901,989.70	4.26%
4	第四名供应商	2,845,702,068.18	3.53%
5	第五名供应商	1,663,843,274.29	2.06%
合计	--	19,841,927,444.77	24.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 SINO IRON PTY LTD.、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32,061,657.52	643,459,618.38	-17.31%	主要系按照准则解释将部分出口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1,570,100,550.15	1,459,112,077.67	7.61%	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74,995,237.35	304,017,413.49	56.24%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3,487,285,312.65	2,706,714,343.04	28.84%	主要系本期研发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速铁路轴承国产化	实现替代进口高铁轴承，完全国产化	样品台架通过测试	实现装车并使用	实现国产化，解决“卡脖子”问题，提高企业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
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	实现诸多重点基础材料的技术提升和产业化	全部顺利通过国家科技部的验收	技术提升和产业化	基础材料的提升和批量生产，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
航空航天类关键材料	提升产品质量水平	实验中，部分型号已经进行测试	质量达到国际水平	为国防事业提供基石，提高企业市场影响力

2021 年公司荣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1 项，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各 1 项，兴澄特钢《基于 TRIZ 理论的低剩磁、高韧性 LNG 储罐用 9Ni 钢板的低耗高效制造》项目获得全国创新方法大赛江苏赛区一等奖、全国优胜奖，大冶特钢大功率风电关键部件用高端轴承钢等荣获中国钢铁工业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奖。公司 2021 年获得授权专利 313 项，发明专利 72 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367 项，发明专利 284 项，并有 5 项授权的国际发明专利，参与 18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修订和起草。

报告期内，公司在关键材料研发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多个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填补国内空白，实现了进口替代，高端产品产销量稳定增长。全球首家采用连铸大圆钢替代模铸材制作风力发电机机舱变速箱核心部件，大大促进了产业链的降本；公司独家生产高温合金旋压管助推“神舟十二号”、“神舟十三号”载人飞天；轮毂钢球用材料疲劳寿命超日本进口水平，通过舍弗勒、SKF、椿中岛等多家国际知名客户认可并批量供货；超纯净轴承钢陆续在高端装备上小批量应用；汽车发动机超纯净弹簧强化疲劳测试达到 1 亿次，达到工信部要求标准的四倍，并实现小批量订货；成功研发轧制复合容器钢板、超长模焊时间特厚钢板、保低温冲击性能钢板、190mm 世界最大厚度耐磨钢板等新产品，并实现批量供货；首次成功开发利勃海尔超长臂架管用钢，打破国外企业垄断，在国内率先实现高强臂架管的产品出口。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576	3,364	6.3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39%	14.78%	0.5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2,478	2,452	1.06%

硕士	342	303	12.8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412	365	12.88%
30~40 岁	1,002	978	2.45%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87,285,312.65	2,706,714,343.04	28.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8%	3.55%	0.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56,638,066.36	63,779,320,185.04	2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11,958,510.68	52,061,657,961.17	2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4,679,555.68	11,717,662,223.87	1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363,751.05	2,758,882,496.94	-75.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8,641,733.56	4,460,770,583.93	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277,982.51	-1,701,888,086.99	-139.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83,901,655.87	21,416,954,944.65	-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8,673,115.93	28,844,474,412.21	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771,460.06	-7,427,519,467.56	-37.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106,520.02	2,599,788,090.68	-152.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回定期存款及处置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减少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同时偿还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30,536,196.77	2.43%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	部分可持续。
投资收益	-216,086,962.25	-2.27%	主要是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94,826.05	-0.16%	主要是日照海恩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17,387,243.64	-2.29%	主要是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	否
资产减值损失	-320,694,388.76	-3.37%	主要是对存货及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	否
资产处置收益	51,694,877.00	0.54%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营业外收入	79,036,825.65	0.83%	主要是罚没收入和保险赔款。	否
营业外支出	-123,578,832.29	-1.30%	主要是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625,258,158.04	8.98%	9,268,175,864.54	11.96%	-2.98%	
应收账款	2,252,048,839.30	2.65%	1,974,886,728.99	2.55%	0.10%	
存货	9,125,554,133.15	10.75%	8,616,716,048.32	11.12%	-0.37%	
长期股权投资	747,481,033.42	0.88%	572,078,751.06	0.74%	0.14%	
固定资产	33,213,912,923.61	39.13%	32,223,495,853.83	41.60%	-2.47%	
在建工程	10,058,312,581.59	11.85%	6,525,274,840.27	8.42%	3.43%	
短期借款	4,607,245,996.24	5.43%	4,510,072,363.63	5.82%	-0.39%	
合同负债	3,337,432,487.68	3.93%	3,897,693,084.21	5.03%	-1.10%	
长期借款	10,420,600,000.00	12.28%	9,098,399,600.00	11.74%	0.54%	
应收票据	8,635,905,311.75	10.17%	261,980,508.69	0.34%	9.83%	主要系按照最新准则解释重分类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889,241,348.17	3.40%	9,564,868,985.82	12.35%	-8.95%	主要系按照最新准则解释重分类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应收款项融资	9,564,868,985.82			-8,904,248.60			-6,666,723,389.05	2,889,241,348.17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94,826.05	-15,094,826.05						0.00
金融资产小计	9,579,963,811.87	-15,094,826.05	0.00	-8,904,248.60	0.00	0.00	-6,666,723,389.05	2,889,241,348.1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说明：

主要系按照最新准则解释将部分应收款项融资重分类至应收票据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002,951.80	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1,682,254.6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815,685,206.4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808,095.21	607,910.79	32.9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 固定资 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 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 源	项目进 度	预计收 益	截止报 告期末 累计实 现的收 益	未达到 计划进 度和预 计收益 的原因	披露日 期（如 有）	披露索引 （如有）
青钢环保 搬迁续建 项目	自建	是	特殊钢材料	1,724,685,994.31	4,116,733,394.31	自有 资金	99.00%	项目投 资财务 内部收 益率 （税 后）为 13.4%	--	不适用	2020年 03月06 日	详见公司 2020年3月 6日在《中国 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 《证券时 报》及巨潮 资讯网站上的公告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 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 收入	营业 利润	净利润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加工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及其辅助材料；钢结构件的加工、制造、安装；仓储（不含危险品）；黑色、有色金属材料、钢结构件及其辅助材料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3.66	440.32	189.95	445.06	49.38	45.79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黑色、有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生产、销售高温合金材料、耐蚀合金材料、铁矿石、钢坯、钢锭、钢材、金属制品、钢管及管件和相应的工业辅助材料及承接来料加工业务；钢铁和合金材料检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零件、汽车零部件制造和加工；机械、仪表、电器制造和修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限制类产品）制造；港口码头建设及经营；煤气、热力、自来水、工业用水生产和供应；餐饮经营与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0.72	103.92	41.79	273.54	16.61	13.97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带有存储设施的经营：粗苯、煤焦油（以上许可范围仅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中间产品）；普通货运；生产销售：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和相应的工业辅助材料及承接来料加工业务；钢铁冶炼，金属压延加工；钢坯、钢材及汽车、工程机械及农用机械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炼焦，球团；技术和货物进出口，厂房及设备租赁、场地租赁；机电设备维修、维护和状态监测，电力设施承装（修，试）。批发零售：焦煤、焦炭、化肥、水渣、钢渣、生铁块、除尘灰。蒸汽供应。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会务服务，住宿。批发零售：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5.00	194.26	60.27	195.48	18.16	15.35

		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无重大影响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无重大影响
富奕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股权	无重大影响
青岛润亿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子公司兴澄特钢、大冶特钢、青岛特钢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为：

1.公司深耕特钢主业，为客户提供高度定制化的服务并采取先期介入的营销模式，与大量用户尤其是下游行业龙头客户保持了长期战略合作，高度贴合市场需求，订单稳定可持续。

2.高效的统一平台协同营销和严格的成本管控，集团化高度集中的销售、采购、生产大协同管理模式能够发挥出最大规模效应。严格管控成本，多举措降本增效，通过采购降本、工艺降本、管理降本等多种路径消化了成本大幅上涨等不利因素。

3.当前，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已被国家列为转变发展模式的主要举措，而高品质特殊钢是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基础产业以及先进制造业的关键基础材料。随着我国工业化深入和装备制造向高端化升级，高品质、高性能、定制化特钢产品市场保持稳定增长。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宏观经济与行业形势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全面落实的一年，也是新发展格局全面布局的一年，在世纪疫情冲击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在我国加快制造强国建设政策引领下，制造业将保持繁荣态势，预测汽车、轴承、能源等行业需求增长确定性较高，特钢行业市场营商环境将会持续优化，特钢材料供应结构会有质的提升。在全球后疫情时代，中国稳定的环境和完整的工业产业链将会吸引更多国际高端制造业流向中国。特钢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是我国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和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趋势。

(二) 公司的发展战略

中信泰富特钢的总体发展战略是：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耕特钢主业，以“内生+外延”的发展路径，做大产业规模，做强细分市场，同时以资本和服务为纽带，整合上下游资源，构建“资本+制造+服务”的特钢产业链生态圈，创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特钢企业集团。

在国民经济稳步增长，行业形势无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年度特钢产量超 2000 万吨，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0 亿元，资产总额超 1000 亿元，利税总额超 130 亿元，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1.加快填平补齐，强化优势，提升市场竞争力。

聚焦特钢主业，以效益为核心，在品种结构上下功夫，走精品差异化发展道路，精准对标找差，迅速提高核心产品在细分市场的竞争力。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稳固增强特殊钢棒材产品群市场话语权，持续提升大圆坯与线材等优势品种的市场份额；补齐无缝钢管、特冶产品等短板，抢抓机遇、完善布局，实现整体高质量发展。公司将在轴承钢和汽车用钢两大王牌产品之外着力打造能源用钢品牌，并以此为着力点大力发展特种无缝钢管业务，补齐品种规格，创新商业模式，争取拥有更多特种无缝钢管生产研发的核心技术。

2.加快技术研发，承担使命，提升创新引领力。

坚持以引领特钢发展为己任，推动原创技术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走发展特种新材料与先进材料的差异化竞争之路，助力保障国家对关键特钢材料的保障需求，发挥研创新平台优势，实现关键共性技术与先进的突破和引领。当前，公司的轴承钢、汽车用钢、风电能源用钢等产品已经实现了领先的市场占有率，下一步，将重点发展高温合金、高端工模具钢、超高强度钢、特种不锈钢、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国防用钢等“高精尖”领域，在数十个主要的细分市场迅速提升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从而实现效益的进一步跃升。同时，联合各大科研院所做好基础研究，参与国家高端装备和重大项目，在“卡脖子”材料方面实现更多更大的突破。

3.加快整合资源，内生外延，提升行业影响力。

以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相结合，积极关注推进行业兼并重组，力争产业规模在现有的基础上稳步提升，进一步提升市场话语权，强化行业影响力。优化产业布局、提升产业聚集化发展。重点关注先进轨道交通和汽车、海工船舶、能源装备、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细分领域，致力于打造“单项冠军”、“高端利基”产品群，深入推进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型制造，提升产品和服务附加值。以资本为纽带，积极参与上下游资源的整合，广泛参与行业布局，打造安全可控并创造价值的供应链、金融链、服务链，构建一个优质的“资本+制造+服务”的特钢产业链生态圈。

4.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升级，提升设备保障力。

坚定不移地加大智能制造投入，推动数字产业与智能制造示范线建设。以生产需求为驱动，以“安全可靠、精准高效、降本增效”为原则，逐步实现机器替代人工、远程诊断替代点检、使用 AI 技术优化和控制工艺流程等，稳步提升智能制造整体水平。持续保持大冶特钢特冶锻造产线的装备投入，进一步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和生产能力。

5.加快梯队建设，人才激励，提升持续发展力。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系统科学地培养更多经营管理型、技术技能型人才，以及国际一流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将企业发展和员工更加紧密地结合，建立更加市场化的股权结构、决策机制和经营体系，研究推进员工的中长期激励政策。

（三）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计划

公司 2022 年主要生产经营目标为：销售总量 1490 万吨，力争 1550 万吨，其中出口 145 万吨。

1.发挥六大板块品种优势，加快形成“专、精、特、新”产品集群。

公司将依靠“精品+规模+服务”三大抓手，深耕“六大板块”，加大“三新”开发力度，完善品种规格，补齐短板，拓展细分领域市场占比，将“小巨人”项目向纵深推进，持续强化竞争优势。随着国家高端制造的产业升级、国防装备以及航空、航天事业的快速发展，高端特钢材料的需求会增长。公司将紧抓机遇，把握风电能源、汽车（新能源车）行业、高端制造、石化行业等景气度确认较高的行业发展，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相关领域的优势，同时对标国际一流的“三高一特”材料供应商强投入、强推进，大力发展特冶锻造和“三高一特”产品力争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2.发挥科技创新研发优势，加快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创特钢”。

公司将着力加强协同创新，加快抢占行业科技制高点，填补高精尖特产品空白，保持全球特殊钢领域的龙头地位。

一是强化基础研究，加快实现钢铁行业“卡脖子”技术突破。营造潜心研究的科创环境，强化专家的传承效能，以专家为首成立专项性研究团队，解决各专业领域关键共性问题，2022 年目标突破数个“卡脖子”项目，进一步加大“三高一特”产品的品种开发，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争 2022 年公司的拳头产品产销量再提升，产品结构得到深入优化。

二是加强创新生态圈建设，进一步提升技术与产品的原创性和引领能力。布局公司内部科研基地，聚焦优势资源，创建一系列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大数据中心等科技资源共享平台，提升实验检测能力；强化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构建以用户为中心，上下游产业链共赢的客户服务体系，充分介入下游用户的早期研发阶段的研发项目，提高新品种开发比例；促进产业跨界融合，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等互联网技术与绿色低碳发展相融合。

三是推进科技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优化构建创新管理体系，营造良好创新氛围。建立健全基础前沿研究机制，积极争取科技专项补助，鼓励创造性、基础性科研；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加强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和保护，加大技术专利、软件著作权和申报国家专利奖申请；积极促进科技开放合作，重点推进上海大学国家实验室校企联合项目，加快推进高端实验室研究平台、用户技术研究平台、合作研究平台和自主研发平台的建设，争取“国家研发平台建设”实现新突破。

3.发挥产融均衡发展优势，加快构建良性循环的特钢产业生态圈。

落实公司“十四五”规划，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探索国际化发展道路，打造国际知名品牌。积极响应国家稳步推进钢铁等领域的重组整合方针，通过外延并购及“产业+资本”的发展模式促进特钢发展，借助资本市场和中信集团强大的协同平台，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标的，把握好国内并购的机遇窗口期，以合作合资等多种方式推进公司的并购工作；同时也将推进建立稳定可靠的原料供应基地，积极与特钢上、下游企业共建特殊钢材料生态圈，逐步提高深加工比例，致力于打造“高端利基”和“大宗产品”两条线的核心能力，推动特钢材料生态圈和谐发展。在海外并购方面，把握收购时机，综合评估国外建立特钢生产基地的可行性，规避国际贸易壁垒和摩擦，拓宽公司的营销渠道和进一步提升国际影响力。天津钢管将通过经营管理，积极适应形势变化，实现经营能力、技术创新、员工素质、管理改革、产业发展和党的建设的新突破，竭力提升钢管行业竞争力和品牌价值，打赢年度扭亏为盈攻坚战。

聚焦特钢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兴澄特钢封闭料场、烧结缓冲仓新建以及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大冶特钢焦化

环保升级综合改造、特冶锻造二期和 80 兆瓦亚临界发电机组项目；青岛特钢铁路煤炭接卸运输和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铜陵特材 80 兆瓦亚临界机组和年产 15 万吨先进结构性新材料项目，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4.发挥信息技术产业优势，加快构建高标准“数智特钢”。

以“协同共建”为重要抓手，推动制造模式、管控模式、商业模式转型，通过数智化新技术提升全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引领作用。

一是打造示范产线推动协同制造。2022 年力争将青岛特钢 5#、6#高线完善建设成为特钢首个全球灯塔工厂；同时加快建成兴澄特钢炼铁智控中心、棒材炼轧智能产线和铜陵特材绿色焦化等示范线；积极推进大冶特钢数字化钢管、兴澄特钢智慧水系统等提质降本、绿色低碳项目；积极探索铁前协同制造中心，通过构建一体化平台，融合“铁、烧、焦、球”多维度数据，争创全球铁前示范线。

二是构建“1+N”体系提升数据价值。持续深化公司综合分析体系打造经营大数据中心，统一业务规则，提升数据分析反应业务价值的精益管理水平，构建公司一体化的管理决策体系赋能管理决策。重点实施兴澄特钢、大冶特钢、青岛特钢的高炉和烧结、铜陵焦化、扬州球团等工业大数据建设，支撑企业现场生产管控、流程优化、质量提升。重点完成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建设。

三是规划产业数字化实践新模式。整合上下游资源，深化“制造+服务”转型，加快特钢云商平台建设，布局管通天下、钢管超市，构建多方参与、高效协同、合作共赢的精细化大物流格局，逐步打造“店小二、路小二、金小二”，推动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全方位的创新开放式数字化商业新模式。

5.发挥协同融合平台优势，加快形成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解放思想，打破壁垒，进一步完善协同机制、整合协同资源、创新协同模式，凝聚发展合力，统一“优势互补、协同创效”的全局思维，持续深化“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工作，主动融入公司高质量协同发展的大格局中，实现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公司将创建大数据资源共享平台，加强业务横向协同，做好销售、财务、科研、采购、铁前经济配矿、内部坯料供应、轧材代加工、内部协同对标等公司“经营生产大协同”具体工作，提高数据集成赋能管控的精准度，共同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钢铁市场的变化。

全面推进“PCV”管控模式，将“价格市场化，成本明细化”的理念贯穿到生产经营活动中，帮助管理层实时掌控各企业、各产线的投入产出比，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运行效率，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要做好内外贸协同补位和产线协同，因势而动，调整营销策略，在同质化产品的市场开发上要协同作战，提升市场话语权，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确保“三个不丢”，保障整体销售业绩的实现；建立科技核心竞争力体系标准，着力发挥原辅材料协同、工序协同、实验协同和攻关协同，在“三新”开发、“小巨人”品种研发、“卡脖子”技术研究等方面持续发力。

充分借助中信集团产融并举的独特平台优势，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推动生态圈协同，与同行以及产业链相关行业共建共享特钢产业生态圈，形成适度竞争、合理分工，协同下游战略用户，共同促进产业链健康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经济波动风险

2022 年疫情变化仍然是全球经济复苏的主要扰动因素，奥密克戎毒株的暴发为经济恢复带来不确定性，明年全球修复态势或将得到巩固，主要经济体陆续进入加息周期。在此外部环境下，2022 年我国经济将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考验，预计全年我国经济增速或将放缓，上半年稳增长压力较大，基数效应影响下全年各季度增速或将呈现前低后高走势。

对策：公司认为明年国家宏观经济将在“稳”的总基调下，进行深度结构优化，经济整体发展质量一定将得到提升。未来，公司也将坚定不移深耕特钢主业，围绕技术质量、品种规模、服务用户、降本增效、智慧制造、绿色生态等发展方向，不断做大产业规模，做强细分市场，同时以资本运营为契机，整合上下游资源，创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特钢企业集团。

2.市场竞争风险

在钢铁产能整体严重过剩的态势下，普钢企业纷纷转型向优特钢方向发展。据粗略统计，我国现有传统转炉、电炉+转炉等企业 40 余家，且不断有新企业进入，造成我国优特钢产能出现过剩情况，特别是一般用途的品种同质化竞争更为激烈。

对策：不同于普钢或者同质化严重的大宗商品，特殊钢品种的多样性和灵活性，使得公司能够根据下游需求变化来主动调整产能结构，以便更好地适应需求发展的方向，增强公司产品整体的盈利能力。另外，公司近几年保持投入高比例研发资本开支，较好的保持了开发新品种以及产品结构升级迭代的节奏，公司整体的竞争力大大增强。

3.环保风险

新《环保法》、新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相关法律深入推进，对企业环保监管力度和标准提高，监管和执法愈发严格，社会民众环保意识增强，对公司环保要求进一步提高，特钢行业面临着较大的环保压力。

对策：公司对各类环保风险进行充分辨识和分析，提前预判，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及隐患，做好预防；实时掌握各项环保设备设施的运行状态，将环保管理与生产运行、设备管理等专业管理相融合，管好、用好、维护好环保设备设施，持续加强事中管控。公司将紧跟“清洁生产、低碳发展”的政策导向，深入推进超低排放改造。

4.政策风险

从政策层面看，能耗双控政策作为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要抓手之一，2021 年能耗双控政策对钢铁行业影响较大，短期来看政策约束仍然存在，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于能耗双控政策执行层的理解进行了纠偏，并对短期矛盾的解决做了长效化安排，预计明年政策压力较今年将有所减弱，但对于黑色金属冶炼类高耗能制造业能耗管控的影响还有待于进一步观察。

对策：公司加强内部管理，通过技术改造进一步提升能源管控能力。在公司绩效管理方面把能源管控纳入企业战略目标核心，分配到整个生产过程以及业务流程中去，让员工从理念上认识到重要性。在流程优化方面，公司深挖节能空间，优化能源配置和使用，提高能源整体利用效率。

5.外贸出口风险

2022 年我国钢铁行业外贸出口韧性将延续至上半年，其后随着海外粗钢生产恢复，我国出口或将有所回落，并将呈现

量价齐跌的趋势。同时，预计 2022 年国家货币宽松退潮，一定程度上也将影响我国钢铁的出口量。另外国际形势存在不确定性，汇率波动、贸易摩擦反复不断对钢铁行业出口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与国际上大型的铁矿石供应商建立起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积极规避铁矿石波动风险，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出口竞争力；在出口产品质量和产品结构上，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对可研的投资力度，全力满足高端客户对高附加值和高技术难度产品的需求。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01 月 0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第五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调研了公司的未来发展情况以及公司销售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1 月 08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施罗德基金	调研了公司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研发、销售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3 月 02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第五会议室	其他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3 月 02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第五会议室	其他	机构	中金证券、博时基金、交银施罗德基金、国泰基金、广发证券等	调研了公司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研发、销售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5 月 2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调研了公司经营情况、销售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8 月 1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证券等	调研了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销售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8 月 1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招商基金、弘毅远方、创金合信、中信建投证券等	调研了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下游行业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08 月 1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农银汇理基金、华夏基金、博时基金、广发基金等	调研了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销售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0 月 15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第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广发证券、浙商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等	调研了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可转债发行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0 月 21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调研了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销售情况和未来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1 月 10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安信基金、博时基金、南方基金、创金合信等	调研了公司在风电领域的市场开拓情况和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调研了公司的未来发展情况以及公司销售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1 月 12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调研了公司的未来发展情况和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2 月 01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调研了公司在汽车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方面情况及特钢行业未来的发展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2 月 08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南方基金、中信证券、广发证券、创金合信、大成基金、国信证券等	调研了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基本情况及未来展望。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2021 年 12 月 27 日	中信泰富特钢科技大楼 21 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中银基金	调研了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基本情况、智能制造推进情况及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调研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的互动易上。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颁布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保持企业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监事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对公司和股东负责，充分保护股东应有的权利；2021年公司总部及各子公司的管理职责明晰，企业管理构架进一步理顺，公司运作更加规范高效；管理层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进行经营决策，确保了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内规范运作。

2021年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结合公司运作特征，编制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对《公司章程》《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制度以及其他企业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进一步夯实了公司治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没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也没有建议他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确保了投资者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021年公司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水平，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采取多种方式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利用深交所互动易等平台，及时答复投资者的问询，保持与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畅通。报告期内通过开展机构交流会向投资者介绍了经营现状、发展情况、行业地位等情况，解答了投资者的疑问，与投资者形成了良性互动。

报告期内，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治理状况符合规范性文件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工艺系统、营销系统、采购系统，公司业务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对于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人员方面：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代表通过法定程序担任公司部份董事、监事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外其他行政职务，未发现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或由控股股东单位代发薪酬的情况。

3.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

5. 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财务决策和管理依法、依规进行。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68%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1 年 01 月 28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7.39%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1 年 03 月 23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

					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46%	2021 年 05 月 26 日	2021 年 05 月 27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1.47%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钱刚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0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郭文亮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1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栾真军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郭家骅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国忠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国忠	总裁	现任	男	54	2020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文金	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文金	常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8	2020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张跃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20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侯德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7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朱正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郑静洪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郭培锋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陶士君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12月10日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黄江海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蔡磊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9月19日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谢文新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程时军	总审计师	现任	男	57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倪幼美	总会计师	现任	女	56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海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6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04月20日	0	0	0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钱刚先生，历任兴澄特钢三炼钢分厂专职工程师、生产技术厂长、三炼钢分厂厂长，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特炼分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副总裁、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裁，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信矿业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郭文亮先生，曾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中信国际电讯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信

泰富有限公司董事及常务副总裁，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中澳铁矿项目的若干成员公司之董事，中信泰富有关特钢、能源、医疗及房地产项目的若干成员公司之董事以及香港西区隧道有限公司之董事长。

栾真军先生，曾任中信集团财务部副主任及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国际电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时为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以及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中澳铁矿项目的若干成员公司之董事，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董事。

李国忠先生，历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三炼钢分厂技术员、二炼钢分厂技术厂长、质监中心副主任、质量处处长，开发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研究院院长、副总经理，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郭家骅先生，曾在香港大昌贸易行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董事，中信泰富有关特钢板块及医疗板块若干成员公司之董事及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文金先生，历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兼销售公司总经理，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

张跃先生，曾任武汉科技大学助教、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北京科技大学副校长、国家纳米科学中心和苏州大学、武汉科技大学的兼职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侯德根先生，历任上钢五厂五车间主任、二轧厂厂长、棒材筹建处处长，上海沪昌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总裁助理、顾问。已退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正洪先生，曾任江苏靖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无锡中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无锡中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副所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副所长。

郑静洪先生，曾任江阴兴澄钢铁有限公司上海销售分公司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郭培锋先生，曾任中信泰富无锡办事处项目副经理，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大冶特钢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监事，总裁助理。

陶士君先生，历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副部长，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黄江海先生，历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炼铁分厂管理厂长，招标部部长，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审计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采购中心总经理。

蔡 磊先生，历任江阴兴澄钢铁有限公司综合部法律事务专员、合同计划科科长，营销管理部副部长、保密法务部部长、公司法律合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部长。

谢文新先生，历任江阴兴澄钢铁有限公司二炼钢分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生产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程时军先生，历任太钢集团东钢副总会计师、冶钢集团财务部部长、企管部部长，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现任公司总审计师，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倪幼美女士，曾任上海第五钢铁厂财务部会计科长，宝钢集团五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宝钢股份特殊钢分公司及上海五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宝钢集团预算总监，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公司监事。现任公司总会计师，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

王海勇先生，曾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裁助理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钱刚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7年09月14日		否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9月29日		否
郭文亮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7月28日		否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31日		否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10日		否
栾真军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4月16日		否
李国忠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01日		否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否
郭家骅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18日		否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3月25日		否
王文金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15日		否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郑静洪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11日		否
谢文新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12日		否
程时军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3月04日		否
倪幼美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2月09日		否
在股东单	无				

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钱刚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20年12月02日		否
	中信矿业国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04日		否
郭文亮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董事、常务副总裁	2014年09月15日		是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7月18日		否
栾真军	中信财务（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17日		否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15日		是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03日		否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1日		否
郭家骅	泰富资源(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4月25日		否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03日		否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部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是
王文金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16日		否
朱正洪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阴分所副所长	副所长	2009年08月01日		是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08日	2023年05月15日	是
张跃	北京科技大学	教授	1995年10月01日		是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11日		是
谢文新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3月26日		否
王海勇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02月04日		否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2月2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郭文亮、栾真军、郭家骅先生在中信泰富旗下若干有关特钢、能源及/或房地产、医疗项目等公司任董事，除中信泰富外未在其他兼职单位领取薪酬。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依据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根据岗位职责及年度绩效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应付薪酬。除独立董事

外，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每月发放岗位工资，并根据其年度绩效给予激励。

对于本年度在公司关联单位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由关联单位确定其年度应付薪酬水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从公司实际获得及应得报酬总额（税前）为 5,66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钱刚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1,051	否
郭文亮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	是
栾真军	董事	男	54	现任	0	是
郭家骅	董事	男	49	现任	0	是
李国忠	董事、总裁	男	54	现任	677	否
王文金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58	现任	645	否
张跃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12	否
侯德根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12	否
朱正洪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郑静洪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503	否
郭培锋	监事	男	50	现任	377	否
陶士君	监事	男	48	现任	225	否
黄江海	监事	男	42	现任	148	否
蔡磊	监事	男	49	现任	89	否
谢文新	副总裁	男	54	现任	484	否
程时军	总审计师	男	57	现任	491	否
倪幼美	总会计师	女	56	现任	485	否
王海勇	董事会秘书	男	46	现任	455	否
合计	--	--	--	--	5,666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04 日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11 日	2021 年 01 月 12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1 年 03 月 02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1 年 04 月 28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8 日	2021 年 05 月 29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6 日	2021 年 08 月 17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1 日	不适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钱刚	9	1	8	0	0	否	4
郭文亮	9	1	8	0	0	否	4
栾真军	9	1	8	0	0	否	4
郭家骅	9	1	8	0	0	否	4
李国忠	9	1	8	0	0	否	4
王文金	9	1	8	0	0	否	4
张跃	9	1	8	0	0	否	4
侯德根	9	1	8	0	0	否	4
朱正洪	9	1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的日常运作和管理工作，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独立董事通过审阅资料、参加会议、视频或电话听取汇报等，充分了解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等。在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时，通过事前意见和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等方式，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所有董事对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已被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钱刚、郭家骅、李国忠、王文金	1	2021年03月30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公司2021年投资项目和关于开展再融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钱刚指出，"十四五"期间，公司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耕特钢主业，以"内生+外延"的发展路径，做大产业规模，做强细分市场，同时以资本和服务为纽带，整合上下游资源，构建"资本+制造+服务"的特钢产业链生态圈，创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特钢企业集团。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再融资的议案。目前公司在资本市场上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及综合影响力，在此市场环境下进行再融资有利于公司足额募集资金，有利于公司优化股权结构，向市场适度释放流动性。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军、侯德根	1	2021年02月08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等议案	公司董事栾真军同意普华永道汇报对中信特钢2020年年度审计的初步意见，同意《公司关于支付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和《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听取了普华永道汇报对中信特钢2020年年度审计的初步意见；财务部汇报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审议关于聘用中信泰富特钢2021年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	1	2021年03月01日	审议通过了普华永	公司独立董事朱正洪同	公司董事及高管作出相关	不适用

	军、侯德根			道汇报对中信特钢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发现问题情况汇报等议案	意普华永道汇报对中信特钢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发现问题情况汇报，对上市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无其他意见。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工作部署。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军、侯德根	1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一季度财务报表等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侯德根同意公司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汇报，一季度公司效益向好的因素一部分来自于市场行情变化的影响，不建议作为反映全年公司效益的常态化依据。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公司审计部汇报一季度内审工作情况及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听取关于湖北证监局开展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汇报。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军、侯德根	1	2021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半年度财务报表等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朱正洪同意公司半年度财务报表的汇报，希望公司关注资本性支出相关问题，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中信财务公司开展业务合作，要重点关注天津钢管经营情况。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听取普华永道汇报相关审计事项并提出审计重点关注内容；公司审计部汇报半年度内审工作及下阶段审计工作计划。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军、侯德根	1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三季度财务报表等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朱正洪同意公司审计部三季度内审工作情况及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三季度内审工作完成得较好，希望审计部高度重视审计发现问题的后续整改工作，确保形成有效闭环。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公司审计部汇报三季度内审工作情况及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并重点报告集团审计系统组织架构优化方案。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朱正洪、栾真军、侯德根	1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内控合规工作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等议案	公司董事栾真军同意公司财务部关于财务工作情况、普华永道关于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安排、公司法律合规部关于 2021 年内控合规工作及 2022 年工作计划公	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针对普华永道年审提出相关问题的改善情况；普华永道汇报关于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安排，介绍本年度审计侧重点并汇报内控审计工	不适用

					司和审计部关于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工作安排。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作进展情况；公司审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跃、郭文亮、朱正洪	1	2021 年 02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0 年经理层绩效考核方案》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0 年度薪酬事宜	公司董事郭文亮同意 2020 年管理层绩效考核办法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0 年度的具体薪酬，希望特钢建立起更精干的管理团队，在 2021 年实现管理效率再提升，经营业绩再增加。全体委员对本议案达成一致。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公司下属各企业工资总额考核办法》和《公司董监高薪酬方案》。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侯德根、钱刚、张跃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23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23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2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46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873
销售人员	665
技术人员	3,374
财务人员	215

行政人员	2,111
合计	23,2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15
大学本科	5,204
专科	6,421
中专及以下	11,098
合计	23,238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面薪酬管理，不断优化薪酬结构，在努力提高股东回报，提升企业效益的同时，也让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管理激励机制和丰富的福利保障机制，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了员工的凝聚力和企业竞争力。员工薪酬按照“公平、效益、动态化和市场化”为原则，由基薪（月度基本工资）、浮动工资（绩效工资、年度增薪等）、年终嘉奖等构成，员工收入与本人业绩、企业效益挂钩，薪资分配向关键骨干、优秀员工倾斜。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除按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给予各项津贴和职工福利外，还提供企业年金、员工补充医疗保险等。2021年度公司优化薪酬激励机制，打破工资总额刚性增长的惯例，强调“工资总额与净利润联动增长”的原则，有效激励企业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优化补充医疗保险方案，通过提高在职员工门诊理赔日限额、提高疾病身故险保额和增加了员工家属做为医疗基金的眷属受益人，减轻员工就医压力，不断提高员工幸福感和归属感。

3、培训计划

公司秉承“像办学校一样办工厂”的发展战略，始终把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置于集团发展规划的核心位置，始终把干部员工培训培养作为落实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的主要抓手，与深化管理、发展业务、提升文化相匹配，精心实施，不断实现干部员工素质的新突破。

2021年公司共投入1578万元，举办181个培训项目，培训覆盖3.7万人天，人均9.2学时，培训满意度达94.75%。公司遵循“以人为本，打造一流干部员工队伍”的指导思想，持续围绕生产经营管理的热点、痛点和难点，按照“培训项目化、项目品牌化、品牌系列化”的思路，针对实际问题开展实战化培训，力求取得实效。2021年公司积极推进软硬件建设，围绕员工的培养，积极思考、精心策划、重点推进精品培训项目开展，先后打造了“登山行动之华山论剑2021”“登山行动之泰山集结2021”等精品项目，持续采用实战PK、二维评价、四台检阅和九宫定位等教学手段，为公司各类人才储备提供强有力支持。

2021年公司获得2021中国企业成长性学习平台优秀成果奖和企业学习发展联盟理事单位荣誉称号，“登山行动2021”项目荣获第十届企业大学论坛2021企业优秀学习项目奖。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年股利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获得股东大会的决议通过。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享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2021年3月26日，公司发布《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实施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047,143,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7.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3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4月1日。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公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047,143,43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037,714,746.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037,714,746.40
可分配利润（元）	6,733,830,021.4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 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64,222,981.40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064,222,981.4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609,029,741.32 元，扣除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3,533,000,403.10 元，提取盈余公积 406,422,298.14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733,830,021.48 元。</p> <p>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5,047,143,4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037,714,746.40 元，剩余 2,696,115,275.08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及时修订、补充和完善日常经营管理规定，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健康、快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并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管理办法对子	已完成整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兴澄储运有限公司						

无锡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指导和规范				
江阴澄东炉料有限公司					
江阴兴澄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兴澄港务有限公司					
湖北新冶钢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青岛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泰富特钢悬架（济南）有限公司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富特钢悬架（成都）有限公司					
江苏锡钢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江苏泰富管材科技有限公司					
泰富特钢靖江港务有限公司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铜陵新亚星港务有限公司					
铜陵新亚星能源有限公司					
扬州泰富港务有限公司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湖北奔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11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2 年 3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p> <p>重要缺陷：是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p>重大缺陷：是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会导致严重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p> <p>(1) 对现金流的影响可以被日常业务运营抵消，基本没有影响，但需关注现金流量控制。</p> <p>(2) 业务制度体系存在一般漏洞，对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一定影响</p> <p>(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管理规定，情节及后果较轻微，承担较轻微的法律责任。</p> <p>重要缺陷：</p> <p>(1) 对现金流产生中长期的负面影响，引起公司管理层的关注。</p> <p>(2) 业务制度体系存在重要漏洞，对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重要影响。</p> <p>(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管理规定，情节及后果一般，需承担一定的法律责任。</p> <p>重大缺陷：</p> <p>(1) 对现金流产生长期的负面影响，需公司管理层制定新一轮筹资计划。</p> <p>(2) 业务制度体系严重失效，对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p> <p>(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管理规定，情节及后果较为严重，需承担较重的法律责任和/或对部分业务流程产生重大影响。</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 < 税前利润 * 3%</p> <p>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 3% ≤ 潜在错报 < 税前利润 * 5%</p>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 ≥ 税前利润 * 5%</p>	<p>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税前利润 * 3%</p> <p>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 3% ≤ 直接损失金额 < 税前利润 * 5%</p> <p>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税前利润 *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特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信特钢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中信特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p>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王斌 注册会计师 程武良</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2 年 3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2021年1月4日下发的鄂证监发[2021]1号文《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1号文”）的精神和湖北证监局统一安排，公司及时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了文件精神，并在第一时间下发文件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召开专题会议，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专项治理活动工作小组，对该项工作做了认真细致的系统部署。

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1号文所附自查事项，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自查，经自查，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业绩有重大影响未披露的事项，也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财务造假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等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09	烧结 9 个高炉 13 个炼钢 17 个轧钢 67 个 锅炉 3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888.32	2850.58	无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65	烧结 2 个高炉 3 个轧钢 57 个 锅炉 3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913.35	2057.60	无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65	烧结 2 个高炉 3 个轧钢 57 个 锅炉 3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570.99	4099.04	无
无锡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轧钢 4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872	3.708	无
无锡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	轧钢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979	15.090	无
无锡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	轧钢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3.778	35.058	无
湖北新冶钢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31	炼铁 5 个、轧钢 16 个、火电 6 个、码头 3 个、中间物料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36.5	546.48	无
湖北新冶钢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	19	炼铁 1 个、轧	均符合相关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	31.88	357.09	无

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标、有组织排放		钢 12 个、火电 6 个	标准	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湖北新冶钢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9	炼铁 1 个、轧钢 12 个、火电 6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52.52	867.59	无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6	炼焦 16 个、烧结 10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548.57	1388.73	无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9	炼焦 7 个、烧结 2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31.27	2700.34	无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5	炼焦 3 个、烧结 2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766.69	4547.03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15	炼铁 6 个、炼钢 25 个、轧钢 84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603.19	752.61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9	炼铁 1 个、轧钢 4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87.4	697.63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9	炼铁 1 个、轧钢 4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16.23	1561.66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96	炼焦 37 个，烧结 10 个，炼铁 12 个，炼钢 25 个，轧钢 103 个，锅炉 6 个，码头 3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53.96	3134.56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7	炼焦 6 个，烧结 2 个，炼铁 2 个，炼钢 1 个，轧钢 60 个，锅炉 6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13.51	3741.76	无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5	炼焦 4 个，烧结 2 个，炼铁	均符合相关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318.47	6976.28	无

		排放		2 个, 炼钢 1 个, 轧钢 60 个, 锅炉 6 个		标准;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5	原料场 12 个, 焦化 8 个, 烧结 10 个, 炼铁 13 个, 炼钢 24 个, 轧钢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山东省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834.4	1951.6	无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8	焦化 4 个, 烧结 3 个, 炼铁 3 个, 轧钢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山东省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66.3	1515.3	无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5	焦化 1 个, 烧结 3 个, 炼铁 3 个, 轧钢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山东省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910.7	3481	无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3 个, 机组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3;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低排放第 2 号修改单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	4.136	20.147	无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3 个, 机组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3;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低排放第 2 号修改单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	120.854	235.282	无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3 个, 机组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3;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低排放第 2 号修改单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	49.052	185.757	无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1	石灰窑窑尾 2 个, 其余除尘系统 9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7.2	48.96	无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	石灰窑窑尾 2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14	163.2	无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	石灰窑窑尾 2 个	均符合相关	《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61.6	489.6	无

公司		排放		个	标准	标准》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1	轧钢 20 个，锅炉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3.933	170.555	无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3	轧钢 12 个，锅炉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562	33.95	无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3	轧钢 12 个，锅炉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5.208	117.45	无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9	动力分厂 1 个；炼焦分厂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101.2	277.44	无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9	动力分厂 1 个；炼焦分厂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125.7	446.073	无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9	动力分厂 1 个；炼焦分厂 8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699.2	1609.3	无
铜陵新亚星能源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4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5.4	16.8	无
铜陵新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4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6.6	92.18	无
铜陵新亚星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4	锅炉 4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32.4	234.4	无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9	球团 9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33.03	603.36	无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	球团 2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7.31	624.96	无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2	球团 2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83.1	892.8	无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	轧钢 7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66	5.49	无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	轧钢 7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84	7.26	无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7	轧钢 7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2.49	33.66	无
泰富特钢悬架（济南）有限公司	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排放	1	涂装 1 个	均符合相关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2.9	4.72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均配置了齐全的除尘设施，依靠专业团队对其进行运维管理，保证高效稳定运行。为实现超低排放，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提标改造，2021年兴澄特钢建设了煤气脱硫、电厂燃气锅炉脱硝等项目，大冶特钢对煤场焦场进行了全封闭改造，青岛特钢实施了煤气精脱硫、石灰窑窑尾脱硝、皮带通廊封闭改造等项目，环保治理水平不断提高。2021年，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在项目管理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要求进行管理。2021年，公司先后完成兴澄特钢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大冶特钢焦化煤场及焦炭料场全封闭提标改造项目、青岛特钢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铜陵特材VOCs气体送焦炉燃烧等项目的环评报批工作，以及靖江特钢棒材精整线升级改造项目、青岛特钢20万吨固废渣处理等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确保环保手续合法合规。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环保部门备案工作。内部以专业为单位编制了多个专项应急预案，每年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通过应急预案的演练，强化员工的应变能力，梳理应急预案流程，同时对应急预案的有效性进行验证，提升了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减少人财损失，规避企业风险。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有关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开展监测工作，相关信息在指定平台进行公示。各企业主要排口配备了国内先进环境监测设备，实时监测污染物排放情况并直接联网至环保部门平台。厂区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厂区内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兴澄特钢和青岛特钢已建成环保集中管控平台，可对所有在线监测点位进行实时跟踪和效果管控。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工作要求，已联合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着手编制《中信泰富特钢响应碳达峰暨低碳发展战略规划》，用于指导公司下属各企业未来低碳发展。目前，公司在积极举措提升余热余能自发电比例，现自发电供给已超过50%；提高短流程冶炼能力，公司转炉、电炉冶炼可灵活调配，根据废钢和矿砂市场价格调整废钢入炉比例和冶炼工艺，在动态压降工艺成本的同时推进低碳冶炼；优化配料结构多使用低排放烧结矿等措施实现碳排放的减量。未来，公司还将通过积极探索节能技术的推广及能效提升；研究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降低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提升物流绿色化水平，推进清洁运输改造，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研究碳交易、低碳冶金技术和碳捕捉技术及消纳技术在钢铁行业的应用等手段，进一步降低生产过程的碳排放量。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公开披露的《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继续发挥央企产业和市场优势。常态化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加强结对帮扶关系、拓展帮扶领域、健全帮扶机制、优化帮扶方式、创新帮扶举措。

2021 年，公司充分发挥央企平台和市场产业优势，坚持“一头连着乡村一头连着广阔市场”的原则，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消费帮扶赋能乡村振兴。持续与云南省红河县结对年度消费帮扶 287.63 万元，把消费帮扶作为精准扶贫的延续和提升，政策不撤、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2 年公司将消费帮扶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后重要举措，作为企业社会责任、助力乡村振兴重要内容。2022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党中央的决定，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强化定点帮扶，加强区域协作。落实特钢职工线上购物平台，加强推广助农“特”“优”产品，全面发动员工、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协同推进消费帮扶可持续发展新模式，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重要支撑，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注入强大特钢动能。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报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p>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本次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承诺人保证，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向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本承诺人保证，如本次重组本承诺人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兴澄特钢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向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和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泰富投资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在本次重组项下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届满之日或在本次交易项下业绩承诺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日为准）前不得转让。</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p> <p>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p> <p>4.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另有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及要求进行调整。</p>	2019年09月17日	2022年9月18日	履行完毕	
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	2019年09	不适用	按期	

	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调查的情况。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3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3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月17日、 2019年11月29日		履行
新冶钢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3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3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2019年09月17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泰富投资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3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3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本承诺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3.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3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3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加强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19年09月17日、 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及承诺函	一、本承诺人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 二、公司控制权稳定。本次重组前,(1)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9.95%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新冶钢一致行动人中信中投持有公司28.17%股份;(2)中信集团通过中信股份控制湖北新冶钢及中信中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完成后,交易对方泰富投资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新冶钢及中信中投是泰富投资的一致行动	2019年09月17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p>人；中信集团间接控制泰富投资、湖北新冶钢及中信中投，中信集团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于上述，本次重组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p> <p>三、履行保密义务</p> <p>本承诺人对所知悉的本次重组信息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利用本次重组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p> <p>四、股份减持计划</p> <p>公司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承诺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及承诺函	<p>一、本承诺人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p> <p>二、公司控制权稳定。本次重组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制权稳定。</p> <p>三、履行保密义务</p> <p>本承诺人对所知悉的本次重组信息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利用本次重组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p> <p>四、股份减持计划</p> <p>公司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承诺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泰富投资	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及承诺函	<p>1.关于主体资格：本承诺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需予以终止的情形，具备参与、实施本次重组及享有/承担与本次重组相关的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p> <p>2.关于标的公司出资及资金来源：本承诺人已履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部出资义务，用于认缴标的公司出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均来源于本承诺人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承诺人及上层出资人（直至最终实益持有人）均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安排，亦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p> <p>3.关于标的公司业务经营：本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保持标的公司股权结构的完整性，促使标的公司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使标的公司现有相关负责人和主要员工继续为标的公司提供服务，并保持标的公司同客户、供应商、债权人（如有）、商业伙伴和其它与其有业务联络的人的重大现有关系，确保标的公司的商誉和业务的连续性不会受到破坏。</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p>4.关于合法合规情况：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其他不诚信行为。</p> <p>5.关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保障：作为本次重组业绩承诺方，本承诺人保证于本次重组项下取得的公司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若未来质押对价股份，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p>6.关于内幕交易情况：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相关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7.其他：本承诺人承诺，本次重组申报及审核过程中，如根据监管要求或其他客观情况等需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调整，本承诺人将尽力配合公司进行相应调整以推进及实施本次重组。</p> <p>本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即构成对本承诺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p>			
<p>泰富投资外其他交易对方</p>	<p>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及承诺函</p>	<p>1.关于主体资格：本承诺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合伙协议需予以终止的情形，具备参与、实施本次重组及享有/承担与本次重组相关的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p> <p>2.关于标的公司出资及资金来源：本承诺人已履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部出资义务，用于认缴标的公司出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均来源于本承诺人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承诺人及上层出资人（直至最终实益持有人）均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安排，亦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p> <p>3.关于标的公司业务经营：本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保持标的公司股权结构的完整性，促使标的公司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使标的公司现有相关负责人和主要员工继续为标的公司提供服务。</p> <p>4.关于合法合规情况：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p>	<p>2019年09月17日</p>	<p>不适用</p>	<p>按期履行</p>

		<p>人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其他不诚信行为。</p> <p>5.关于内幕交易情况</p> <p>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相关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6.其他</p> <p>本承诺人承诺，本次重组申报及审核过程中，如根据监管要求或其他客观情况等需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调整，本承诺人将尽力配合公司进行相应调整以推进及实施本次重组。</p> <p>本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即构成对本承诺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p>			
兴澄特钢	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及承诺函	<p>1.本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予终止的情形，具备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p> <p>2.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均已实缴到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下同）的历次股权变动均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相应的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现有股东及股权比例均合法有效。</p> <p>3.本公司股东合法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股权代持等情形，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或抽逃出资的情形；该等股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除江阴信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冶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扬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青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江阴信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该等主体以下合称“合伙企业”）所持本公司股权存在质押情形外，本公司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其他质押、查封、冻结及其他任何限制性权利或任何权利负担导致限制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与权属相关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p> <p>4.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设立起至今均守法经营，在登记或核准（如有）的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从事经营活动的情况。</p> <p>5.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等资产</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不适用	按期履行

		<p>权属明晰，均已办理或正在办理权属证明文件；就尚未办理权属证明文件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本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占有及使用相关土地及房屋，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纠纷，未收到任何政府部门针对该等物业的任何处罚、责令搬迁或强制拆除等任何影响上述公司实际占用或使用状态的命令。</p> <p>6.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使用的土地及房屋均与出租人签署相关租赁协议，可合法占有及使用该等物业，不存在任何现时或可预见的限制或障碍。</p> <p>7.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不存在被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性措施的情形，本公司使用生产经营性资产不存在法律障碍。</p> <p>8.本公司及子公司近三年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 and 人身权利等原因而产生的侵权之债。</p> <p>9.本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适用法律法规缴纳各种税款。</p> <p>10.本公司及子公司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务、土地、环保、社保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p> <p>11.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足以影响公司存续及持续经营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p> <p>12.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对外担保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除外）。</p> <p>13.本公司有效存续并正常、持续运营，不存在任何第三方向法院或者政府主管部门申请破产、清算、解散、接管或者其他足以导致本公司终止或者丧失经营能力的情形。</p>			
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关于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p> <p>2.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本承诺人推荐出任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承诺人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关于公司财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按期履行

		<p>2.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5.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三、关于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四、关于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不以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五、关于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承诺持续有效</p>		
--	--	--	--	--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中信泰富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关于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p> <p>2.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本承诺人控股子公司泰富投资、湖北新冶钢、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出任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承诺人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关于公司财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5.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三、关于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四、关于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不以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五、关于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按期履行	

		<p>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p>			
泰富投资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关于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p> <p>2.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本承诺人推荐出任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承诺人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关于公司财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5.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三、关于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按期履行

		<p>2.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四、关于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不以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五、关于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公司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竞争的业务。</p> <p>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p> <p>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p>			
公司、泰富投资	不存在 《关于加强 与公司 重大资产 重组相关 股票异常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前述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	2019 年 09 月 17 日、 2019 年 11	不适用	履 行 完 毕

	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情形的承诺函	于加强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月 29 日		
除泰富投资外其他交易对方	不存在《关于加强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情形的承诺函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本承诺人实际控制人（如有）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前述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不得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9 年 09 月 17 日	不适用	履行完毕
泰富投资	关于标的资产完整权利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履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部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本承诺人依法拥有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时或潜在的权属纠纷或争议，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程序或任何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p> <p>3.本承诺人真实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其他任何代表第三方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与任何第三方就所持标的股权行使表决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p> <p>4.本承诺人进一步确认，不存在因本承诺人的原因导致任何第三方有权（无论是现在或将来）根据任何选择权或协议（包括转换权及优先购买权）要求发行、转换、分配、出售或转让标的股权，从而获取标的资产或对应的利润分配权。</p> <p>5.本承诺人向公司转让标的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并已获得必要的许可、授权及批准，不存在法律障碍。</p>	2019 年 09 月 17 日、2019 年 11 月 29 日	不适用	履行完毕
泰富投资外其他交易对方	关于标的资产完整权利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已履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部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本承诺人依法拥有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时或潜在的权属纠纷或争议；本承诺人所持标的资产除存在质押情形外，不存在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p>	2019 年 09 月 17 日	不适用	履行完毕

		<p>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程序或任何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就本承诺人所持标的资产质押事项，本承诺人将于本次重组交割前或证券监管部门要求的更早时间前解除股权质押。</p> <p>3.本承诺人真实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其他任何代表第三方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与任何第三方就所持标的股权行使表决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p> <p>4.本承诺人向公司转让标的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并已获得必要的许可、授权及批准，不存在法律障碍。</p>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确认及承诺函	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承诺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9年09月17日	不适用	履行完毕
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现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本承诺人（包括本承诺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未经营与公司及兴澄特钢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及兴澄特钢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公司依法存续期间，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p> <p>2、若因本承诺人或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承诺人同意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p> <p>3、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对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承诺始终有效。</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泰富投资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现就本次重组完成后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事项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本承诺人（包括本承诺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从事与公司（含其下属企业，下同）的主营业务相同业务活动的任何实体。而且在公司依法存续期间，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2、若因本承诺人或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承诺人同意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p> <p>3、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对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p>			
中信泰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现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本承诺人（包括本承诺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未经营与公司及兴澄特钢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及兴澄特钢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公司依法存续期间，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p> <p>2、若因本承诺人或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承诺人同意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承诺人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p> <p>3、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对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就减少及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事宜，现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3.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利用股东地位影响或谋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承诺始终有效。若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p>			
泰富投资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就减少及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事宜,本承诺人现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影响或谋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若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信泰富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就减少及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事宜,现作出声明、确认及承诺如下:</p> <p>1.在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2.在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地位影响或谋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在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除非本次重组终止或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若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p>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交易涉及摊薄即期回报等事项的承诺	<p>1.本人承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直接或间接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单独及/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共同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严格遵守及执行公司相关制度及规定,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将全力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审核委员会在制定及/或修订薪酬制度时,将相关薪酬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p> <p>5.本人进一步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本次交易涉及摊薄即期	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2019年09月17	长期	正常履

	回报等事项的承诺	<p>1、本承诺人将积极支持公司具体执行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本承诺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任何利益。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日		行
泰富投资	关于本次交易涉及摊薄即期回报等事项的承诺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承诺人将积极支持公司具体执行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本承诺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任何利益。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信泰富	关于本次交易涉及摊薄即期回报等事项的承诺	<p>本承诺人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承诺人将积极支持公司具体执行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本承诺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任何利益。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泰富投资、中信泰富	关于兴澄特钢物业的声明及承诺函	<p>鉴于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兴澄特钢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持有、使用部分自有及第三方物业方面存在部分物业因报建手续不全、相关土地规划调整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租赁未取得或未提供权属证书的物业、租赁物业未办理备案手续等若干不规范情形（以下统称“物业不规范情形”），为确保本次重组的顺利实施、保障兴澄特钢正常持续、稳定地开展相关经营业务，防范、控制兴澄特钢及其下属子公司因该等物业不规范情形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泰富投资及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本承诺人”）作为兴澄特钢的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作出承诺如下：</p> <p>1.若物业不规范情形显著影响相关企业拥有和使用该等物</p>	2019年09月17日、2019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业资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承诺人将督促兴澄特钢或其下属子公司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且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兴澄特钢或其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2.若物业不规范情形导致兴澄特钢或其下属子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本承诺人将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兴澄特钢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p> <p>3.针对因物业不规范情形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本承诺人将在确认兴澄特钢及其下属子公司损失后，以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方式向相关企业进行补偿，确保兴澄特钢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p>			
俞亚鹏、钱刚	关于合伙企业出资及任职情况等事项的声明及承诺	<p>本承诺人现就合伙企业出资及任职情况作出声明与承诺如下：</p> <p>1. 截至本函出具日，除在普通合伙人盈宣投资出资及担任董事、以及在江阴信泰出资外，本承诺人未担任任一合伙企业的管理委员会委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p> <p>2. 在本承诺人作为江阴信泰有限合伙人以及担任泰富投资董事期间，将不再担任任一合伙企业的管理委员会委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p>	2019年09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合伙企业、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	关于不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进一步声明与承诺	<p>五家合伙企业就彼此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特声明及承诺：</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合伙企业将成为公司股东及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函出具日，合伙企业之间未就本次交易后共同扩大公司持股比例或表决权比例签署或达成一致行动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或类似安排。</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合伙企业就持有/控制的公司股份，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将独立进行决策和意思表示，不会事先协商或达成一致行动意见。</p> <p>五家合伙企业、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就合伙企业与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特声明及承诺：</p> <p>1.截至本函出具日，合伙企业与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类似安排，也未就本次交易完成后共同扩大所能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经营决策、董事人选推荐等签署或达成任何协议或其他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合伙企业与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亦不会签署或达成任何与此相关的协议或其他安排。</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公司的日常运作中，合伙企业与泰富投资、新冶钢、泰富中投将各自及单独委派股东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独立行使股份表决权，承诺并确保不会相互间</p>	2019年09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委托股份表决权，不会就公司审议事项相互商议一致后再进行表决，不会形成一致行动的默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安排。</p> <p>3.合伙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增资入股标的公司，泰富投资未向合伙企业提供任何借款、垫付款项，也未以标的公司股权为合伙企业融资提供保证、质押等，泰富投资与合伙企业之间也不存在任何有关融资、股份回购等特别安排。</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不适用</p>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泰富投资确认，泰富投资作为业绩承诺方，其承诺兴澄特钢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334,325.68 万元、332,305.42 万元和 339,329.44 万元。2021 年度，兴澄特钢实际完成归属于母公司扣非净利润 765,918.52 万元，完成了做出的业绩承诺。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估计”、“29、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坤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迪尔新材料”）共计 65%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斯迪尔新材料 100% 的股权。

2021 年 4 月 6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将持有的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国贸”）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交易完成后，中特经贸直接持有中特国贸 100% 的股权。

2021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与海南羿嘉盛科技有限公司、邦锐科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设立了子公司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2021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金属收购了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中特金属直接持有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2021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15 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 斌（项目合伙人） 程武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注：年限从审计机构与公司首次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开始计算。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共支付审计费用 49.2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的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亦不存在所负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5000-15000 元/吨	218,283.76	2.24%	22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5000-15000 元/吨	2021 年 1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08、2021-031、2021-042、2021-05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矿石	协议价	矿石 876-1460 元/吨	47,448.39	0.49%	188,5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矿石 876-1460 元/吨		
			球团	协议价	球团 850-1950 元/吨	92,297.72	0.95%		否	票据或现款	球团 850-1950 元/吨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4645-42300 元/吨	33,508.27	0.34%	35,7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4645-42300 元/吨		
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4159-5910 元/吨	18,073.88	0.19%	32,6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4159-5910 元/吨		
			水电气	协议价	水 4.5 元/吨、电 0.68 元/千瓦时、气体 0.23 元/立方米	303.99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水 4.5 元/吨、电 0.68 元/千瓦时、气体 0.23 元/立方米		
			材料	协议价	不适用	1,043.26	0.01%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i)	2021 年 1 月 29 日前为本集团合营企业,之后为集团子公司	销售商品	燃料动力	协议价	蒸汽 170 元/立方米、煤气 0.78 元/立方米、电 0.68 元/千瓦时	545.86	0.01%	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蒸汽 170 元/立方米、煤气 0.78 元/立方米、电 0.68 元/千瓦时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精粉	协议价	精粉 1080-1300 元/吨	21,074.41	0.22%	26,000.00	是	票据或现款	精粉 1080-1300 元/吨		

			矿石	协议价	铁矿石 1100-1200 元/吨	8,136.50	0.08%			票据或现款	铁矿石 1100-1200 元/吨	2021 年 1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08、2021-031、2021-042、2021-05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泰富资源（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球团	协议价	球团 850-1950 元/吨	579.64	0.01%	64,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球团 850-1950 元/吨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板	协议价	钢板 4615-10510 元/吨	26,073.18	0.27%	33,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板 4615-10510 元/吨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5370-11370 元/吨	28,320.51	0.29%	6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5370-11370 元/吨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母公司董事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8540-14460 元/吨	2,871.66	0.03%	52,6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8540-14460 元/吨		
			合金、生铁、焦炭	协议价	合金元 6000-6550/吨、生铁 3715-3985 元/吨、焦炭 3790-4540 元/吨	31,006.51	0.32%		否	票据或现款	合金元 6000-6550/吨、生铁 3715-3985 元/吨、焦炭 3790-4540 元/吨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母公司董事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4450-7500 元/吨	14,806.85	0.15%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4450-7500 元/吨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母公司董事	销售商品	钢管	协议价	钢管 10000-25000 元/吨	1,970.02	0.02%		否	票据或现款	钢管 10000-25000 元/吨		
天时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钢管	协议价	钢管 5500-6000 元/吨	134.93	0.00%	1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管 5500-6000 元/吨		
国营山西锻造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协议价	钢材 5000-5600 元/吨	509.94	0.01%		否	票据或现款	钢材 5000-5600 元/吨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管理咨询	协议价	不适用	25.00	0.00%	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提供劳务	管理咨询	协议价	不适用	25.00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装卸运输服务	协议价	装卸运输 15-75 元/吨	226.52	0.00%	8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装卸运输 15-75 元/吨	2021 年 1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08、2021-031、2021-042、2021-05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母公司董事	提供劳务	管理咨询	协议价	不适用	3,301.89	0.03%	3,5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ii)	2021 年 4 月 6 日前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之后为本集团子公司	采购货物	矿料	协议价	矿石 690-1200 元/吨	99,528.35	1.23%	683,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矿石 690-1200 元/吨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废钢	协议价	废钢 1730-4000 元/吨	97,886.39	1.21%	15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废钢 1730-4000 元/吨		
			辅料备件	协议价	不适用	430.18	0.01%				不适用		
SINO IRON PTY LTD.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矿料	协议价	矿石 790-2120 元/吨	760,408.87	9.43%	638,000.00	是	票据或现款	矿石 790-2120 元/吨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矿料	协议价	矿石 560-1400 元/吨	343,690.20	4.26%	50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矿石 560-1400 元/吨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合金	协议价	合金 170500-180700 元/吨	14,377.26	0.18%	26,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合金 170500-180700 元/吨		
钦州大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合金	协议价	合金 6035-7531 元/吨	9,437.05	0.12%	13,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合金 6035-7531 元/吨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合金	协议价	合金 6200-69915 元/吨	5,828.36	0.07%	7,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合金 6200-69915 元/吨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矿料	协议价	矿石 667-1720 元/吨	117,807.81	1.46%	84,000.00	是	票据或现款	矿石 667-1720 元/吨		
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货物	废钢	协议价	废钢 2400-3000 元/吨	728.07	0.01%	1,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废钢 2400-3000 元/吨		

中信重工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备件	协议价	不适用	293.54	0.00%	5,5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2021年1月12日、2021年4月28日、2021年5月29日、2021年11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08、2021-031、2021-042、2021-05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母公司董事	采购货物	钢坯	协议价	钢坯 4780-7050 元/吨	2,157.00	0.03%	1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钢坯 4780-7050 元/吨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备件	协议价	不适用	111.19	0.00%	10,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国安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物资	协议价	不适用	163.48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上海殷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物资	协议价	不适用	429.85	0.01%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红河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货物	物资	协议价	不适用	17.50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	运输、加工劳务等	协议价	运输费等 110-761 元/吨、加工费 44-55 元/吨	436.44	0.01%	6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运输费等 110-761 元/吨、加工费 44-55 元/吨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接受劳务	管理咨询	协议价	不适用	10,464.41	0.13%	1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重工（洛阳）节能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节能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0.00	0.00%	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前为本集团合营企业，之后为集团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协议价	加工费 423 元/吨	804.58	0.01%	6,3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加工费 423 元/吨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接受劳务	劳务	协议价	不适用	3.14	0.00%	0.00	是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节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节能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1,295.83	0.02%	5,00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软件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384.76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云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软件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4.87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信息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740.27	0.01%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泰富（上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协议价	不适用	245.69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中信重工备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劳务	协议价	不适用	26.28	0.00%		否	票据或现款	不适用		
合计				--	--	2,018,269.06	--	2,901,1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额低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i) 2021 年 1 月 29 日，青岛坤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斯迪尔新材料共计 65%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斯迪尔新材料 100% 的股权，上述交易金额为本期股权交割前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金额。

(ii) 2021 年 4 月 6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将持有的中特国贸 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交易完成后，中特经贸直接持有中特国贸 100% 的股权，上述交易金额为本期股权交割前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金额。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元）
					本期合计存入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万元）	
中信财务	与本集团同受 最终控股公司 控制	700,000.00	0.0001%-4.00%	404,460.04	6,082,945.92	6,183,547.34	306,028.50

备注：中信财务美元存款利率 0.2%，欧元存款利率 0.0001%，人民币存款利率 1.4%-4.00%。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 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 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元）
					本期合计贷款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 金额（万元）	
中信财务	与本集团同受 最终控股公司 控制	1,000,000.00	1.1%-4.5%	453,328.11	257,734.56	209,884.07	501,178.60

备注：中信财务美元贷款利率 1.1%-1.75%，人民币贷款利率 3.2%-4.5%。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信财务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 公司控制	授信	1,000,000.00	552,616.03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1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及融资成本，中信银行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票据承兑、贴现、结算等金融服务，期限三年。

2021年11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湖北中航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1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审议通过。兴澄特钢与湖北中航及财务公司三方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兴澄特钢以自有资金委托财务公司向湖北中航发放贷款2,000万元，期限三年。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021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湖北中航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1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2021/11/30	53,300.00	2021/12/21	53,30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担保对象控股子公司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5.39 亿净资产机器设备，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天管元通管材制品有限公司股权 5.27 亿资产	2021/12/21-2024/12/2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3,3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3,3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3,3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3,3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0/10/17	500,000.00	此担保为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总额度，具体担保业务发生明细详见下列担保对象为“中	此担保为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总额度，具体担保业务发生明细详见下列担保对象为“中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担保额度有期限一年	是	否

			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内容	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内容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9/1	50,953.60	2021/10/25	8,737.24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0/25-2021/12/30	是	否
			2021/11/25	15,918.07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1/25-2022/3/24	否	否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9/1	31,846.00	2021/12/2	4,358.22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2/2-2021/12/5	是	否
			2021/12/2	12,434.15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2/2-2022/3/29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2,799.6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1,447.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2,799.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8,352.2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2020/8/4	90,000.00	2020/8/20	14,571.87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8/20-2021/6/17	是	否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2021/2/23	70,000.00	2021/2/26	49,815.04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2/26-2021/12/25	是	否
			2021/7/19	47,498.02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7/19-2022/6/28	否	否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2020/12/22	3,821.52	2020/12/22	3,821.52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12/22-2022/12/22	否	否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2021/3/23	3,184.60	不适用	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2021/1/27	50,000.00	2021/3/19	20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3/19-2021/12/21	是	否
				49,80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3/19-2021/4/3/15	否	否
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5/8	150,000.00	2021/5/21	433,364.68	货权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5/21-2021/12/9	是	否
大冶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2021/12/3	50,000.00	2021/12/6	40,00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2/6-2021/4/12/5	否	否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2021/12/14	80,000.00	2021/12/14	80,000.00	借款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12/14-2023/8/15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03,184.6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700,677.7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07,006.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21,119.5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39,284.2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95,425.4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43,105.7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02,771.7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3,3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3,300.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2,000.00	公司自有盈余资金	2,00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85%	2,000.00	公司自有盈余资金	2021/12/23	2024/12/23	83.70	0.00	利息到期一次性支付	0.00	是	是	详见公司2021年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公告：2021-054号
合计			2,000.00	--	--	--	83.70	0.00	--	0.00	--	--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82号）	2021年0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9
	2021年07月0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4
	2021年08月1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5
	2021年09月0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9
	2021年12月04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8
	2021年12月14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环保搬迁续建项目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现场建设已完工，现场进入联动调试和试生产阶段。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兴澄特钢与江阴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中心签订<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与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将位于江阴市西沿山58号的经营生产场所进行退城搬迁，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支付搬迁补偿款合计15.17亿元。目前已收到首笔搬迁补偿款5.17亿元。

2021年1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参与竞买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经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的方式参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持有的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电钢管”）40%股权转让项目。2021年1月8

日，中特经贸成为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40%股权项目受让方，成功竞得标的资产，成交价格为人民币4.00亿元。电气钢管于2月份完成了股权变更的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特经贸持有上电钢管40%的股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二级子公司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启动青岛特钢环保搬迁项目续建工程。项目总投资49.83亿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020年03月0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2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兴澄特钢与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兴澄特钢将位于江阴市西沿山58号的经营生产场所进行退城搬迁，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支付搬迁补偿款合计15.17亿元。	2020年04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参与竞买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的方式参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持有的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项目。	2021年01月0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1、2021-002
	2021年0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0
	2021年02月0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4
	2021年11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87,987,284	75.05%	0	0	0	0	0	3,787,987,284	75.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87,987,284	75.05%	0	0	0	0	0	3,787,987,284	75.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87,987,284	75.05%	0	0	0	0	0	3,787,987,284	75.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9,156,149	24.95%	0	0	0	0	0	1,259,156,149	24.95%
1、人民币普通股	1,259,156,149	24.95%	0	0	0	0	0	1,259,156,149	24.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47,143,433	100.00%	0	0	0	0	0	5,047,143,433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48.76 亿元，同比 2020 年末 774.68 亿元增长 9.56%；负债总额为 519.09 亿元，同比 2020 年末 490.69 亿元增长 5.79%，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的水平范围内。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5%	3,787,987,284	0	3,787,987,284	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228,854,000	0	0	228,854,00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6%	215,251,416	0	0	215,251,416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	206,805,222	-15,000,000	0	206,805,222	质押	39,000,000

安吉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81,210,239	0	0	81,210,239	质押	22,000,000
安吉扬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76,264,810	0	0	76,264,8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55,503,954	15,883,593	0	55,503,95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76%	38,112,130	-4,277,900	0	38,112,1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2%	26,353,604	-7,646,397	0	26,353,604		
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16,822,442	-30,722,986	0	16,822,44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和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28,8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854,00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15,251,416	人民币普通股	215,251,416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05,222	人民币普通股	206,805,222					
安吉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10,239	人民币普通股	81,210,239					
安吉扬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64,810	人民币普通股	76,264,8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503,954	人民币普通股	55,503,95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38,112,130	人民币普通股	38,112,1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353,604	人民币普通股	26,353,604					
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22,442	人民币普通股	16,822,44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 16011 组合	15,998,794	人民币普通股	15,998,79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湖北新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冶钢有限公司和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500,000 股；安吉冶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钱刚	1993 年 12 月 03 日	913202816079832777	（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允许投资性公司承接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五）销售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国家限制的除外）；供热、废钢铁的供应及金属冶炼压力加工技术咨询服务；仓储（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朱鹤新	1982年09月15日	9110000010168558XU	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行业；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信集团下属境内外主要上市公司包括，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H股上市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H股上市公司）、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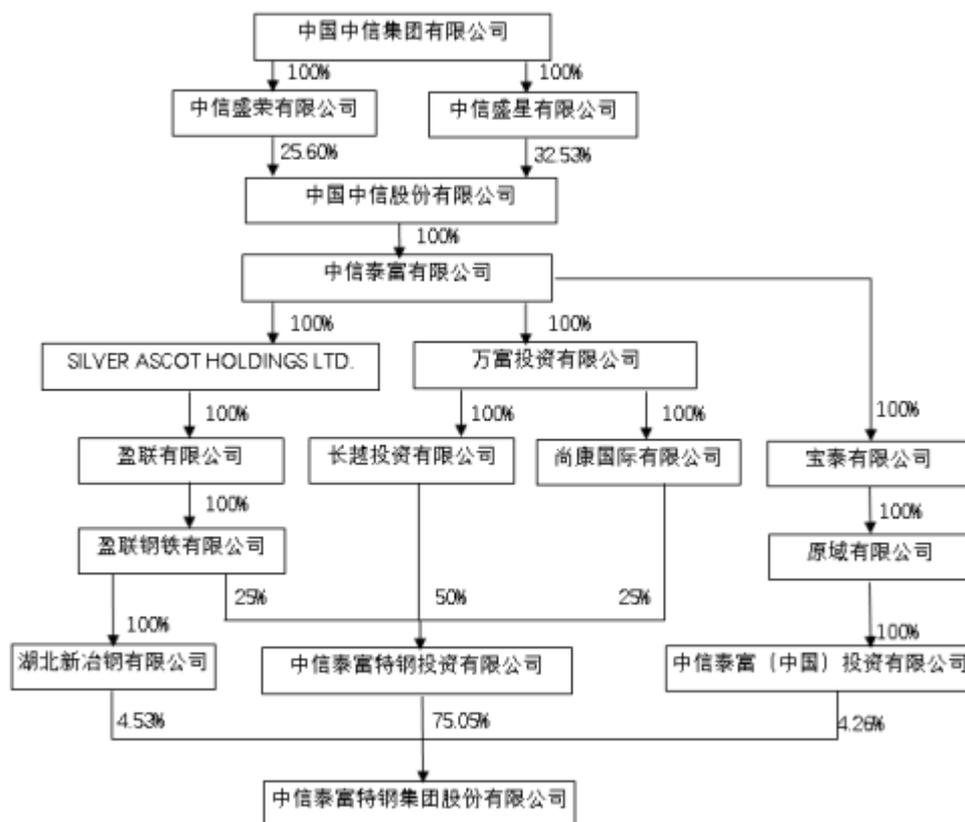
	先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中信国际电讯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3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100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斌（项目合伙人） 程武良

审计报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泰富特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泰富特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信泰富特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固定资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固定资产减值</p> <p>相关会计期间：2021 年度。</p> <p>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泰富特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61,993,273,186.10 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6,604,247,179.15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182,971,679.39 元。</p> <p>中信泰富特钢的个别板材产线、个别球团产线、个别空气化工设备、个别捣固焦炉、个别机组以及个别焦化厂产线（以下简称“各资产组”）由于设备陈旧、产能利用率及产品毛利率偏低，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认为上述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上述资产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238,359,728.13 元，本年度由于资产处置原因核销减值准备人民币 145,942,406.82 元。管理层针对本年度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的个别焦化厂生产线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89,994,802.25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泰富特钢的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182,971,679.39 元。</p> <p>管理层对上述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通过计算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管理层以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估计可收回金额涉及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需要确定折现率等参数、未来年度经营情况的假设（包括售价及其预计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产能利用率、生产成本以及经营费用等）以及预计资产处置价格和处置费用。</p> <p>由于减值测试中上述参数和假设的确定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和估计，且固定资产减值金额重大，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固定资产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我们评估了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p> <p>（3）获取了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对个别板材产线、个别球团产线、个别空气化工设备、个别机组以及个别焦化厂产线减值测试的底稿，并评估了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确定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所使用的重要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p> <p>—我们引入内部估值专家评估折现率，比较同行业其他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以及考虑各资产组的资本成本；</p> <p>—对于各资产组的产品售价及其预计增长率、预计毛利率，我们对比了历史增长率及行业数据，并考虑了市场趋势；</p> <p>—对于产能利用率，我们对比了历史产能利用率及行业数据，并考虑了市场趋势；</p> <p>—对于各资产组的生产成本及经营费用，我们对比了历史数据、经批准的预算及经营计划，检查了相应的支持性文件；</p> <p>（4）检查了管理层减值测试底稿中计算的算术准确性；</p> <p>（5）对减值测试中的预计毛利率及折现率的敏感性分析进行了复核，考虑了这些参数和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减值预测结果的潜在影响；</p> <p>（6）我们评估了在适用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上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披露的充分性。</p> <p>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工作，中信泰富特钢固定资产的减值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支持。</p>

四、其他信息

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信泰富特钢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信泰富特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信泰富特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信泰富特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信泰富特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信泰富特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信泰富特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

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王斌(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3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

程武良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5,258,158.04	9,268,175,864.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35,905,311.75	261,980,508.69
应收账款	2,252,048,839.30	1,974,886,728.99
应收款项融资	2,889,241,348.17	9,564,868,985.82
预付款项	1,453,934,830.44	754,430,199.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225,692.51	161,935,35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805,04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25,554,133.15	8,616,716,048.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05,798,935.22	509,502,323.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7,637,823.57	671,682,463.40
流动资产合计	33,062,605,072.15	31,784,178,477.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66,270,938.5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747,481,033.42	572,078,75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15,094,826.05
投资性房地产	0.00	5,795,031.23
固定资产	33,213,912,923.61	32,223,495,853.83
在建工程	10,058,312,581.59	6,525,274,840.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412,662.33	0.00
无形资产	4,331,327,835.73	4,121,083,100.99
开发支出		
商誉	18,331,368.65	18,331,368.65
长期待摊费用	190,366,775.91	186,184,05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5,356,111.09	1,207,929,96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918,922.47	808,695,37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13,691,153.30	45,683,963,159.94
资产总计	84,876,296,225.45	77,468,141,63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7,245,996.24	4,510,072,363.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29,441,440.76	6,430,255,676.41
应付账款	11,819,613,451.17	12,730,331,772.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37,432,487.68	3,897,693,08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03,296,156.80	1,433,128,804.12
应交税费	1,321,060,977.41	956,116,330.10
其他应付款	8,660,958,447.93	7,121,327,873.19
其中：应付利息	43,613,954.94	43,797,288.27
应付股利	2,556,272,211.97	2,610,326,194.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6,474,842.77	79,027,610.33
其他流动负债	357,037,928.28	433,803,533.07
流动负债合计	38,712,561,729.04	37,591,757,047.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420,600,000.00	9,098,399,6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380,555.18	0.00

长期应付款	1,460,657,789.70	1,282,037,77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874,903.55	42,952,499.36
递延收益	1,054,502,387.58	831,129,60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075,225.40	222,285,78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96,090,861.41	11,476,805,266.20
负债合计	51,908,652,590.45	49,068,562,313.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7,143,433.00	5,047,143,4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2,752,180.76	9,206,389,21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66,020.91	-885,458.37
专项储备	172,303,566.26	125,903,904.79
盈余公积	1,375,783,744.59	969,361,44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29,793,782.87	13,016,616,4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04,142,728.39	28,364,528,952.44
少数股东权益	163,500,906.61	35,050,37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67,643,635.00	28,399,579,32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876,296,225.45	77,468,141,637.00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42,466.04	6,855,47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79,704.35	0.00
应收账款	0.00	13,688,782.63
应收款项融资	10,396,222.26	2,330,000.00
预付款项	0.00	74,661.28
其他应收款	4,237,778,345.71	4,419,305,26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存货	0.00	98,030.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41,859.45	19,441,408.98
流动资产合计	4,294,538,597.81	4,461,793,62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54,218,368.75	24,342,257,38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9,022,372.01	620,210,652.73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0.00	523,056,24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3,704.48	27,477,89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2,092,88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90,044,445.24	25,515,095,048.05
资产总计	30,184,583,043.05	29,976,888,66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98,992.47	55,224,49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021.60	394,578,761.41
应付职工薪酬	0.00	9,213,141.31
应交税费	5,832,489.95	24,301,846.99
其他应付款	5,128,504.43	68,565,33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760,680.55	70,554,861.12
其他流动负债	0.00	2,273,029.17

流动负债合计	656,444,689.00	624,711,47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0	6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276,361.04	83,4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276,361.04	713,480,000.00
负债合计	1,014,721,050.04	1,338,191,470.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7,143,433.00	5,047,143,4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13,081,369.64	16,013,162,576.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424.30	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5,783,744.59	969,361,446.45
未分配利润	6,733,830,021.48	6,609,029,74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69,861,993.01	28,638,697,19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184,583,043.05	29,976,888,668.23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经重列）
一、营业总收入	97,332,335,466.56	76,288,630,668.76
其中：营业收入	97,332,335,466.56	76,288,630,668.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296,816,546.86	68,411,826,613.68
其中：营业成本	80,665,763,153.10	62,836,142,50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6,610,636.09	462,380,655.13
销售费用	532,061,657.52	643,459,618.38
管理费用	1,570,100,550.15	1,459,112,077.67
研发费用	3,487,285,312.65	2,706,714,343.04
财务费用	474,995,237.35	304,017,413.49
其中：利息费用	609,491,674.75	513,991,896.96
利息收入	168,658,547.11	178,491,117.53
加：其他收益	230,536,196.77	310,139,571.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086,962.25	-199,747,03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222,539.76	1,478,279.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4,826.05	-12,322,773.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387,243.64	-39,860,998.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694,388.76	-427,468,472.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94,877.00	20,744,976.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48,486,572.77	7,528,289,326.40
加：营业外收入	79,036,825.65	45,175,321.76
减：营业外支出	123,578,832.29	59,557,944.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3,944,566.13	7,513,906,704.00
减：所得税费用	1,543,416,268.60	1,478,144,498.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60,528,297.53	6,035,762,205.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60,528,297.53	6,035,762,205.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2,600,073.00	6,032,162,883.46
2.少数股东损益	7,928,224.53	3,599,321.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1,479.28	-852,667.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1,479.28	-852,667.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51,479.28	-852,667.3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470,535.34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9,056.06	-852,667.3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67,779,776.81	6,034,909,53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59,851,552.28	6,031,310,216.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8,224.53	3,599,321.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58	1.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58	1.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796,645.3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672,448.21 元。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5,775,517.34	2,054,288,440.14
其中：营业成本	94,470,318.60	1,912,565,835.48
税金及附加	11,569,480.51	33,489,589.76
销售费用	2,392,318.71	24,371,332.44
管理费用	16,818,795.44	45,867,170.41
研发费用	0.00	12,000.00
财务费用	27,310,443.80	-9,230,480.93
其中：利息费用	28,674,942.28	2,031,078.25
利息收入	1,187,219.02	12,407,777.67
加：其他收益	3,088,556.77	262,893.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00.00	3,501,385,02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6,209.48	8,104,596.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17,387.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86,603.13	344,062,737.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7,283,110.70	3,901,010,856.64

加：营业外收入	32,158,647.81	1,293,562.85
减：营业外支出	9,887,249.31	12,257,004.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9,554,509.20	3,890,047,415.02
减：所得税费用	35,331,527.80	102,558,132.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222,981.40	3,787,489,282.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222,981.40	3,787,489,282.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24.3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24.3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424.3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4,246,405.70	3,787,489,282.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经重列）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013,721,751.87	62,596,471,35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552,438.74	537,888,733.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363,875.75	644,960,09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56,638,066.36	63,779,320,18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469,001,901.25	43,810,771,214.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78,845,959.28	4,286,669,24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3,898,874.39	2,916,154,23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211,775.76	1,048,063,26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11,958,510.68	52,061,657,96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4,679,555.68	11,717,662,22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260,000.00	2,0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305,258.13	66,441,34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798,492.92	639,441,148.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363,751.05	2,758,882,49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3,724,247.19	3,174,552,15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9,000,000.00	766,2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5,917,486.37	519,958,432.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8,641,733.56	4,460,770,58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277,982.51	-1,701,888,086.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12,176,328.57	14,629,774,454.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6,725,327.30	6,787,180,49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83,901,655.87	21,416,954,944.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46,449,819.66	17,878,995,317.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28,978,926.35	4,429,080,751.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3,244,369.92	6,536,398,34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8,673,115.93	28,844,474,41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771,460.06	-7,427,519,467.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3,366.87	11,533,421.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106,520.02	2,599,788,09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8,361,726.26	5,758,573,63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1,255,206.24	8,358,361,726.26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579,642.95	476,020,188.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2,377,155.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5,667.43	13,401,85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35,310.38	501,799,20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312,978.34	1,249,398,76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354,475.38	85,860,46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245,168.82	299,312,82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222,626.76	30,505,04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135,249.30	1,665,077,0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999,938.92	-1,163,277,896.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0	3,001,385,02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2,908,289.17	884,579,544.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2,908,289.17	3,935,964,56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354,014.41	56,217,96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042,195.02	102,218,553.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396,209.43	158,436,51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7,512,079.74	3,777,528,05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0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606,442,861.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58,409,394.75	2,970,384,119.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358,773.6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6,768,168.35	3,576,826,98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768,168.35	-2,876,826,980.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023.53	90,05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86,996.00	-262,486,76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5,470.04	269,342,23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42,466.04	6,855,470.04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7,143,433.00				9,206,389,215.46		-885,458.37	125,903,904.79	969,361,446.45		13,016,616,411.11	28,364,528,952.44	35,050,370.82	28,399,579,32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7,143,433.00				9,206,389,215.46		-885,458.37	125,903,904.79	969,361,446.45		13,016,616,411.11	28,364,528,952.44	35,050,370.82	28,399,579,32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37,034.70		7,251,479.28	46,399,661.47	406,422,298.14		4,013,177,371.76	4,439,613,775.95	128,450,535.79	4,568,064,31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51,479.28				7,952,600,073.00	7,959,851,552.28	7,928,224.53	7,967,779,77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637,034.70							-33,637,034.70	120,522,311.26	86,885,276.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2,539,493.45							-2,539,493.45	-24,864,358.87	-27,403,852.32
5. 其他					-24,097,541.25							-24,097,541.25	130,386,670.13	106,289,128.88
（三）利润分配									406,422,298.14		-3,939,422,701.24	-3,533,000,403.10		-3,533,000,40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422,298.14		-406,422,298.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5		-32,791.00			7,623,230.60	7,590,446.15		7,590,446.1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8,907,902.00			11,284,624,746.46		-32,791.00	76,499,153.26	590,612,518.17	10,332,110,357.93	25,252,721,886.82	31,451,049.11	25,284,172,935.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8,235,531.00			-2,078,235,531.00		-852,667.37	49,404,751.53	378,748,928.28	2,684,506,053.18	3,111,807,065.62	3,599,321.71	3,115,406,387.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2,667.37			6,032,162,883.46	6,031,310,216.09	3,599,321.71	6,034,909,537.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8,748,928.28	-3,347,656,830.28	-2,968,907,902.00		-2,968,907,90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748,928.28	-378,748,928.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68,907,902.00	-2,968,907,902.00		-2,968,907,902.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78,235,531.00			-2,078,235,53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78,235,531.00			-2,078,235,53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9,404,751.53			49,404,751.53		49,404,751.53
1. 本期提取							208,419,337.64			208,419,337.64		208,419,337.64
2. 本期使用							-159,014,586.11			-159,014,586.11		-159,014,586.11
(六) 其他(外币折算)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7,143,433.00			9,206,389,215.46		-885,458.37	125,903,904.79	969,361,446.45	13,016,616,411.11	28,364,528,952.44	35,050,370.82	28,399,579,323.26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7,143,433.00				16,013,162,576.51				969,361,446.45	6,609,029,741.32		28,638,697,19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7,143,433.00				16,013,162,576.51				969,361,446.45	6,609,029,741.32		28,638,697,19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206.87		23,424.30		406,422,298.14	124,800,280.16		531,164,795.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424.30			4,064,222,981.40		4,064,246,405.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206.87							-81,206.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81,206.87							-81,206.87
(三) 利润分配									406,422,298.14	-3,939,422,701.24		-3,533,000,40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422,298.14	-406,422,298.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000,403.10		-3,533,000,403.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8,748,928.28	-3,347,656,830.28		-2,968,907,90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748,928.28	-378,748,928.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68,907,902.00		-2,968,907,902.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78,235,531.00											-2,078,235,53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78,235,531.00											-2,078,235,53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7,143,433.00								969,361,446.45	6,609,029,741.32		28,638,697,197.28

董事长：钱刚

总裁：李国忠

总会计师：倪幼美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变更名称为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4 月 22 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178 号文批准，由大冶钢厂（现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钢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东风汽车公司、襄阳轴承厂（现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在湖北省黄石市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首次公开募集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0,922.8 万股，发起人股 17,882.8 万股，其中：冶钢集团持有国家股 17,122.8 万股，东风汽车公司持有 532 万股，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28 万股，其他社会法人持有 760 万股，内部职工持有 2,280 万股。于 1997 年 3 月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7,000 万社会公众股，证券代码为 000708。发行后经过数次的分股和配股后，总股本增至 44,940.848 万股。

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冶钢”）分别受让以下股东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股东	股份数目	比例	股份性质
冶钢集团	4,800 万股	10.68%	国家股
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4,230 万股	9.41%	法人股
北京方程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0 万股	3.40%	法人股
北京颐和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 万股	3.34%	法人股
合肥银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5 万股	2.24%	法人股
北京龙聚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97 万股	0.88%	法人股
合计	13,462 万股	29.95%	

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了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持有的本公司约 17,462 万股国家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8.86%）。其中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泰富中投”）以每股人民币 2.29 元竞买约 12,662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18%。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富投资”）、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江阴信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江阴信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金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江阴扬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安吉冶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江阴冶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安吉青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江阴青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五家合伙企业）合计持有的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特钢”）86.5% 股权，作价为 2,317,939.47 万元，包括：向泰富投资发行股份 2,228,227,814 股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2 元；向五家合伙企业合计发行股份 291,271,608 股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2 元。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9]1503 号文《关于核准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兴澄特钢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股权交割日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取得兴澄特钢 86.5% 股权。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发行登记手续，向泰富投资发行 222,822.7814 万股股份、向五家合伙企业合计发行 29,127.1608 万股股份；本次重组后，泰富投资持有本公司 75.05% 的股权，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重组交易完成。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目	比例
泰富投资	222,823 万股	75.05%
新冶钢	13,462 万股	4.53%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7 万股	4.39%
泰富中投	12,662 万股	4.26%
安吉冶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77 万股	1.61%
南京金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86 万股	1.51%
安吉青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 万股	1.35%
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7 万股	0.94%
其他	18,817 万股	6.36%
合计	296,891 万股	100.00%

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买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13.50% 股权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作价 3,617,593,400 元购买泰富投资持有的兴澄特钢 13.50% 股权。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中信泰富特钢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

理相关事宜。

于 2020 年 3 月，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本公司总股本 296,890.7902 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207,823.553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04,714.3433 万股。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504,714.3433 万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泰富投资，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5.05%。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目	比例
泰富投资	378,799 万股	75.05%
新冶钢	22,885 万股	4.53%
泰富中投	21,525 万股	4.26%
安吉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1 万股	4.10%
安吉冶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1 万股	1.61%
南京金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626 万股	1.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50 万股	1.1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3,811 万股	0.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35 万股	0.52%
安吉信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2 万股	0.33%
其他	31,399 万股	6.23%
合计	504,714 万股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泰富投资，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及加工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及其辅助材料；钢结构的加工、制造、安装；废旧钢铁回收；港区内货物装卸、驳运、仓储（以上均不含危险品）；煤炭批发经营，批发和代理特种钢材及所需原辅料的销售和采购；机械设备的租赁；新材料、节能技术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等。本公司的实际主营业务与批准的经营围一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5,649,956,656.89 元，人民币 38,712,561,729.04 元的流动负债中，其中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1,819,613,451.17 元，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8,660,958,447.93 元，应付票据为人民币 5,129,441,440.76 元，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4,607,245,996.24 元，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3,337,432,487.68 元（合同负债为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结转为收入的预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776,474,842.77 元。根据管理层编制的本集团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预测，结合预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本集团已获得的银行贷款额度以及本集团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成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到人民币 5,000,000,000.00 元，管理层估计本集团未来一年内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到期债务以及维持正常经营。因此，本公司管理层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固定资产减值、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的，其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该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被投资方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商誉为购买日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内贸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外贸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c)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投资不具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原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原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15年至50年	3%至6%	1.88%至6.47%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年	3%-6%	2.35%至3.23%
机器设备	5-15年	0%-6%	6.27%至20.00%
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	4-15年	0%-6%	6.27%至25.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44到5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特钢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特钢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特钢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特钢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特钢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特钢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特钢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

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外，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企业按本企业上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存费用，在企业成本中税前列支。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0、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2、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钢铁产品并销售予各地客户。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或代表客户的承运人验收且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0至90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为钢铁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咨询、装卸运输及加工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咨询、装卸运输及加工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土地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

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土地使用权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持有待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27、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b)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c)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向客户销售钢铁产品时，按照合同规定将钢铁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或代表客户的承运人对钢铁产品进行验收后，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此后，客户拥有销售钢铁产品并且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本集团认为，客户在验收并接受货物后取得了钢铁产品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在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的时点确认钢铁产品的销售收入。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1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60.00%、20.00%和20.00%（2020年度：68.00%、16.00%和16.0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

2021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不确定性，并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5.34%	4.51%	6.17%
消费者物价指数	2.20%	2.15%	2.25%
生产价格指数	3.61%	3.44%	3.78%
工业增加值	4.69%	4.45%	4.93%
广义货币供应量	8.43%	7.76%	9.10%

2020年度，本集团在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8.45%	7.33%	9.33%
消费者物价指数	1.70%	2.20%	1.15%

(b)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c)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跌价估计，当有证据或事项显示存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本集团将对该等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集团在估计可变现净值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等的预测。若本集团的估计结果与实际情况存在

差异，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产生影响。

(d) 固定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使用权资产	24,686,612.13	0.00
	租赁负债	21,632,635.74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3,976.39	0.00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85%。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

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55,387,466.33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40,556,135.68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15,869,523.55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6,612.13	

(b) 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有关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尚未完成参考基准利率替换。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68,175,864.54	9,268,175,864.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1,980,508.69	261,980,508.69	
应收账款	1,974,886,728.99	1,974,886,728.99	
应收款项融资	9,564,868,985.82	9,564,868,985.82	
预付款项	754,430,199.28	754,430,199.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1,935,354.19	161,935,35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16,716,048.32	8,616,716,048.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09,502,323.83	509,502,323.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1,682,463.40	671,682,463.40	

流动资产合计	31,784,178,477.06	31,784,178,477.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72,078,751.06	572,078,75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94,826.05	15,094,826.05	
投资性房地产	5,795,031.23	5,795,031.23	
固定资产	32,223,495,853.83	32,223,495,853.83	
在建工程	6,525,274,840.27	6,525,274,840.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0.00	24,686,612.13	24,686,612.13
无形资产	4,121,083,100.99	4,121,083,100.99	
开发支出			
商誉	18,331,368.65	18,331,368.65	
长期待摊费用	186,184,050.49	186,184,05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929,965.89	1,207,929,96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8,695,371.48	808,695,37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83,963,159.94	45,708,649,772.07	24,686,612.13
资产总计	77,468,141,637.00	77,492,828,249.13	24,686,61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10,072,363.63	4,510,072,363.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30,255,676.41	6,430,255,676.41	
应付账款	12,730,331,772.48	12,730,331,772.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97,693,084.21	3,897,693,08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33,128,804.12	1,433,128,804.12	
应交税费	956,116,330.10	956,116,330.10	
其他应付款	7,121,327,873.19	7,121,327,873.19	
其中：应付利息	43,797,288.27	43,797,288.27	
应付股利	2,610,326,194.22	2,610,326,194.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27,610.33	82,081,586.72	3,053,976.39
其他流动负债	433,803,533.07	433,803,533.07	
流动负债合计	37,591,757,047.54	37,594,811,023.93	3,053,976.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098,399,600.00	9,098,399,6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0.00	21,632,635.74	21,632,635.74
长期应付款	1,282,037,777.77	1,282,037,77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2,952,499.36	42,952,499.36	
递延收益	831,129,602.41	831,129,60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285,786.66	222,285,78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76,805,266.20	11,498,437,901.94	21,632,635.74
负债合计	49,068,562,313.74	49,093,248,925.87	24,686,61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7,143,433.00	5,047,143,4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06,389,215.46	9,206,389,21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5,458.37	-885,458.37	
专项储备	125,903,904.79	125,903,904.79	
盈余公积	969,361,446.45	969,361,44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16,616,411.11	13,016,616,4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64,528,952.44	28,364,528,952.44	
少数股东权益	35,050,370.82	35,050,37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99,579,323.26	28,399,579,32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468,141,637.00	77,492,828,249.13	24,686,612.1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5,470.04	6,855,47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13,688,782.63	13,688,782.63	
应收款项融资	2,330,000.00	2,330,000.00	
预付款项	74,661.28	74,661.28	
其他应收款	4,419,305,267.17	4,419,305,26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存货	98,030.08	98,030.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41,408.98	19,441,408.98	
流动资产合计	4,461,793,620.18	4,461,793,62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42,257,380.60	24,342,257,38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0,210,652.73	620,210,652.73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523,056,240.33	523,056,24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77,893.19	27,477,89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2,881.20	2,092,88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15,095,048.05	25,515,095,048.05	
资产总计	29,976,888,668.23	29,976,888,66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224,491.76	55,224,49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4,578,761.41	394,578,761.41	

应付职工薪酬	9,213,141.31	9,213,141.31	
应交税费	24,301,846.99	24,301,846.99	
其他应付款	68,565,339.19	68,565,33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554,861.12	70,554,861.12	
其他流动负债	2,273,029.17	2,273,029.17	
流动负债合计	624,711,470.95	624,711,47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480,000.00	83,4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480,000.00	713,480,000.00	
负债合计	1,338,191,470.95	1,338,191,470.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7,143,433.00	5,047,143,4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13,162,576.51	16,013,162,576.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9,361,446.45	969,361,446.45	
未分配利润	6,609,029,741.32	6,609,029,74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38,697,197.28	28,638,697,19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976,888,668.23	29,976,888,668.23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i) (ii)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或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营业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减除比例后的余值、房产出租的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2 元至 10 元/平方米
印花税	购销金额、加工或承揽收入、建设工程收取费用、建筑安装承包金额、租赁金额、运输费用、仓储保管费用、借款金额、收取保险费金额、技术合同金额、产权转移书据记载金额、营业账簿件数	0.05‰至 1‰或 5 元/件
环境保护税	污染物实际排放当量	1.2 元至 12 元/污染排放当量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i) 本集团的子公司兴澄特钢、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特钢”）、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有限”）、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部件”）、江阴兴澄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金材料”）、泰富特钢悬架（济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富悬架（济南）”）、泰富特钢悬架（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富悬架（成都）”）及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神风”）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之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国贸”）为香港注册公司，适用 16.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及本集团内的其他子公司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i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税收优惠

2020 年，兴澄特钢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460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度兴澄特钢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0 年，青岛特钢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710103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度青岛特钢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1 年，大冶有限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200286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大冶有限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1 年，合金材料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51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合金材料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0 年，泰富悬架（济南）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7000560），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泰富悬架（济南）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1 年，零部件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200082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零部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2020 年泰富悬架（成都）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0 年，泰富悬架（成都）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5100121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1 年泰富悬架（成都）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19 年，湖北神风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200230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

定，2021 年湖北神风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有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公告》（苏财税[2020]8 号）、《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有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实施期限的公告》（苏财税[2020]18 号）、苏财税[2021]6 号《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影响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江阴兴澄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储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减免缴纳房产税及城镇土地使用税，泰富特钢靖江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江港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减免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 号）的相关规定，青岛特钢之子公司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润亿”）在 2021 年度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实行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政策意见》的通知（虞政办发[2020]73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缝钢管”）2021 年度根据上虞区企业综合信用评价结果，被评定为 B 级企业，可减免 2021 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 8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节能节水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7]7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兴澄特钢 2021 年享受节能节水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所得税减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服务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经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服务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信泰”）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524.04	49,171.08
银行存款	4,378,743,242.43	5,088,979,289.31
其他货币资金 (a)	186,196,385.49	134,546,960.56
财务公司存款 (b)	3,060,285,006.08	4,044,600,443.59
合计	7,625,258,158.04	9,268,175,864.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6,817,485.45	25,737,046.97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 177,543,447.2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31,565,272.06 元）；保函保证金 2,09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072,514.67 元）；以及其他保证金 6,562,938.2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909,173.83 元）。该其他货币资金于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b) 本集团的财务公司存款为存放在中信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财务”）的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务公司存款 (i)	3,012,478,439.77	4,032,593,265.87
其他货币资金 (ii)	26,107,799.19	12,007,177.72
应收利息 (i)	21,698,767.12	0.00
合计	3,060,285,006.08	4,044,600,443.59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存款中包含 400,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763,260,000.00 元）存放于

中信财务期限为三个月以上的固定利率定期存款以及相应的应收利息 21,698,767.1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该固定利率定期存款及其相应的应收利息于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本集团向中信财务申请开具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 25,003,385.6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2,007,177.72 元）；以及本集团向中信财务申请开具保函存入的保证金 1,104,413.5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该其他货币资金于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18,084,893.23	248,072,666.67
商业承兑票据	48,694,625.53	13,907,842.02
减：坏账准备	-30,874,207.01	0.00
合计	8,635,905,311.75	261,980,508.6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8,618,084,893.23	30,271,235.88	0.35%
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48,694,625.53	602,971.13	1.24%
合计	8,666,779,518.76	30,874,207.0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30,271,235.8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602,971.1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由大型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出具，管理层对这些企业的信用记录及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后认为该部分票据不会因承兑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0.00	30,271,235.88	0.00	0.00	0.00	30,271,235.88
商业承兑汇票	0.00	602,971.13	0.00	0.00	0.00	602,971.13
合计	0.00	30,874,207.01	0.00	0.00	0.00	30,874,207.01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801,25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135,801,25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35,801,25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均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本集团列示于短期借款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45,881,004.6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为已贴现但尚未到期不可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5,887,186,116.95
商业承兑票据	0.00	400,865.53
合计	0.00	5,887,586,982.48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299,884,151.26	2,013,875,212.85
减：坏账准备	47,835,311.96	38,988,483.86
合计	2,252,048,839.30	1,974,886,728.99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298,639,403.45	2,007,593,228.00
一到二年	688,375.90	5,119,999.94
二到三年	55,893.65	1,161,984.91
三到四年	387,697.84	0.00
四到五年	12,621.67	0.00
五年以上	100,158.75	0.00
合计	2,299,884,151.26	2,013,875,212.8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到二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本集团销售钢管给第三方 BHARAT HEAVY ELECTRICALS LIMITED 的应收货款。应收账款账龄在二到三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本集团销售无缝钢管给第三方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应收货款。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前形成的往来款项。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到二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本集团销售棒材给第三方 HOTZ FERROUS INC. 的应收货款以及销售无缝钢管给第三方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应收货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企业往来款	38,988,483.86	37,959,006.14	29,015,354.04	96,824.00		47,835,311.96
合计	38,988,483.86	37,959,006.14	29,015,354.04	96,824.00		47,835,311.96

2021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7,959,006.14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9,015,354.04 元。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面余额为 96,824.0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96,824.00 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内贸客户：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73,377,920.94	2.67%	47,360,752.01
一到二年	249,365.97	10.00%	24,936.60
二到三年	55,893.65	50.00%	27,946.83
三到四年	387,697.84	80.00%	310,158.27
四到五年	12,621.67	90.00%	11,359.50
五年以上	100,158.75	100.00%	100,158.75
合计	1,774,183,658.82		47,835,311.96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61,653,770.10	2.60%	38,044,436.55
一到二年	3,689,794.20	9.85%	363,558.87
二到三年	1,160,976.90	50.00%	580,488.44
三到四年	0.00	0.00%	0.00
四到五年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1,466,504,541.20		38,988,483.86

组合—外贸客户：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外贸账款的金额为 525,700,492.44 元。外贸客户大都采用信用证结算，因此本集团认为应收外贸账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外贸客户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收外贸账款的金额为 547,370,671.65 元。外贸客户采用信用证结算，因此本公司认为应收外贸账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外贸客户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企业往来款	96,824.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客户	180,661,178.53	7.86%	2,941,620.54
第二名客户	148,790,015.46	6.47%	4,512,733.02
第三名客户	141,748,503.40	6.16%	5,871,745.12
第四名客户	70,703,836.34	3.07%	366,204.88
第五名客户	54,556,766.56	2.37%	2,453,704.44
合计	596,460,300.29	25.93%	16,146,008.00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89,241,348.17	9,479,413,085.82
商票承兑汇票	0.00	85,455,900.00
合计	2,889,241,348.17	9,564,868,985.82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8,904,248.60元（2020年12月31日：无）。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2020年12月31日：197,174,643.13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本集团无列示于短期借款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2020年12月31日：55,522,119.82元，为已贴现但尚未到期不可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439,458,409.11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30,439,458,409.11	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43,678,690.14	99.29%	742,619,283.50	98.43%
一至二年	10,123,340.29	0.70%	11,760,915.78	1.56%
二至三年	82,800.01	0.01%	50,000.00	0.01%
三年以上	50,00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53,934,830.44	100%	754,430,199.28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10,256,140.30元（2020年12月31日：11,810,915.78元），主要是

预付材料及备件款，由于供应商尚未交货，结算程序未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为 451,681,824.77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31.0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为 292,462,545.22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38.77%。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7,805,046.16	0.00
其他应收款	204,673,217.65	238,258,491.37
减：坏账准备	75,252,571.30	76,323,137.18
合计	137,225,692.51	161,935,354.1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0.00
委托贷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7,805,046.16	0.00
合计	7,805,046.16	0.00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企业往来款	65,580,398.69	108,112,897.88
应收环保拆迁款	59,810,000.00	59,810,000.00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35,233,903.00	233,903.00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16,028,684.38	14,821,763.39
应收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1,571,587.90	11,882,054.73
关联方委托贷款	0.00	20,000,000.00

其他	16,448,643.68	23,397,872.37
减：坏账准备	75,252,571.30	76,323,137.18
合计	129,420,646.35	161,935,354.19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62,061,495.76	23,400,806.58
一到二年	3,921,498.47	43,161,189.65
二到三年	13,764,575.47	67,760,466.44
三到四年	65,109,147.95	44,126,028.70
四到五年	6,500.00	0.00
五年以上	59,810,000.00	59,810,000.00
合计	204,673,217.65	238,258,491.37

注：应在其他应收款附注中说明是否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若存在，详细披露该应收账款较高的原因并提示回款风险等。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1,670,345.90	65,482,239.63	105,747,247.92		65,482,239.63	10,840,897.55	10,840,897.55	76,323,137.18
本年新增的款项	838,955,174.91	2,507,425.34			2,507,425.34			2,507,425.34
本年减少的款项	826,927,039.55	2,082,610.84	44,118,028.70		2,082,610.84	1,495,380.38	1,495,380.38	3,577,991.22
其中：本年核销								
终止确认	826,927,039.55	2,082,610.84	44,118,028.70		2,082,610.84	1,495,380.38	1,495,380.38	3,577,991.22
转入第三阶段	-59,810,000.00	-59,810,000.00			-59,810,000.00	59,810,000.00	59,810,000.00	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3,888,481.26	6,097,054.13	61,629,219.22		6,097,054.13	69,155,517.17	69,155,517.17	75,252,571.3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计提理由
第一阶段：	--		--	--
应收企业往来款	61,629,219.22	0.00%	0.00	以土地为抵押，无坏账风险。
合计	61,629,219.22	--	0.00	--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计提理由
第三阶段：	--		--	--
应收环保拆迁款	59,810,000.00	100%	59,810,000.00	该项其他应收款账龄在五年以上，经与对方多次交涉，本集团预计收回困难。
应收企业往来款	9,345,517.17	100%	9,345,517.17	本年度收回部分款项，但该公司经营状况仍未转佳，本集团认为剩余其他应收款难以收回。
合计	69,155,517.17	--	69,155,517.17	--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计提理由
第一阶段：	--		--	--
应收企业往来款	61,629,219.22	0.00%	0.00	以土地为抵押，无坏账风险。
应收企业往来款	44,118,028.70	0.00%	0.00	以前年度按暂估进度多支付的工程设备款，已于 2021 年收回。
合计	105,747,247.92	--	0.00	--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计提理由
第三阶段：	--		--	--
应收企业往来款	10,840,897.55	100.00%	10,840,897.55	该公司于本年度停业，涉及法律纠纷，本集团认为该项其他应收款难以收回。
合计	10,840,897.55	--	10,840,897.55	--

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非关联方客户组合：	--	--	--
一年以内	27,061,495.76	474,049.86	1.75%
一到二年	3,921,498.47	111,892.80	2.85%
二到三年	4,185,155.30	285,000.00	6.81%
三到四年	3,479,928.73	3,214,580.00	92.37%
四到五年	6,500.00	6,500.00	100.00%
关联方客户组合：	--	--	--
一年以内	35,000,000.00	2,005,031.47	5.73%

二到三年	233,903.00	0.00	0.00%
合计	73,888,481.26	6,097,054.13	8.25%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非关联方客户组合：	--	--	--
一年以内	23,400,806.58	484,224.75	2.07%
一到二年	12,086,389.10	633,013.00	5.24%
二到三年	6,131,247.22	4,547,001.88	74.16%
三到四年	8,000.00	8,000.00	100.00%
四到五年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59,810,000.00	59,810,000.00	100.00%
关联方客户组合：	--	--	--
一到二年	20,233,903.00	0.00	0.00%
合计	121,670,345.90	65,482,239.63	53.8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企业往来款项	76,323,137.18	2,507,425.34	3,577,991.22			75,252,571.30
合计	76,323,137.18	2,507,425.34	3,577,991.22			75,252,571.30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507,425.34 元，其中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577,991.22 元，相应的账面余额为 13,290,025.63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帅潮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61,629,219.22	三至四年	30.11%	-
铜陵市铜官山区财政局	环保拆迁款	59,810,000.00	五年以上	29.22%	59,810,000.00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35,000,000.00	一年以内	17.10%	2,005,031.47
靖江圣立气体有限公司	应收水电款	9,345,517.17	二至三年	4.57%	9,345,517.17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7,805,046.16	一年以内	3.81%	-
合计	--	173,589,782.55	--	84.81%	71,160,548.64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52,383,584.81	5,853,882.66	4,046,529,702.15	4,561,077,174.32	18,846,684.65	4,542,230,489.67
在产品	3,007,097,825.15	108,507,001.23	2,898,590,823.92	2,557,082,886.27	209,273,882.03	2,347,809,004.24
库存商品	2,345,790,743.90	165,357,136.82	2,180,433,607.08	1,878,414,903.10	151,738,348.69	1,726,676,554.41
合计	9,405,272,153.86	279,718,020.71	9,125,554,133.15	8,996,574,963.69	379,858,915.37	8,616,716,048.3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46,684.65	726,666.24		233,371.40	13,486,096.83		5,853,882.66
在产品	209,273,882.03	84,877,300.53		22,504,997.09	163,139,184.24		108,507,001.23
库存商品	151,738,348.69	109,913,486.11		2,639,053.71	93,655,644.27		165,357,136.82
合计	379,858,915.37	195,517,452.88		25,377,422.20	270,280,925.34		279,718,020.7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情况如下：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对应产成品的最近销售价格减销售费用	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相关存货已销售
在产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对应产成品的最近销售价格减销售费用	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相关存货已销售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最近销售价格减销售费用	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相关存货已销售
周转材料	专用备件无法使用，可变现净值为零	不适用	不适用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05,522,137.62	0.00	305,522,137.62
无形资产	200,276,797.60	0.00	200,276,797.60
合计	505,798,935.22	0.00	505,798,935.2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09,225,526.23	0.00	309,225,526.23
无形资产	200,276,797.60	0.00	200,276,797.60
合计	509,502,323.83	0.00	509,502,323.83

由于江苏省江阴市南沿江市政项目建设，本集团之子公司兴澄特钢将位于江阴市西延山 58 号的厂区（以下简称“花山厂区”）进行退城搬迁。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兴澄特钢与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协议约定兴澄特钢向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交付花山厂区的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搬迁补偿费为 1,516,969,864.00 元。花山厂区搬迁涉及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509,502,323.8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验收工作尚在进行中，管理层预计将于 2022 年完成。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12,685,890.60	525,932,945.22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13,157,462.46	139,387,816.82
可转债发行费用	1,981,132.08	0.00
其他	9,813,338.43	6,361,701.36
合计	437,637,823.57	671,682,463.40

10、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1,620,000,000.00	153,729,061.50	1,466,270,938.50	0.00	0.00	0.00
合计	1,620,000,000.00	153,729,061.50	1,466,270,938.50	0.00	0.00	0.00

损失准备及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的款项	20,000,000.00	0.00	1,600,000,000.00	153,729,061.50	153,729,061.50
本年终止确认的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0.00	0.00	1,620,000,000.00	153,729,061.50	153,729,061.5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长期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委托贷款	1,600,000,000.00	9.61%	153,729,061.50	i)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1,600,000,000.00 元。该公司本年度处于亏损状态，本集团针对该笔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回收的现金流量，并根据其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坏账准备 153,729,061.50 元。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关联方客户组合：			
一年以内	20,000,000.00	-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营企业	558,569,723.87	538,619,299.25
联营企业	248,911,309.55	33,459,451.8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00	0.00
合计	747,481,033.42	572,078,751.0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 60,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新增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106,717.43			32,352,821.91						527,459,539.34	
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31,087,656.46			22,528.07						31,110,184.53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12,424,925.36			3,255,874.36					-15,680,799.72	0.00	
小计	538,619,299.25			35,631,224.34					-15,680,799.72	558,569,723.87	
二、联营企业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22,902,291.05			6,210,616.02			-7,805,046.16			21,307,860.91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0,557,160.76			-1,253,705.83						9,303,454.93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0.00	474,110,668.00		-255,810,674.29				-60,000,000.00		158,299,993.71	-60,000,000.00
小计	33,459,451.81	474,110,668.00		-250,853,764.10			-7,805,046.16	-60,000,000.00		188,911,309.55	-60,000,000.00
合计	572,078,751.06	474,110,668.00		-215,222,539.76			-7,805,046.16	-60,000,000.00	-15,680,799.72	747,481,033.42	-60,000,000.00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日照海恩锯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0.00	15,094,826.05
合计	0.00	15,094,826.05

13、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77,072.92	1,064,762.08	0.00	9,241,835.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177,072.92	1,064,762.08	0.00	9,241,835.00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8,177,072.92			8,177,072.92
(3) 转入无形资产		1,064,762.08		1,064,762.08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03,511.99	543,291.78	0.00	3,446,803.77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或摊销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903,511.99	543,291.78	0.00	3,446,803.77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2,903,511.99			2,903,511.99
(3) 转入无形资产		543,291.78		543,291.78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5,273,560.93	521,470.30	0.00	5,795,031.23

于 2021 年度，本集团无由自用改为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资产（2020 年度：1,256,206.39 元）。

于 2021 年度，本集团改变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的持有意图，由出租改为自用，该房屋建筑物的净值为 5,273,560.93 元（2020 年度：无），土地使用权的净值为 521,470.30 元（2020 年度：8,284,304.91 元）。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206,054,327.56	32,223,495,853.83
固定资产清理	7,858,596.05	0.00
合计	33,213,912,923.61	32,223,495,853.8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957,823,331.14	38,388,552,151.72	2,490,925,781.53	58,837,301,26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225,054,128.70	2,756,081,206.78	255,552,568.41	4,236,687,903.89
(1) 购置	9,794,422.32	181,155,368.55	48,856,677.26	239,806,468.1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5,197,215.49	2,417,658,143.90	204,724,591.82	3,717,579,951.21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1,885,417.97	152,287,812.35	499,110.98	264,672,341.30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177,072.92	0.00	0.00	8,177,072.92
(5) 持有待售转入	0.00	4,979,881.98	1,472,188.35	6,452,070.33
(6)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76,154,289.03	826,574,846.45	77,986,846.70	1,080,715,982.18
(1) 处置或报废	129,332,424.45	800,984,793.41	77,986,846.70	1,008,304,064.56
(2) 其他	46,821,864.58	25,590,053.04	0.00	72,411,917.62
4.期末余额	19,006,723,170.81	40,318,058,512.05	2,668,491,503.24	61,993,273,186.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40,893,595.01	18,587,650,040.23	1,646,902,047.19	24,375,445,682.43
2.本期增加金额	568,874,030.85	2,190,317,463.11	208,879,165.87	2,968,070,659.83
(1) 计提	565,970,518.86	2,188,829,089.18	207,618,858.08	2,962,418,466.12
(2) 持有待售转入	0.00	1,488,373.93	1,260,307.79	2,748,681.72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903,511.99	0.00	0.00	2,903,511.99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7,708,281.73	645,884,608.38	65,676,273.00	739,269,163.11
(1) 处置或报废	24,922,227.32	641,183,918.39	65,676,273.00	731,782,418.71
(2) 其他	2,786,054.41	4,700,689.99	0.00	7,486,744.40
4.期末余额	4,682,059,344.13	20,132,082,894.96	1,790,104,940.06	26,604,247,179.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74,487,921.46	1,703,147,094.91	60,724,711.76	2,238,359,728.13
2.本期增加金额	8,820,496.89	78,871,305.32	2,862,555.87	90,554,358.08
(1) 计提	8,820,496.89	78,871,305.32	2,862,555.87	90,554,358.08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58,966,018.31	84,752,313.42	2,224,075.09	145,942,406.82
(1) 处置或报废	58,966,018.31	84,752,313.42	2,224,075.09	145,942,406.82
4.期末余额	424,342,400.04	1,697,266,086.81	61,363,192.54	2,182,971,679.3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00,321,426.64	18,488,709,530.28	817,023,370.64	33,206,054,327.56
2.期初账面价值	13,342,441,814.67	18,097,755,016.58	783,299,022.58	32,223,495,853.83

本集团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分别于 2017 年 5 月和 2018 年 5 月取得青岛特钢及靖江特钢的全部股权，青岛特钢及靖江特钢在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前分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821,286,775.31 元和人民币 424,176,157.24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资产应以收购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量，故而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自青岛特钢及靖江特钢取得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其相应原值在本集团报表中以净额列式，本集团合并报表不体现青岛特钢及靖江特钢在纳入本集团前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及相应原值。

(i) 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中、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经重列）
营业成本	2,297,905,686.79	2,353,034,450.47
研发费用	547,973,668.51	426,904,930.85
管理费用	113,665,440.51	138,658,943.98
销售费用	2,873,670.31	3,067,273.08
合计	2,962,418,466.12	2,921,665,598.38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固定资产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iii) 固定资产减值的主要明细如下：

中信泰富特钢的个别板材生产线、个别球团产线、个别空气化工设备、个别捣固焦炉、个别选矿产线以及个别焦化厂生产线由于设备陈旧、产能利用率及产品毛利率偏低，中信泰富特钢管理层认为上述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上述资产组累计计提减值人民币 2,238,359,728.13 元，本年度由于资产处置及报废原因核销减值人民币 145,942,406.82 元。管理层针对上述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针对本年度进一步存在减值迹象的个别焦化厂生产线按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89,994,802.25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泰富特钢的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182,971,679.39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及报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板材产线 i)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个别球团产线 ii)	524,834,999.94		-277,357.61	524,557,642.33
个别空气化工设备 iii)	243,166,136.38		-6,406,264.53	236,759,871.85
个别捣固焦炉 iv)	239,781,122.23		-9,903,993.21	229,877,129.02
个别焦化厂 v)	105,395,440.07	89,994,802.25	-970,450.40	194,419,791.92
个别机组 vi)	188,000,000.00			188,000,000.00
其他	337,182,029.51	559,555.83	-128,384,341.07	209,357,244.27
合计	2,238,359,728.13	90,554,358.08	-145,942,406.82	2,182,971,679.39

管理层以生产线作为资产组，对资产组的认定与前期分类一致。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的预测方法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i)	个别板材产线	
	预测期增长率	2.53%至 3.37%
	毛利率	从 11.44% 逐渐下降至 8.87%
	折现率	11.00%
ii)	个别球团产线	
	预测期增长率	3.00%至 3.96%
	毛利率	从 11.40% 逐渐上升至 16.30%
	折现率	9.80%
iii)	个别空气化工设备	
	预测期增长率	2.00%
	毛利率	从 20.66% 逐渐下降至 7.45%
	折现率	11.02%
iv)	个别捣固焦炉	
	该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不存在未来可收回的金额。	
v)	个别焦化厂产线	
	预测期增长率	-3.90%

	毛利率	从 22.27% 逐渐下降至 2.59%
	折现率	14.76%
vi)	个别机组	
	预测期增长率	1.62% 至 2.50%
	毛利率	从 8.00% 逐渐上升至 8.50%
	折现率	11.00%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趋势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及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该生产线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0,345,782.95 元（原价 35,994,112.57 元）的固定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1,364,556.67 元（原价 22,857,037.57 元））暂时闲置。分析如下：

单位：元

本期末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789,799.22	2,875,573.19	362,259.63	9,551,966.40
机器设备	23,204,313.35	6,534,080.04	5,876,416.76	10,793,816.55
合计	35,994,112.57	9,409,653.23	6,238,676.39	20,345,782.95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31,150,960.13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清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7,148,933.02	0.00
房屋及建筑物	617,258.07	0.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92,404.96	0.00
合计	7,858,596.05	0.00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58,312,581.59	6,525,274,840.27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10,058,312,581.59	6,525,274,840.2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炼钢项目	1,433,939,684.38		1,433,939,684.38
铜陵特材 4.3 米焦炉升级技改项目	1,281,460,531.79		1,281,460,531.79
新化能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	1,066,779,702.88		1,066,779,702.88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炉项目	736,266,933.56		736,266,933.56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线项目	627,713,006.50		627,713,006.50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烧结项目	455,133,310.51		455,133,310.51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公辅项目	348,443,539.32		348,443,539.32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原料场项目	291,137,361.15		291,137,361.15
兴澄特钢钢渣综合利用项目	256,433,042.33		256,433,042.33
兴澄特钢新建 0#圆坯连铸机项目	226,128,726.08		226,128,726.08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发电项目	195,601,592.90		195,601,592.90
其他	3,180,811,067.03	41,535,916.84	3,139,275,150.19
合计	10,099,848,498.43	41,535,916.84	10,058,312,581.59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炼钢项目	685,095,091.92		685,095,091.92
铜陵特材 4.3 米焦炉升级技改项目	496,803,252.43		496,803,252.43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炉项目	337,368,154.67		337,368,154.67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线项目	328,563,405.36		328,563,405.36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烧结项目	196,189,962.51		196,189,962.51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公辅项目	165,752,461.07		165,752,461.07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原料场项目	157,392,402.51		157,392,402.51
兴澄特钢钢渣综合利用项目	129,711,527.35		129,711,527.35
兴澄特钢新建 0#圆坯连铸机项目	48,954,484.35		125,672,991.88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发电项目	59,065,867.53		59,065,867.53
新化能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	125,672,991.88		48,954,484.35
其他	3,979,061,632.90	184,356,394.21	3,794,705,238.69
合计	6,709,631,234.48	184,356,394.21	6,525,274,840.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炼钢项目	1,880,000,000.00	685,095,091.92	748,844,592.46	-	-	-	-	1,433,939,684.38	76.27%	76.27%	50,988,600.67	38,866,461.26	4.48%	借款/自筹
新化能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	1,799,000,000.00	125,672,991.88	941,106,711.00	-	-	-	-	1,066,779,702.88	59.30%	59.30%	17,202,854.20	16,625,743.09	3.66%	借款/自筹
铜陵特材 4.3 米焦炉升级技改项目	1,400,000,000.00	496,803,252.43	828,156,449.95	26,890,090.43	-	-	16,609,080.16	1,281,460,531.79	94.64%	94.64%	7,391,189.58	4,618,064.58	3.45%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线项目	767,600,000.00	328,563,405.36	299,149,601.14	-	-	-	-	627,713,006.50	81.78%	81.78%	22,815,798.95	17,611,312.97	4.48%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高炉项目	767,000,000.00	337,368,154.67	398,898,778.89	-	-	-	-	736,266,933.56	95.99%	95.99%	26,031,588.49	19,890,431.56	4.48%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烧结项目	460,000,000.00	196,189,962.51	258,943,348.00	-	-	-	-	455,133,310.51	98.94%	98.94%	14,392,054.69	11,118,074.63	4.48%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公辅项目	450,000,000.00	165,752,461.07	201,160,104.79	-	18,469,026.54	-	-	348,443,539.32	81.54%	81.54%	11,040,006.98	8,801,809.16	4.48%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原料	359,340,000.00	157,392,402.51	133,744,958.64	-	-	-	-	291,137,361.15	81.02%	81.02%	9,974,382.72	7,279,477.63	4.48%	借款/

场项目														自筹
兴澄特钢渣综合利用项目	300,000,000.00	129,711,527.35	126,721,514.98	-	-	-	-	256,433,042.33	85.48%	85.48%	6,838,729.20	5,554,184.90	2.82%	借款/自筹
兴澄特钢新建 0#圆坯连铸机项目	260,000,000.00	48,954,484.35	177,174,241.73	-	-	-	-	226,128,726.08	86.97%	86.97%	4,657,869.65	4,202,936.85	2.82%	借款/自筹
青岛特钢续建工程发电项目	220,000,000.00	59,065,867.53	136,535,725.37	-	-	-	-	195,601,592.90	88.91%	88.91%	2,438,824.90	2,195,325.53	4.48%	借款/自筹
其他		3,979,061,632.90	3,133,589,760.83	3,690,689,860.78	40,050,955.32	5,447,093.70	195,652,416.90	3,180,811,067.03			88,197,087.74	48,930,613.49		借款/自筹
合计		6,709,631,234.48	7,384,025,787.78	3,717,579,951.21	58,519,981.86	5,447,093.70	212,261,497.06	10,099,848,498.43			261,968,987.77	185,694,435.6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4,356,394.21	142,820,477.37	41,535,916.84
合计	184,356,394.21	142,820,477.37	41,535,916.84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租赁土地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57,743.76	6,046,736.42	182,131.95	24,686,612.13
2.本期增加金额		1,736,479.90		1,736,479.90
(1) 新增租赁合同		1,736,479.90		1,736,479.9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8,457,743.76	7,783,216.32	182,131.95	26,423,092.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096,579.56	2,792,428.84	121,421.30	4,010,429.70
(1) 计提	1,096,579.56	2,792,428.84	121,421.30	4,010,429.7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96,579.56	2,792,428.84	121,421.30	4,010,429.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361,164.20	4,990,787.48	60,710.65	22,412,662.33
2.期初账面价值	18,457,743.76	6,046,736.42	182,131.95	24,686,612.13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26,650,680.01	0.00	0.00	69,606,570.94	4,696,257,250.9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37,888,997.84			262,948.90	238,151,946.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6,558,757.91				46,558,757.91
(4) 在建工程转入				58,519,981.86	58,519,981.86
(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64,762.08				1,064,762.08
(6)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31,098,893.64	31,098,893.64
(2) 其他	9,035,836.61				9,035,836.61
4.期末余额	4,903,127,361.23			97,290,608.06	5,000,417,969.2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8,697,329.28	0.00	0.00	46,476,820.68	575,174,149.9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13,612,478.09			10,859,107.29	124,471,585.38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43,291.78				543,291.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0.00			31,098,893.56	31,098,893.5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					
4.期末余额	642,853,099.15			26,237,034.41	669,090,133.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0,274,262.08	0.00	0.00	71,053,573.65	4,331,327,835.73
2.期初账面价值	4,097,953,350.73	0.00	0.00	23,129,750.26	4,121,083,100.99

202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24,471,585.38 元（2020 年度：123,552,787.35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土地使用权未取得不动产证（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1 年度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全部于当期计入损益，无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研究开发支出（2020 年度：无）。

1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331,368.65					18,331,368.65
合计	18,331,368.65					18,331,368.65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只有一个汽车零部件生产与销售资产组，本集团将商誉全部分摊至该资产组。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预测期增长率	13.77%	14.04%
稳定期增长率	2.51%	2.51%
毛利率	17.23%	18.20%
税后折现率	11.00%	11.00%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堆场及临江建筑物改良支出	161,088,530.17	4,909,615.65	5,447,093.70	5,335,136.41	166,110,103.11
青岛特钢铁路	25,095,520.32	0.00	0.00	838,847.52	24,256,672.80
合计	186,184,050.49	4,909,615.65	5,447,093.70	6,173,983.93	190,366,775.91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72,638,891.83	621,068,241.74
应付职工薪酬	930,434,377.22	148,994,130.29
花山厂区拆迁资产暂时性差异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
递延收益	928,369,301.51	173,135,663.20
预提费用	946,359,251.26	170,790,518.29
坏账准备	297,399,404.38	58,325,549.32
存货跌价准备	241,125,648.27	37,244,604.86
可抵扣亏损	66,370,126.39	16,592,531.6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1,535,916.29	6,230,387.44
其他	499,016,416.46	78,668,674.67
合计	8,523,249,333.61	1,461,050,301.41
其中：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73,945,016.0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787,105,285.33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796,682,455.12	651,782,348.67
预提费用	1,083,402,394.13	177,915,787.19
递延收益	760,332,699.10	134,875,135.97
存货跌价准备	345,266,021.91	55,132,460.83
应付职工薪酬	154,788,814.10	26,648,248.11

坏账准备	105,024,031.21	22,199,146.96
可抵扣亏损	95,729,817.88	23,932,454.4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1,535,916.27	6,230,387.44
其他	548,278,171.92	109,213,996.24
合计	6,931,040,321.64	1,207,929,965.89
其中：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88,329,638.0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819,600,327.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资产评估增值	1,253,295,643.49	217,822,552.07	1,229,243,453.10	218,990,850.76
在建工程试运行亏损	205,720,462.22	30,858,069.33	0.00	0.00
就 500 万以下资产加计扣除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8,628.80	1,088,794.32	19,826,799.33	2,974,01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2,139,440.00	320,916.00
合计	1,466,274,734.51	249,769,415.72	1,251,209,692.43	222,285,786.66
其中：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9,575,677.14		8,787,052.8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240,193,738.58		213,498,733.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94,190.32	1,425,356,111.09	0.00	1,207,929,965.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94,190.32	214,075,225.40	0.00	222,285,786.6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19,482,057.86	992,643,954.34
可抵扣亏损	45,816,842.42	68,825,973.93
合计	965,298,900.28	1,061,469,928.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1 年	0.00	24,016,693.10
2022 年	3,929,818.71	3,929,818.71
2023 年	942,258.12	942,258.12
2024 年	4,136,783.28	4,441,966.08
2025 年	35,495,237.92	35,495,237.92
2026 年	1,312,744.39	0.00
合计	45,816,842.42	68,825,973.93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17,466,625.16	495,199,358.31
预付指标购买款	164,585,000.00	0.00
土地租赁款	57,771,612.94	59,201,013.70
预付土地购买款	0.00	228,160,000.00
预付股权购买款	0.00	26,025,295.37
其他	30,796,061.62	30,810,081.35
减：减值准备	30,700,377.25	30,700,377.25
合计	339,918,922.47	808,695,371.48

22、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0.00	30,874,207.01	0.00	0.00	30,874,207.01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30,874,207.01	0.00	0.00	30,874,207.0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988,483.86	37,959,006.14	29,015,354.04	96,824.00	47,835,311.96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88,483.86	37,959,006.14	29,015,354.04	96,824.00	47,835,311.96

其他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8,904,248.60	0.00	0.00	8,904,248.6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323,137.18	2,507,425.34	3,577,991.22	0.00	75,252,571.30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0.00	153,729,061.50	0.00	0.00	153,729,061.50
财务担保准备	0.00	16,006,640.31	0.00	0.00	16,006,640.31
小计	115,311,621.04	249,980,588.90	32,593,345.26	96,824.00	332,602,040.68
存货跌价准备	379,858,915.37	195,517,452.88	25,377,422.20	270,280,925.34	279,718,020.7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60,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38,359,728.13	90,554,358.08	0.00	145,942,406.82	2,182,971,679.3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4,356,394.21			142,820,477.37	41,535,91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0,700,377.25				30,700,377.25
小计	2,833,275,414.96	346,071,810.96	25,377,422.20	559,043,809.53	2,594,925,994.19
合计	2,948,587,036.00	596,052,399.86	57,970,767.46	559,140,633.53	2,927,528,034.87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本金	4,494,695,407.09	3,905,852,734.40
信用借款利息	1,892,286.64	2,321,761.47
保证借款本金（i）	64,747,005.21	545,693,008.19
保证借款利息	30,292.70	682,739.75
质押借款本金（ii）	45,881,004.60	55,522,119.82
合计	4,607,245,996.24	4,510,072,363.63

（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64,747,005.2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545,693,008.19 元）系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短期借款。

（i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系由以账面价值 45,881,004.60 元的已贴现但尚未到期不可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55,522,119.82 元）。

（ii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0.50% 至 3.50%（2020 年 12 月 31 日：1.00% 至 3.92%）。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27,482,934.01	6,253,494,497.51

商业承兑汇票	1,958,506.75	176,761,178.90
合计	5,129,441,440.76	6,430,255,676.41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采购款	10,304,486,385.92	10,942,769,643.63
应付备品备件款	586,927,053.81	718,337,775.90
应付修理费	480,573,723.71	526,041,166.55
应付运输费	253,247,254.52	269,775,137.05
应付水电费	43,470,487.34	81,133,353.99
其他	150,908,545.87	192,274,695.36
合计	11,819,613,451.17	12,730,331,772.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原料采购款	193,765,456.38	该款项尚未最后清算
合计	193,765,456.38	--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93,765,456.3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88,807,965.31 元），主要为应付原料采购款，由于供应商结算程序未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36,661,857.27	3,896,470,416.24
预收劳务款	770,630.41	1,222,667.97
合计	3,337,432,487.68	3,897,693,084.21

包括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3,837,245,605.68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1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0 年度：2,873,856,065.68 元），包括货款 3,836,022,937.71 元（2020 年度：2,873,856,065.68 元）及劳务款 1,222,667.97 元（2020 年度：无）。

本年度因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合同负债金额 3,084,977.66 元。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6,931,159.57	5,456,190,405.85	4,192,128,606.11	2,550,992,959.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197,644.55	511,967,033.71	505,861,480.77	152,303,197.49
三、应付辞退福利	0.00	773,177.00	773,177.00	0.00
合计	1,433,128,804.12	5,968,930,616.56	4,698,763,263.88	2,703,296,156.8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7,689,388.92	4,644,435,488.76	3,417,716,285.72	2,394,408,591.96
2、职工福利费	2,038,797.22	238,377,955.74	237,535,742.91	2,881,010.05
3、社会保险费	80,708,772.14	236,587,886.93	208,936,854.65	108,359,804.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093,938.61	212,462,679.83	185,365,706.29	95,190,912.15
工伤保险费	7,394,025.62	18,321,084.32	18,105,926.21	7,609,183.73
生育保险费	5,220,807.91	5,804,122.78	5,465,222.15	5,559,708.54
4、住房公积金	11,045,748.58	260,831,499.93	269,683,560.34	2,193,688.1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448,452.71	75,957,574.49	58,256,162.49	43,149,864.71
合计	1,286,931,159.57	5,456,190,405.85	4,192,128,606.11	2,550,992,959.31

2021 年度，本集团未为职工提供非货币性福利（2020 年度：无）。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8,659,747.08	298,230,085.66	292,046,848.26	114,842,984.48
2、企业年金	34,606,180.32	202,287,444.93	202,682,902.06	34,210,723.19
3、失业保险费	3,463.94	11,325,732.70	8,079,706.82	3,249,489.82
4、补充养老保险	2,928,253.21	123,770.42	3,052,023.63	0.00
合计	146,197,644.55	511,967,033.71	505,861,480.77	152,303,197.49

(4) 应付辞退福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	0.00	424,000.00	424,000.00	0.00
其他辞退福利	0.00	349,177.00	349,177.00	0.00
合计	0.00	773,177.00	773,177.00	0.00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964,656,601.17	715,938,479.21
未交增值税	216,334,028.28	115,943,958.87
应交房产税	25,835,558.11	22,425,359.0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18,873.06	12,071,486.48
应交土地使用税	21,553,059.34	11,506,182.17
应交环保税	19,977,472.69	21,234,606.23
应交个人所得税	17,907,512.48	14,455,360.04
应交教育费附加	10,804,419.41	5,134,728.44
应交印花税	7,993,435.81	15,045,921.65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6,167,288.98	2,988,422.34
其他	4,812,728.08	19,371,825.60
合计	1,321,060,977.41	956,116,330.10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613,954.94	43,797,288.27
应付股利	2,556,272,211.97	2,610,326,194.22
其他应付款	6,061,072,281.02	4,467,204,390.70
合计	8,660,958,447.93	7,121,327,873.1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利息	23,303,127.75	23,303,127.75
应付利息	20,310,827.19	20,494,160.52
合计	43,613,954.94	43,797,288.27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股利	2,556,272,211.97	2,599,472,437.77
应付股利	0.00	10,853,756.45
合计	2,556,272,211.97	2,610,326,194.22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1,895,140,046.88	1,685,622,585.70
预提费用	1,402,814,444.02	1,523,239,870.69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	1,317,680,433.83	4,393,993.77
花山厂区搬迁款	508,699,831.19	484,679,974.47
应付保证金款项	480,439,724.17	438,414,156.16
应付企业往来款	209,310,267.57	55,785,000.00
应付职工代垫款项	16,381,650.00	35,013,571.53
应付专利费	0.00	11,895,643.62
其他	230,605,883.36	228,159,594.76
合计	6,061,072,281.02	4,467,204,390.7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345,613,698.0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034,555,685.38 元），主要为应付股利和花山厂区搬迁款。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1,299,053.90	79,027,610.33

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39,717,735.41	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26,664.59	3,053,976.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31,388.87	0.00
合计	776,474,842.77	82,081,586.72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57,037,928.28	433,803,533.07
合计	357,037,928.28	433,803,533.07

32、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本金	11,141,230,400.00	9,129,199,800.00
信用借款利息	10,668,653.90	9,013,004.35
保证借款本金	0.00	39,199,800.00
保证借款利息	0.00	14,605.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信用借款本金	720,630,400.00	70,000,000.00
信用借款利息	10,668,653.90	9,013,004.35
保证借款利息	0.00	14,605.98
合计	10,420,600,000.00	9,098,399,6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64%至 4.15%（2020 年 12 月 31 日：1.70%至 4.50%）。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4,207,219.77	24,686,612.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6,664.59	3,053,976.39
合计	20,380,555.18	21,632,635.7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本集团无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 1,409,839.04 元，

为一年内支付。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委托贷款	1,451,631,388.87	1,282,037,777.77
其他	10,657,789.70	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31,388.87	0.00
合计	1,460,657,789.70	1,282,037,777.77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38,089,667.72	26,875,477.33	20,241,978.04	44,723,167.01
未决诉讼	4,862,831.64	0.00	0.00	4,862,831.64
财务担保准备	0.00	16,006,640.31	0.00	16,006,640.31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0.00			39,717,735.41
合计	42,952,499.36			25,874,903.55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联营企业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533,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将在 3 年内到期，上述金额代表联营企业违约将给本集团造成的最大损失。本集团预期该项财务担保合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金额为 16,006,640.3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计入当期损益 16,006,640.31 元（2020 年度：无），为第二阶段的信用减值损失。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831,129,602.41	279,340,301.07	55,967,515.90	1,054,502,387.58
合计	831,129,602.41	279,340,301.07	55,967,515.90	1,054,502,387.58

政府补助的形成原因为收到与技改相关的重组税收返还、锻钢改造项目、高能碳材料项目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青岛特钢重组税收返还-用于技改	77,930,987.00	72,000,000.00	4,379,280.00	145,551,707.00	与资产相关
高能碳材料项目补贴	-	134,080,000.00	-	134,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信特钢锻钢改造项目	56,900,000.00	3,420,000.00	4,484,357.62	55,835,642.38	与资产相关
大冶有限山南铁路新冶钢铁铁路项目	44,000,000.00	-	-	4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岛特钢环保搬迁融资利息补助	41,971,875.00	-	2,722,500.00	39,249,375.00	与资产相关
大冶有限钢管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35,580,000.00	-	790,666.67	34,789,333.33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烧结机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36,117,866.67	-	2,442,133.32	33,675,733.35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高铁用齿轮钢18CrNiMo7-6 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及应用	34,935,450.00	-	2,335,860.00	32,599,590.00	与资产相关
铜陵港务土地购置款返还	31,578,405.74	-	732,961.12	30,845,444.62	与资产相关
特种材料 1280 高炉项目	29,500,000.00	3,000,000.00	2,205,714.28	30,294,285.72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高性能交通装备用特殊钢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31,752,999.98	-	2,147,000.04	29,605,999.94	与资产相关
特种材料热处理生产线	27,962,000.00	-	2,046,000.00	25,916,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材料山南铁路项目土地补偿金	21,284,200.00	-	-	21,284,2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冶有限中棒线	21,000,000.00	-	2,000,000.00	1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材料特殊品质高级无缝管改造工程项目补贴	20,444,444.48	-	2,666,666.66	17,777,777.82	与资产相关
新化能焦炉上升管余热回收烧结废气余热循环技术改造	15,080,000.00	-	-	15,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轴承用高标准轴承材料工业强基工程	15,768,666.59	-	1,570,666.68	14,197,999.91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环境保护引导资金项目	13,931,215.54	-	628,773.36	13,302,442.18	与资产相关
零部件 2018 年搬出地块搬迁补偿款	13,569,714.88	-	1,507,746.12	12,061,968.76	与资产相关
重大装备用高端轴承钢生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	9,500,000.00	-	9,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	-	8,000,000.00	-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高品质特殊钢品种升级及延伸加工项目	9,053,800.00	-	1,961,656.67	7,092,143.33	与资产相关
新化能焦化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7,537,888.89	-	505,333.34	7,032,555.55	与资产相关
其他	245,230,087.64	49,340,301.07	20,840,200.02	273,730,188.6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1,129,602.41	279,340,301.07	55,967,515.90	1,054,502,387.58	--

本集团当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政府补助项目	种类	本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列报项目
--------	----	------------------	--------------------

中信特钢锻钢改造项目	与资产有关	4,484,357.62	其他收益
青岛特钢重组税收返还-用于技改	与资产相关	4,379,280.00	其他收益
青岛特钢环保搬迁融资利息补助	与资产相关	2,722,500.00	其他收益
特种材料特殊品质高级无缝管改造工程项目补贴	与资产相关	2,666,666.66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烧结机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	2,442,133.32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高铁用齿轮钢 18CrNiMo7-6 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及应用	与资产相关	2,335,860.00	其他收益
特种材料 1280 高炉项目	与资产相关	2,205,714.28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高性能交通装备用特殊钢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	2,147,000.04	其他收益
特种材料热处理生产线	与资产相关	2,046,000.00	其他收益
大冶有限中棒线	与资产相关	2,000,000.00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高品质特殊钢品种升级及延伸加工项目	与资产相关	1,961,656.67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轴承钢冶金质量控制基础理论与产业化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与资产相关	1,815,000.00	其他收益
超低排放综合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	1,574,458.00	其他收益
兴澄特钢轴承用高标准轴承材料工业强基工程	与资产相关	1,570,666.68	其他收益
零部件 2018 年搬出地块搬迁补偿款	与资产相关	1,507,746.12	其他收益
其他	与资产相关	20,108,476.51	其他收益
合计	--	55,967,515.90	--

37、股本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5,047,143,4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47,143,433.00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2,968,907,902.00	0.00	0.00	2,078,235,531.00	0.00	0.00	5,047,143,433.00

于 2020 年 3 月，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296,890.7902 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207,823.5531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04,714.3433 万股。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85,644,730.98		33,637,034.70	8,952,007,696.28
其他资本公积				
-债务重组收益	145,950,185.09			145,950,185.09
-关联交易差价	74,794,126.00			74,794,126.00
其他	173.39			173.39
合计	9,206,389,215.46		33,637,034.70	9,172,752,180.76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063,880,261.98		2,078,235,531.00	8,985,644,730.98
其他资本公积				
-债务重组收益	145,950,185.09		-	145,950,185.09
-关联交易差价	74,794,126.00		-	74,794,126.00
其他	173.39		-	173.39
合计	11,284,624,746.46		2,078,235,531.00	9,206,389,215.46

由于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溢价的金额已经重述。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458.37	7,685,192.54			433,713.26	7,251,479.28	6,366,020.9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904,248.60			433,713.26	8,470,535.34	8,470,535.3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5,458.37	-1,219,056.06				-1,219,056.06		-2,104,514.4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5,458.37	7,685,192.54			433,713.26	7,251,479.28		6,366,020.91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91.00	-852,667.37				-852,667.37		-885,458.3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791.00	-852,667.37				-852,667.37		-885,458.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791.00	-852,667.37				-852,667.37		-885,458.37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5,903,904.79	232,518,873.81	186,119,212.34	172,303,566.26
合计	125,903,904.79	232,518,873.81	186,119,212.34	172,303,566.26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69,361,446.45	406,422,298.14		1,375,783,744.59
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合计	969,361,446.45	406,422,298.14		1,375,783,744.59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90,612,518.17	378,748,928.28		969,361,446.45
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合计	590,612,518.17	378,748,928.28		969,361,446.4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1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6,422,298.14 元（2020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378,748,928.28 元）。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16,616,411.11	10,332,110,357.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16,616,411.11	10,332,110,357.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2,600,073.00	6,032,162,883.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6,422,298.14	378,748,928.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33,000,403.10	2,968,907,902.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29,793,782.87	13,016,616,411.11

根据 2021 年 3 月 1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70 元，按已发行股份 5,047,143,433.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3,533,000,403.10 元，上述提议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 2022 年 3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80 元，按已发行股份 5,047,143,433.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4,037,714,746.4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子公司已计提的盈余公积余额 3,187,122,581.6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401,991,623.55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649,380,397.07	66,283,756,920.67	63,317,679,882.45	50,964,653,902.03
其他业务	15,682,955,069.49	14,382,006,232.43	12,970,950,786.31	11,871,488,603.94
合计	97,332,335,466.56	80,665,763,153.10	76,288,630,668.76	62,836,142,505.97

单位：元

主营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金钢棒材	45,267,815,703.45	36,124,083,226.00	35,209,515,282.61	27,634,575,682.81

合金钢线材	14,516,317,353.81	11,559,581,368.09	10,640,047,705.06	8,689,045,824.96
特种钢板	12,347,477,878.22	10,517,213,243.61	9,436,518,163.34	7,892,646,982.02
特种无缝钢管	9,517,769,461.59	8,082,879,082.97	8,031,598,731.44	6,748,385,412.24
合计	81,649,380,397.07	66,283,756,920.67	63,317,679,882.45	50,964,653,902.03

单位：元

其他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非钢产品及原料	14,831,564,226.46	13,648,115,085.18	12,042,124,535.31	11,170,171,379.96
劳务收入	225,915,801.10	149,902,861.19	72,051,344.17	54,886,373.95
动力	24,062,079.02	23,908,671.98	19,890,655.45	19,692,676.59
其他	601,412,962.91	560,079,614.08	836,884,251.38	626,738,173.44
合计	15,682,955,069.49	14,382,006,232.43	12,970,950,786.31	11,871,488,603.94

本集团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钢铁产品		非钢产品及其他		劳务	合计
	中国	其他国家	中国	其他国家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74,913,480,053.16	6,735,900,343.91				81,649,380,397.0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890,522,053.10	1,566,517,215.29		15,457,039,268.3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25,915,801.10	225,915,801.10
合计	74,913,480,053.16	6,735,900,343.91	13,890,522,053.10	1,566,517,215.29	225,915,801.10	97,332,335,466.56

本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钢铁产品		非钢产品及其他		劳务	合计
	中国	其他国家	中国	其他国家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57,628,103,900.72	5,689,575,981.73				63,317,679,882.4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1,421,341,931.79	1,477,557,510.35		12,898,899,442.1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72,051,344.17	72,051,344.17
合计	57,628,103,900.72	5,689,575,981.73	11,421,341,931.79	1,477,557,510.35	72,051,344.17	76,288,630,668.7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70,955,569.0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4,127,720,127.74 元)，其中，本集团预计 4,070,955,569.03 元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829,843.69	132,345,677.90
房产税	86,021,601.52	57,294,538.42
印花税	84,966,723.15	55,537,643.75
土地使用税	68,599,450.40	72,733,501.18
教育费附加	63,277,549.18	52,856,894.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562,136.12	33,330,826.92
环境保护税	37,631,324.78	36,193,332.59
电力附加税基金	28,727,949.49	17,661,687.12
其他	10,994,057.76	4,426,552.38
合计	566,610,636.09	462,380,655.13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932,497.80	205,723,032.68
劳务费	98,933,167.15	65,095,740.80
仓储费用	55,866,849.73	55,165,033.41
差旅费	30,678,041.10	34,172,513.24
广告费	14,769,779.87	13,450,960.63
办公费	7,181,877.56	10,524,530.24
通讯费	3,569,259.87	3,348,489.64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2,912,910.17	3,137,561.76
其他	108,217,274.27	252,841,755.98
合计	532,061,657.52	643,459,618.38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3,108,469.49	871,510,394.03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	213,915,767.74	245,225,893.63
中介机构服务费	59,702,380.83	67,406,717.78
劳务费	51,391,333.74	90,947,490.67
修理费	45,404,651.67	52,060,584.89
保险费	17,887,302.46	12,929,822.71
办公费	15,046,339.81	14,724,562.06
保安费	14,530,602.10	14,577,146.09
租赁费	12,027,057.18	15,168,129.05
差旅费	10,981,924.94	10,116,777.47
绿化费	10,047,611.40	9,200,565.77
形象宣传费	9,643,245.88	9,112,704.7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010,429.70	-
其他	92,403,433.21	46,131,288.73
合计	1,570,100,550.15	1,459,112,077.67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资耗用	2,140,971,600.67	1,650,681,727.39
职工薪酬	639,812,960.46	498,882,175.72
折旧费用及摊销费用	547,973,668.51	426,904,930.85
其他	158,527,083.01	130,245,509.08
合计	3,487,285,312.65	2,706,714,343.04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i)	794,227,550.89	619,609,341.24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58,559.51	0.00
减：资本化利息	185,694,435.65	105,617,444.28
利息费用	609,491,674.75	513,991,896.96
减：利息收入	168,658,547.11	178,491,117.53

汇兑收益	-4,516,666.29	47,601,049.44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29,645,443.42	16,117,683.50
合计	474,995,237.35	304,017,413.49

(i) 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确认为短期借款，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计入借款利息支出。

49、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174,185,608.19	-550,204,551.6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63,673,308,810.05	48,621,470,345.83
燃料动力费	10,784,117,822.64	7,770,396,848.77
职工薪酬费用	5,747,054,665.73	4,421,779,129.12
折旧费用及摊销费用	3,093,064,035.43	3,051,477,709.74
修理费 (i)	2,146,300,356.71	2,056,127,002.66
劳务费	898,954,816.76	437,895,129.51
运输费	348,272,948.81	420,453,471.28
租金 (ii)	18,897,032.82	17,415,826.4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010,429.70	0.00
其他费用	715,415,362.96	1,398,617,633.39
合计	86,255,210,673.42	67,645,428,545.06

(i) 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计入存货成本并相应结转至营业成本，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ii)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1 年度金额为 18,897,032.82 元。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兴澄特钢再生资源回收奖励	134,535,788.00	131,383,597.0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12,613,571.22	49,342,665.95	与收益相关
中信特钢锻钢改造项目	4,484,357.62	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396,200.00	14,444,178.00	与收益相关
铜陵特材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3,880,000.00	3,827,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3,669,3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特殊材料特殊品质高级无缝管改造工程项目补贴	2,666,666.66	2,666,666.66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烧结机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2,442,133.32	2,442,133.33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2,430,086.61	12,772,183.24	与收益相关
特种材料 1280 高炉项目	2,205,714.28	0.00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高性能交通装备用特殊钢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2,147,000.04	2,147,000.02	与资产相关
兴澄特钢高品质特殊钢品种升级及延伸加工项目	1,961,656.67	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0,059,987.31	24,408,203.72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0,107,084.73	34,037,006.11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48,417.74	1,133,061.52	—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888,232.57	31,485,875.95	—
合计	230,536,196.77	310,139,571.50	—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215,222,539.76	1,478,279.88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73,819,396.54	-215,578,635.92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0,648,246.84	746,886.80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6,727.21	0.00
公允价值核算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13,606,437.92
合计	-216,086,962.25	-199,747,031.32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94,826.05	-12,322,773.92
合计	-15,094,826.05	-12,322,773.92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874,207.01	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43,652.10	-10,255,817.65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8,904,248.60	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0,565.88	-74,672,013.68
收回已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i)	0.00	45,066,832.4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53,729,061.50	0.00
财务担保合同损失	-16,006,640.31	0.00
合计	-217,387,243.64	-39,860,998.87

(i) 本集团之子公司靖江特钢以前年度因购置土地应收靖江众达炭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江众达炭材”）人民币 140,000,000 元，因靖江众达炭材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管理层按照资产评估师建议对该笔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并于 2019 年度核销。2020 年靖江众达炭材进入破产清算，按照财产管理分配草案，靖江特钢取得人民币 45,066,832.46 元赔偿款项，并据此转回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 45,066,832.46 元。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0,140,030.68	-319,254,512.5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0,000,000.00	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554,358.08	-108,213,959.77
合计	-320,694,388.76	-427,468,472.32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052,463.40	21,490,475.5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357,586.40	-745,499.29
合计	51,694,877.00	20,744,976.25

2021 年度资产处置损益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20 年度：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46,029,280.89	4,429,325.15	46,029,280.89
厂区内违章罚款收入	19,891,984.29	16,570,429.58	19,891,984.29
保险赔偿款及违约金	692,031.42	10,920,489.06	692,031.42
其他	12,423,529.05	13,255,077.97	12,423,529.05
合计	79,036,825.65	45,175,321.76	79,036,825.65

2021 年度营业外收入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20 年度：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8,647,658.36	38,203,225.97	88,647,658.36
其他	34,931,173.93	21,354,718.19	34,931,173.93
合计	123,578,832.29	59,557,944.16	123,578,832.29

2021 年度营业外支出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20 年度：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8、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69,486,688.32	1,187,453,942.14
递延所得税	-226,070,419.72	290,690,556.69
合计	1,543,416,268.60	1,478,144,498.8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03,944,566.13	7,513,906,704.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i）	2,375,986,141.53	1,878,476,676.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5,820,479.45	-492,971,096.82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ii）	-8,568,534.99	297,560,213.66
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亏损	57,864,448.39	-683,154.00
税收优惠	-152,390,199.18	-51,262,036.0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1,981,314.81	14,157,256.56
使用及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301,826.79	-93,642,175.3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28,186.10	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93,110.58	-80,268,896.5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811,783.36	0.00
汇算清缴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69,433,391.28	7,669,622.38
其他	3,451,936.68	-891,911.01
所得税费用	1,543,416,268.60	1,478,144,498.83

(i)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适用 25% 的税率（2020 年度：25%）。

(ii) 于 2021 年度，合金材料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适用 15% 的税率（2020 年度：25%），按未来适用税率重新计量以前年度适用税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金额为 8,568,534.99 元。

59、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经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952,600,073.00	6,032,162,883.4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i）	5,047,143,433.00	5,047,143,433.00
基本每股收益	1.58	1.20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58	1.20

(i) 2020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 2019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296,890.7902 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207,823.5531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04,714.3433 股。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0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0,972,331.63	407,118,694.80
利息收入	134,302,768.70	112,796,656.37
其他	38,088,775.42	125,044,742.30
合计	623,363,875.75	644,960,093.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劳务费	150,324,500.90	156,047,982.78
中介机构服务费	59,782,300.59	70,511,222.00
仓储费用	55,866,849.73	55,165,033.41
检测费	47,024,653.55	38,065,437.94
修理费	45,902,076.13	52,113,726.93
差旅费	41,659,966.05	44,289,290.71
办公费	22,228,217.37	25,249,092.30
保险费	17,887,302.46	12,929,822.71
水电费	15,804,589.62	16,073,451.90
保安费	14,530,602.10	14,577,146.09
租赁费	12,333,821.78	17,363,398.24
其他	456,866,895.48	545,677,659.66
合计	940,211,775.76	1,048,063,264.67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到期收回现金	382,260,000.00	2,053,000,000.00
收回委托贷款	20,000,000.00	0.00
合计	402,260,000.00	2,053,000,000.00

(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放委托贷款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0	0.00
存入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766,260,000.00
合计	1,639,000,000.00	766,260,000.00

(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联营企业股权款项	474,110,668.00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806,818.37	0.00
取得合营企业股权款项	0.00	499,999,999.99

预付股权购买款	0.00	19,958,432.68
合计	585,917,486.37	519,958,432.67

(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贷款款项	5,760,000,000.00	1,280,000,000.00
票据贴现	3,696,725,327.30	5,402,975,726.66
收回保证金款项	0.00	104,204,763.77
合计	9,456,725,327.30	6,787,180,490.43

(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兑付票据	4,839,800,000.00	4,742,500,000.00
偿还关联方贷款款项	4,310,000,000.00	1,680,0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290,471.20	-
其他	100,153,898.72	113,898,343.66
合计	9,253,244,369.92	6,536,398,343.66

2021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23,316,646.59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960,528,297.53	6,035,762,205.17
加/减：资产减值损失	320,694,388.76	427,468,472.32
信用减值损失	217,387,243.64	84,927,831.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10,429.70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962,418,466.12	2,922,196,028.79
无形资产摊销	124,471,585.38	123,552,787.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73,983.93	5,728,89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1,694,877.00	-20,744,976.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8,647,658.36	38,203,225.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094,826.05	12,322,773.92
财务费用	570,872,529.47	436,764,014.44
投资损失	216,086,962.25	199,747,03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216,478,071.49	365,982,506.78
递延收益的增加	223,372,785.17	96,979,12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2,079,334.93	-75,291,950.09
存货的增加	-603,951,179.42	-959,680,663.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867,742,255.05	-3,245,076,471.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77,503,496.61	719,199,680.48
信用证贸易融资 (i)	6,919,362,620.60	4,549,621,71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4,679,555.68	11,717,662,223.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91,255,206.24	8,358,361,726.2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358,361,726.26	5,758,573,635.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106,520.02	2,599,788,090.68

(i) 本集团与若干银行签订了信用证贸易融资协议。截至 2021 年度, 在该贸易融资安排下, 若干银行在本集团的授权下向供应商直接支付货款合计人民币为 6,919,362,620.60 元(2020 年度: 4,549,621,710.28 元), 并相应作为本集团的短期借款。由于该等交易并未涉及现金的流入流出, 本集团未在现金流量表中进行列报。截至 2021 年度, 本集团偿还贸易融资借款合计人民币分别为 7,272,625,216.49 元(2020 年度: 5,330,051,817.32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6,179,306.12
其中:	--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50,000.00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329,306.1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372,487.75
其中：	--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45,016.02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5,288.96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912,182.7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806,818.37

2021 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44,012,822.30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50,000.00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329,306.12
合计	180,192,128.42

2021 年度取得子公司于购买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224,579,829.42
非流动资产	313,157,423.95
流动负债	195,079,330.75
非流动负债	24,526,563.37
净资产	318,131,359.25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91,255,206.24	8,358,361,726.26
其中：库存现金	33,524.04	49,17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91,221,682.20	8,358,312,555.1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1,255,206.24	8,358,361,726.26

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634,002,951.80	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1,682,254.6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815,685,206.40	--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45,322,698.95	6.3692	288,669,334.15
欧元	7,087,248.38	7.2128	51,118,905.12
港币	2,500.27	0.8167	2,041.97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29,121,831.07	6.3692	822,402,766.45
欧元	8,037,408.60	7.2128	57,972,220.75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102,243.00	6.3692	651,206.12
港币	2,211,771.71	0.8167	1,806,353.96
短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40,217,506.92	6.3692	256,153,345.07
欧元	25,000,000.00	7.2128	180,320,000.00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32,634,045.86	6.3692	207,852,764.89
欧元	59,997.48	7.2128	432,749.82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10,612,743.18	6.3692	67,594,683.86
欧元	6,574,318.40	7.2128	47,419,243.76
港币	6,755,639.42	0.8167	5,517,330.71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12,000,000.00	6.3692	76,430,400.00
租赁负债	--	--	--
其中：美元	193,163.00	6.3692	1,230,293.78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63,109,291.21	6.5333	412,311,932.26
欧元	3,192,455.30	7.9582	25,406,197.77
港币	87,476.25	0.8427	73,716.24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52,126,578.96	6.5333	993,888,578.32
欧元	5,186,543.47	7.9582	41,275,550.24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155,835.27	6.5333	1,018,118.57
港币	2,211,771.71	0.8427	1,863,860.02
短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83,127,445.01	6.5333	543,096,536.48
欧元	1,992,000.00	7.9582	15,852,734.40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81,062,570.31	6.5333	529,606,090.61
欧元	20,497.82	7.9582	163,125.75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742,419.73	6.5333	4,850,450.82
欧元	1,455,911.27	7.9582	11,586,433.07
港币	503,972.73	0.8427	424,697.82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6,000,000.00	6.5333	39,199,8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孙公司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报告期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64、分部信息

由于本集团之营业收入、费用、资产及负债主要与生产和销售钢铁及其相关产品有关，本集团管理层将钢铁业务作为一个整体，定期获取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并进行评价。因此，本集团只有钢铁业务分部，从而没有编制报告分部资料。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及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位于国内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对外交易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国	89,029,917,907.36	69,121,497,176.68
其他国家	8,302,417,559.20	7,167,133,492.08
合计	97,332,335,466.56	76,288,630,668.76

单位：元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48,922,064,103.71	43,903,950,702.00

65、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1.16%	63.3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9日	5,184,900.00	35%	出资设立						
	2021年1月29日	26,025,295.37	65%	股权转让	2021年1月29日	股权交割完成	71,107,977.12	5,194,616.33	-19,153,866.97	505,855.25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1年8月30日	76,329,306.12	51%	股权转让	2021年8月30日	股权交割完成	54,272,159.34	8,163,406.20	12,054,253.71	1,330,078.46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59,850,000.00	57%	股权转让	2021年9月29日	股权交割完成	80,577,682.61	6,866,150.27	3,471,983.43	3,471,983.43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62,204,601.49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7,987,526.93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180,192,128.4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7,744,689.1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552,560.70

明细如下：

(i)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26,025,295.3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35% 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7,987,526.93
合并成本合计	44,012,822.3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392,934.09
负商誉	-7,380,111.79

对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 35% 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单位：元

原持有的 35% 的股权的公允价值	17,987,526.93
减：原持有的 35% 的股权的账面价值	15,680,799.72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306,727.21

原持有 35% 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主要假设为：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

(ii)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76,329,306.12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76,329,306.1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476,583.28
负商誉	-147,277.16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

(iii)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59,850,000.00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59,8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9,875,171.75
负商誉	-25,171.75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i)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45,016.02	245,016.02	27,892.65
应收账款	7,646,971.85	7,646,971.85	2,554,586.58
其他应收款	42,846.30	42,846.30	42,846.30
存货	1,430.06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721,770.30	721,770.30	246,852.25
固定资产	74,763,240.53	72,211,288.21	72,536,110.77
无形资产	8,613,355.96	4,576,089.16	4,586,146.50
减：应付款项	17,621,552.02	17,621,552.02	22,007,067.11
应付职工薪酬	376,609.32	376,609.32	246,033.82
应交税费	1,781,745.08	1,781,745.08	2,778,674.27
其他应付款	20,861,790.51	20,861,790.51	10,958,430.14
净资产	51,392,934.09	44,802,284.91	44,004,229.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取得的净资产	51,392,934.09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ii)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1,912,182.77	21,912,182.77	2,416,013.31
应收票据	180,000.00	180,000.00	13,615,868.73
应收账款	97,582,933.61	97,582,933.61	72,176,793.07
预付款项	-	-	813,576.57
其他应收款	494,957.93	494,957.93	2,223,178.62
存货	68,445,587.71	41,043,254.35	37,219,023.53
其他流动资产	14,955.26	14,955.26	-
固定资产	60,725,801.00	41,268,744.97	45,346,954.96
无形资产	20,442,100.00	13,783,833.59	12,706,359.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8,251.03	978,251.03	622,811.85
减：短期借款	41,000,000.00	41,000,000.00	31,600,000.00
应付款项	33,286,166.61	33,286,166.61	7,694,672.21
合同负债	120,482.32	120,482.32	-
应付职工薪酬	807,133.64	807,133.64	1,622,509.05
应交税费	5,709,106.68	5,709,106.68	5,222,318.14
其他应付款	3,633,052.49	3,633,052.49	43,151,319.96
长期应付款	10,657,789.70	10,657,789.70	10,657,789.70
长期借款	-	-	17,750,000.00
预计负债	-	-	1,656,15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68,773.67	714,160.31	1,285,286.90
净资产	161,694,264.20	121,331,221.76	66,500,531.95
减：少数股东权益	85,217,680.92		
取得的净资产	76,476,583.28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产持续经营假设。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变化等特殊假设。

(iii)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215,288.96	2,215,288.96	16,884,809.32

应收票据	13,558,170.33	13,558,170.33	9,403,266.94
应收账款	4,900,000.00	4,900,000.00	0.00
预付款项	37,800.00	37,800.00	0.00
存货	6,579,918.32	6,401,917.27	7,815,724.81
固定资产	129,183,299.77	127,429,897.22	134,637,222.22
无形资产	17,503,301.95	18,505,732.11	18,878,33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8,073.71	948,073.71	948,073.71
减：短期借款	0.00	0.00	9,999,999.92
应付票据	77,924.00	77,924.00	0.00
应付款项	30,116,855.30	30,116,855.30	27,505,615.16
合同负债	2,964,495.34	2,964,495.34	4,491,012.26
应付职工薪酬	774,903.27	774,903.27	800,009.26
应交税费	1,119,700.54	1,119,700.54	673,704.33
其他应付款	34,827,813.63	34,827,813.63	33,527,68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8,148,045.78
净资产	105,044,160.96	104,115,187.52	103,421,355.29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168,989.21		
取得的净资产	59,875,171.75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评估的各项资产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原母公司与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6日	股权交割完成	1,578,076,793.89	2,796,645.36	5,031,968,989.44	7,672,448.21

		司最终控制						
--	--	-------	--	--	--	--	--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7,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0.00
--或有对价	0.00
合并成本合计	7,00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74,673,543.52	20,998,503.81
应收账款	806,957,012.62	540,544,905.46
预付款项	4,173,580.10	2,956,132.85
其他应收款	1,858,618.12	1,863,771.54
固定资产	3,730.65	3,740.99
负债：		
短期借款	1,038,809,617.42	546,375,747.94
应付账款	29,979,815.88	3,906,383.33
应交税费	1,175,763.32	1,250,019.93
其他应付款	520,785.31	424,676.46
净资产	17,180,503.08	14,410,226.99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17,180,503.08	14,410,226.99

由于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已经重述。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集团之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经贸”）于2021年7月9日以现金51,000,000.00元出资

与海南羿嘉盛科技有限公司、邦锐科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中特经贸持股比例为 51%。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生产及加工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及其辅助材料；钢结构件的加工、制造、安装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产品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澄迈	海南澄迈	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炼焦，钢团，技术和货物进出口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富特钢悬架（济南）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弹簧扁钢制造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富特钢悬架（成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弹簧扁钢制造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热装铁水生产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生产、加工及销售黑色金属材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兴澄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研究、开发、生产新型合金材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澄东炉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废旧钢铁回收、销售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兴澄储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货物装卸、驳运、仓储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兴澄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港区内货物装卸、驳运、仓储	-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原名江阴泰富兴澄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金属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生产磁铁精粉高品位氧化球团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泰富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提供码头设施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安徽铜陵	焦炭、煤气、煤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及售后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陵新亚星港务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安徽铜陵	码头建设, 铁矿粉加工及销售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陵新亚星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安徽铜陵	焦炉煤气发电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特钢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 为其他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员工培训等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高合金钢管及管件的生产、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煤气、焦炭、焦丁、焦粉、烧结矿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产、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的安装及维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新冶钢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材料”)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生产销售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和相应的工业辅助材料及承接来料加工业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锡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冶炼及轧制钢材、金属压延及金属丝加工、冶金设备设计、制造、安装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靖江特殊钢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炼钢、钢压延加工及销售; 高速重载铁路用钢制造及销售; 石油开采用油井管、电站用高压锅炉管及油、气等长距离输送用钢管制造及销售等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奕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注销)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钢铁制品贸易及商贸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富特钢靖江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 普通货运、货运代理(代办)、货运配载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泰富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无缝钢管制造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泰富管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检验检测服务; 认证服务; 技术咨询等	-	100.00%	投资设立
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iii)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等	-	51.00%	投资设立
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ii)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铁矿石及焦炭贸易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i)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冶金石灰、脱硫剂的生产、销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v)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加工	-	5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iv)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汽车弹簧、汽车配件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奔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iv)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汽车弹簧、汽车配件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i)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坤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迪尔新材料”）共计 65%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斯迪尔新材料 100% 的股权。

(ii) 2021 年 4 月 6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将持有的中信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国贸”）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交易完成后，中特经贸直接持有中特国贸 100% 的股权。

(iii) 2021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经贸与海南羿嘉盛科技有限公司、邦锐科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江阴兴富特种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iv) 2021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特金属收购了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中特金属直接持有湖北神风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v) 2021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特钢收购了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特钢直接持有青岛润亿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5 月 28 日，湖北隆源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之子公司兴澄特钢，交易完成后兴澄特钢直接持有湖北新冶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7,403,852.3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7,403,852.32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4,864,358.87
差额	2,539,493.4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539,493.4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项目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	--	--	--	--
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i)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从事锻造钢球和轧制钢球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	否	--	50%
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i)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	39%
联营企业	--	--	--	--	--	--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iii)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工程机械、农业机械、通用基础零部件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否	--	10%
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iv)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和相应的工业矿石、原材料销售	否	--	40%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v)	上海	上海	钢管、金属制品、特殊钢钢坯、金属材料销售	否	--	40%
------------------	----	----	----------------------	---	----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i) 本集团对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科托钢球”）的持股比例为 50%，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决议需经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才能通过。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6 名，本集团有权派出 3 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50%。

(ii) 本集团对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彭衡投资”）的持股比例为 39%，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活动的决策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合伙人会议作出，投资决策委员会所作决议需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才能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其中四名委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名及委派，一名委员由兴澄特钢提名及委派。

(iii) 本集团对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智机械”）的持股比例为 10%，江苏汇智机械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决议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才能通过。江苏汇智机械董事会成员共 5 名，本集团有权派出 1 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20%。

(iv) 于 2018 年 1 月，本集团向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关联公司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冶钢”）40% 的股权。中航冶钢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决议需经全体董事一半以上同意才能通过。中航冶钢董事会成员共 5 名，本集团有权派出 2 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40%，能够对中航冶钢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v) 于 2021 年 1 月，本集团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电钢管”）40% 的股权。上电钢管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对于制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拟定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文案及审议批准公司或天津钢管与股东双方或其关联方以及股东双方提名或天津钢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任何关联交易，董事会决议需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董事同意方可通过，对于其他事项所做决议，需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董事同意方可通过。上电钢管董事会成员共 5 名，本集团有权派出 2 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40%，能够对上电钢管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8,569,723.87	538,619,299.2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5,631,224.34	-2,995,775.4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631,224.34	-2,995,775.4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8,911,309.55	33,459,451.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0,853,764.10	4,474,055.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0,853,764.10	4,474,055.28
----------	-----------------	--------------

净利润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	--
货币资金	145,879,889.62	51,118,905.12	196,998,794.74
应收账款	612,315,835.96	57,972,220.75	670,288,056.71
其他应收款	651,206.12	0.00	651,206.12
合计	758,846,931.70	109,091,125.87	867,938,057.57
外币金融负债--	--	--	--
短期借款	63,659,969.45	180,320,000.00	243,979,969.45
应付账款	205,464,832.48	432,749.82	205,897,582.30
长期借款	76,430,400.00	0.00	76,430,400.00
其他应付款	67,594,683.86	47,419,243.76	115,013,927.62
租赁负债	1,230,293.78	0.00	1,230,293.78
合计	414,380,179.57	228,171,993.58	642,552,173.15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	--
货币资金	391,512,726.66	25,406,197.77	416,918,924.43
应收账款	456,587,889.06	41,275,550.24	497,863,439.30
合计	848,100,615.72	66,681,748.01	914,782,363.7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0.00	15,852,734.40	15,852,734.40
应付账款	528,661,543.27	163,125.75	528,824,669.02
长期借款	39,199,800.00	0.00	39,199,800.00
其他应付款	4,850,450.82	11,586,433.07	16,436,883.89
合计	572,711,794.09	27,602,293.22	600,314,087.3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美元金融负债和美元租赁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3,700,616.1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 3,539,106.44 元）。

b.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挂钩 LPR 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5,943,6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5,300,000,000.00 元），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4,478,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798,399,600.00 元），以人民币计价的长期应付款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1,450,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28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参考基准利率替换。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1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2020 年度：无）。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5,245,3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 22,525,00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645,105,892.49				4,645,105,892.49
应付票据	5,129,441,440.76				5,129,441,440.76
应付账款	11,819,613,451.17				11,819,613,451.17

其他应付款	6,104,686,235.96				6,104,686,235.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315,596.68				786,315,596.68
长期借款	330,565,100.00	8,189,228,707.40	2,570,725,104.11		11,090,518,911.51
长期应付款	51,293,547.27	61,951,336.97	1,467,418,493.15		1,580,663,377.39
租赁负债	4,645,325.69	3,644,673.36	4,591,981.53	16,332,028.29	29,214,008.87
合计	28,871,666,590.02	8,254,824,717.73	4,042,735,578.79	16,332,028.29	41,185,558,914.83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64,992,218.32				4,564,992,218.32
应付票据	6,430,255,676.41				6,430,255,676.41
应付账款	12,730,331,772.48				12,730,331,772.48
其他应付款	7,121,327,873.19				7,121,327,87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96,865.17				80,096,865.17
长期借款	293,784,792.03	1,687,183,681.11	7,914,310,808.22		9,895,279,281.36
长期应付款	-	-	1,331,701,339.41		1,331,701,339.41
合计	31,220,789,197.60	1,687,183,681.11	9,246,012,147.63		42,153,985,026.34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财务担保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合计
	533,000,000.00			533,000,000.0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于2021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单位：元

金融资产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	--
应收票据			2,889,241,348.17	2,889,241,348.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权益投资				
金融资产合计			2,889,241,348.17	2,889,241,348.17

于2020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单位：元

金融资产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	--
应收票据		9,564,868,985.82		9,564,868,985.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权益投资		15,094,826.05		15,094,826.05
金融资产合计		9,579,963,811.87		9,579,963,811.87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主要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信集团	投资控股	中国	朱鹤新	业务涉及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和期货等金融领域，以及房地产与土地成片开发、工程承包、基础设施、资源能源、机械制造、咨询服务行业等，以及在境内外拥有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上市公司。	9110000010168558XU

第一、第二及第三大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泰富投资	外商投资企业	中国	钱刚	投资控股	913202816079832777
新冶钢	外商投资企业	中国	蒋乔	主要从事生产销售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和相应的工业辅助材料及承接来料加工业务。	91420000757045833Q

泰富中投	国有法人	中国	曾晨	投资控股	91310000710939450Q
------	------	----	----	------	--------------------

主要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控制人	中信集团	2,053.11 亿元人民币
第一大股东	泰富投资	100,000 万元美元
第二大股东	新冶钢	33,983 万元美元
第三大股东	泰富中投	1 亿元美元

主要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信集团	48.74%	83.84%
泰富投资	75.05%	75.05%
新冶钢	4.53%	4.53%
泰富中投	4.26%	4.26%

2、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财务报告第九节。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长越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长越投资”）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尚康国际有限公司（简称“尚康国际”）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属”）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连中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零部件”）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重工”）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SINO IRON PTY LTD.（简称“SINO IRON”）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泰富资源（中国）贸易有限公司（简称“泰富资源”）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宁波能源”）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锦州金属”）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信环投”）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中信科技”）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泰富”）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盈联钢铁有限公司（简称“盈联钢铁”）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泰富特钢集团”）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上海信泰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信泰置业”）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财务”）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青岛钢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青钢房地产”）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重工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重工技术”）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重工备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备件”）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上海殷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殷诚信息”）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信燎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山西燎原”）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节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节能”）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天时集团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时集团”）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国安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农业”）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易家”）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昌行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昌行食品”）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施耐德智能楼宇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施耐德”）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阴利电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简称“利电煤炭”）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钦州大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钦州大锰”）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联合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联合云”）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日照海恩锯业有限公司（简称“日照海恩”）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洛阳矿山机械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洛阳矿山”）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中企网络”）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属香港”）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营山西锻造厂（以下简称“山西锻造”）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红河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红河”）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无锡利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利信”）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州大昌行鑫瑞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昌行汽车”）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泰富（上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以下简称“泰富物业”）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云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云网”）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港发电”）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洛阳正方圆重矿机械检验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正方”）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钦州大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锰新材料”）	与本集团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特泰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中特泰来”）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江苏翔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江苏翔能”）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天津钢管”）	本集团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天管钢贸”）	天津钢管之子公司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简称“天淮钢管”）	天津钢管之子公司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董事任该公司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定价政策

本集团关联交易包括采购货物、销售货物、提供加工服务、提供咨询服务、提供装卸运输服务、购买固定资产、购买在建工程、租赁、接受加工服务及接受劳务等，其价格均依据关联方签定的关联交易合同。具体定价按下列原则协商确定：

- 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
- 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
- 没有市场价格参照的，以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商定协议价格，加成比例不高于成本的 20%。

(1)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新冶钢	销售钢材	2,182,837,556.68	1,863,975,895.10
中信金属	销售球团、矿石	1,397,461,136.76	835,633,592.64
天津钢管	销售钢材、生铁、焦炭等	338,781,699.03	0.00
中航冶钢	销售钢材	335,082,696.02	244,379,383.62
中信金属香港	销售矿料	292,109,096.00	205,298,394.67
徐工及其子公司	销售钢材	283,205,123.31	0.00
中信重工	销售板材	260,731,790.81	283,697,776.81
马科托钢球	销售钢材、钢坯、燃料动力等	194,211,250.99	122,807,672.49
江苏翔能	销售钢材、钢坯	168,396,580.87	116,404,870.39
天淮钢管	销售钢材、钢坯	148,068,453.48	0.00
中特泰来	销售钢材、钢坯	72,664,097.91	46,215,116.44
天管钢贸	销售钢管	19,700,153.03	0.00
泰富资源	销售球团	5,796,391.79	421,069,494.09
斯迪尔新材料	销售燃料动力	5,458,640.68	62,884,747.16
山西锻造	销售钢材	5,099,392.34	0.00
天时集团	销售钢管	1,349,308.11	1,888,093.69
合计	--	5,710,953,367.81	4,204,255,037.10

(2) 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SINO IRON	采购矿石	7,604,088,736.94	5,052,261,898.06
中信金属	采购矿料	3,436,901,989.70	2,168,153,924.21
中信金属香港	采购矿料	1,178,078,119.00	383,719,058.00
新冶钢	采购废钢、原料辅料	983,165,676.88	1,253,958,278.85
宁波能源	采购合金	143,772,566.36	128,118,529.20
钦州大锰	采购合金	94,370,527.64	108,208,586.46
锦州金属	采购合金	58,283,580.19	24,240,456.22
天淮钢管	采购钢坯、钢材	21,569,977.69	0.00
马科托钢球	采购废钢	7,280,664.79	4,317,463.37
中特泰来	采购废钢	5,293,829.02	515,349.03
殷诚信息	采购物资	4,298,464.00	0.00
中信重工技术	采购备件	2,935,398.23	7,522,123.89
中信国安农业	采购物资	1,634,843.11	1,627,174.22
中信重工	采购备件	1,111,901.13	1,362,831.86
江苏翔能	采购钢坯	680,530.97	0.00
中信红河	采购物资	175,000.00	0.00
斯迪尔新材料	采购冶金石灰	0.00	40,620,438.57
大昌行食品	采购物资	0.00	1,604,789.08
中信易家	采购物资	0.00	1,824,000.00
合计	--	13,543,641,805.65	9,178,054,901.02

(3) 提供劳务服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天津钢管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33,018,867.91	0.00
马科托钢球	提供加工服务、提供装卸运输服务	2,265,157.95	1,292,486.46
新冶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250,000.00	0.00
泰富投资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250,000.00	0.00
中特泰来	提供装卸运输服务	26,390.17	33,855.87
中信金属	提供装卸运输服务	0.00	1,067,975.47
合计	--	35,810,416.03	2,394,317.80

(4) 接受劳务服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泰富投资	接受管理咨询服务	104,644,072.34	264,253,806.35
中信节能	接受节能服务	12,958,327.00	11,801,204.00
斯迪尔新材料	接受劳务及服务	8,045,816.73	80,285,405.87
中企网络	接受信息服务	7,402,742.20	4,397,328.18
中航冶钢	接受劳务及加工服务	4,364,442.81	4,094,190.26
中信科技	接受软件服务	3,847,582.67	432,129.86
泰富物业	接受物业服务	2,456,858.96	0.00
江苏翔能	接受加工服务	1,730,488.23	1,455,678.40
中信重工备件	接受劳务	262,831.86	0.00
中信云网	接受软件服务	48,679.25	0.00
徐工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31,415.09	0.00
中信重工技术	接受劳务	0.00	31,504,558.39
中信环投	接受劳务	0.00	1,913,285.80
殷诚信息	接受服务	0.00	138,600.00
中信联合云	接受服务	0.00	10,983.40
合计	--	145,793,257.14	400,287,170.51

(5) 销售固定资产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新冶钢	销售设备、车辆	485,301.50	82,906.28
合计	--	485,301.50	82,906.28

(6) 采购固定资产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昌行汽车	采购车辆	6,713,097.26	0.00
中信重工	采购设备	6,548,672.57	9,823,008.84
中信施耐德	采购设备	721,238.94	3,637,168.15
合计	--	13,983,008.77	13,460,176.99

(7) 投入在建工程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重工技术	工程项目	26,776,473.45	0.00
无锡利信	采购备件投入在建工程	264,000.00	0.00
青钢房地产	工程项目	-21,669,801.56	-22,575,855.79
合计	--	5,370,671.89	-22,575,855.79

(8) 支付股权购买款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	股权购买	7,000,000.00	0.00
合计	--	7,000,000.00	0.00

(9)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确认的经营性租赁：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泰置业	房屋及建筑物	—	2,955,178.37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泰置业	房屋及建筑物	2,810,684.14	—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泰置业	房屋及建筑物	195,558.15	—

(10) 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电钢管	533,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否

(11) 接受担保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泰富	接受担保	1,815,222,000.00	1,861,990,500.00
合计	--	1,815,222,000.00	1,861,990,500.00

于 2021 年，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担保美元金额	担保本币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信泰富	70,000,000.00	445,844,000.00	2015 年 8 月 31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80,000,000.00	509,536,000.00	2015 年 9 月 29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80,000,000.00	509,536,000.00	2016 年 5 月 15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55,000,000.00	350,306,0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循环使用	否

于 2020 年，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担保美元金额	担保本币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信泰富	70,000,000.00	457,331,000.00	2015 年 8 月 31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80,000,000.00	522,664,000.00	2015 年 9 月 29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80,000,000.00	522,664,000.00	2016 年 5 月 15 日	循环使用	否
中信泰富	55,000,000.00	359,331,5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循环使用	否

(12) 接受资金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泰富	2,560,000,000.00	0.00
中信财务	2,386,752,000.00	4,578,399,600.00
新冶钢	1,820,000,000.00	800,000,000.00
中信银行	1,732,000,000.00	100,000,000.00
泰富投资	1,380,000,000.00	480,000,000.00
合计	9,878,752,000.00	5,958,399,600.00

(13) 偿还资金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新冶钢	2,000,000,000.00	0.00
中信财务	1,908,721,200.00	6,165,000,000.00
中信泰富	1,280,000,000.00	1,680,000,000.00

泰富投资	1,030,000,000.00	0.00
中信银行	2,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6,220,721,200.00	7,945,000,000.00

(14) 提供资金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航冶钢	20,000,000.00	0.00
上电钢管	1,600,000,000.00	0.00
合计	1,620,000,000.00	0.00

(15) 收回资金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航冶钢	2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0.00

(16) 存入/(取出)资金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财务—存入	60,829,459,182.84	36,490,752,883.45
中信财务—取出	-61,835,473,387.47	-35,067,407,468.55
合计	-1,006,014,204.63	1,423,345,414.90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银行—存入	21,199,267,585.94	13,476,527,713.32
中信银行—取出	-21,286,994,939.13	-13,612,099,823.36
合计	-87,727,353.19	-135,572,110.04

(17) 支付利息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财务	190,593,567.44	236,093,496.92
泰富投资	114,967,800.78	108,455,668.42

中信泰富	29,224,815.26	35,218,844.46
新冶钢	23,955,372.11	1,244,444.44
中信银行	11,135,793.89	1,691,666.68
合计	369,877,349.48	382,704,120.92

(18) 收到利息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财务	68,462,485.93	72,295,255.41
中信银行	3,588,470.74	3,122,486.39
合计	72,050,956.67	75,417,741.80

(19) 收到投资收益或损失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电钢管	69,915,723.26	0.00
中航冶钢	732,523.58	746,886.80
中信银行 (i)	-12,566.67	0.00
中信财务 (ii)	-44,343,663.46	-93,515,328.96
合计	26,292,016.71	-92,768,442.16

(i) 本集团于 2021 年将面值合计 1,000,000.00 元 (2020 年度: 无) 银行承兑汇票在中信银行进行贴现, 贴现利率为 2.59% (2020 年度: 无), 产生贴现息为 12,566.67 元 (2020 年度: 无)。

(ii) 本集团于 2021 年将面值合计 2,565,257,464.96 元 (2020 年度: 5,981,670,366.22 元) 银行承兑汇票在中信财务进行贴现, 贴现利率为 1.35% 至 3.05% (2020 年度: 1.82% 至 3.17%), 产生贴现息为 44,343,663.46 元 (2020 年度: 93,515,328.96 元)。

(20) 支付银行手续费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信银行	311,023.12	2,069,491.67
中信财务	1,507,529.71	743,651.46
合计	1,818,552.83	2,813,143.13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财务	3,060,285,006.08	4,044,600,443.59
中信银行	228,590,332.49	316,317,685.68
合计	3,288,875,338.57	4,360,918,129.27

(2) 应收票据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航冶钢	54,688,117.37	480,000.00
中信重工	28,847,485.78	0.00
江苏翔能	25,450,000.00	850,000.00
天淮钢管	10,785,505.60	0.00
天津钢管	7,680,000.00	0.00
徐工及其子公司	3,291,623.00	0.00
中特泰来	3,611,899.02	0.00
山西锻造	600,000.00	0.00
斯迪尔新材料	0.00	1,690,000.00
合计	134,954,630.77	3,020,0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收到的关联方用以支付经营性往来款项的应收票据余额为 134,954,630.77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020,000.00 元）。

(3) 应收账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天津钢管	180,661,178.53	2,941,620.54	0.00	
马科托钢球	48,454,766.36	1,832,189.21	0.00	
徐工及其子公司	16,074,412.33	17,905.81	0.00	
中特泰来	3,115,058.32	76,296.19	4,464,058.58	474.72
新冶钢	1,623,191.61		0.00	

江苏翔能	244,308.14	5,983.77	0.00	
天时集团	41,015.02		2,006,749.32	
中航冶钢	600.00		0.00	
中信重工	0.00		11,178,158.82	
中信金属	0.00		3,824,391.15	
中信金属香港	0.00		1,435,672.66	
SINO IRON	0.00		1,160,976.88	580,488.44
合计	250,214,530.31	4,873,995.52	24,070,007.41	580,963.16

(4) 应收款项融资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钢管	41,650,367.00	0.00
徐工及其子公司	26,108,442.89	0.00
江苏翔能	7,768,565.95	26,593,008.38
中信重工	4,581,720.00	99,870,000.00
天淮钢管	950,000.00	0.00
中特泰来	337,621.36	3,143,950.79
中航冶钢	30,000.00	33,380,002.18
斯迪尔新材料	0.00	18,060,000.00
新冶钢	0.00	52,064.72
合计	81,426,717.20	181,099,026.0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收到的关联方用以支付经营性往来款项的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合计为 81,426,717.2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181,099,026.07 元)。

(5) 预付账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金属	5,327,089.13	123,750,301.99
天淮钢管	4,594,751.42	0.00
天管钢贸	720,900.00	0.00
无锡立信	264,000.00	0.00
宁波能源	0.00	10,143,900.00
中信金属香港	0.00	2,066,738.43

中信重工技术	0.00	1,490,000.00
合计	10,906,740.55	137,450,940.42

(6) 其他应收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天津钢管	35,000,000.00	2,005,031.47	0.00	
中航冶钢 (i)	7,805,046.16		20,000,000.00	
信泰置业	233,903.00		233,903.00	
合计	43,038,949.16	2,005,031.47	20,233,903.00	0.00

(i) 借出委托贷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航冶钢	0.00	20,000,000.0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合同信息如下：

单位：元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年利率	借款起始日	贷款期限
中航冶钢	中信财务	20,000,000.00	3.92%	2019 年 12 月 11 日	一年

2020 年 10 月 17 日，兴澄特钢、中信财务及中航冶钢签订委托贷款展期合同，期限一年，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7) 长期应收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电钢管	1,600,000,000.00	153,729,061.50		
中航冶钢	20,000,000.00			
合计	1,620,000,000.00	153,729,061.50	0.00	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合同信息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贷款本金	减值准备	年利率	借款起始日	贷款期限
上海电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0	-153,729,061.50	5.12%	2021 年 2 月 9 日	三年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合同信息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年利率	借款起始日	贷款期限
-----	------	------	-----	-------	------

中航冶钢	中信财务	20,000,000.00	4.19%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三年
------	------	---------------	-------	------------------	----

(8) 短期借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银行	432,378,888.89	0.00
中信财务	100,097,777.75	0.00
合计	532,476,666.64	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明细：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中信财务	10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3.20%
中信银行	40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6 日	2022 年 7 月 12 日	3.10%
中信银行	32,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36%

(9) 长期借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财务	4,830,000,000.00	4,528,399,600.00
中信银行	1,294,000,000.00	0.00
合计	6,124,000,000.00	4,528,399,6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明细：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中信银行	50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3 年 6 月 6 日	2.70%
中信银行	799,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 8 月 15 日	2.64%
中信财务	3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3 年 11 月 29 日	4.15%
中信银行	50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3 年 12 月 6 日	2.70%
中信财务	18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3.50%
中信财务	1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4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16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3.50%

中信财务	50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12 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3.50%
中信银行	96,000,000.00	2021 年 3 月 19 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3.50%
中信银行	50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6 月 6 日	2.70%
中信财务	20,000,000.00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9 日	3.50%
中信财务	30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1 日	3.50%
中信财务	35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4 年 7 月 5 日	3.50%
中信银行	397,50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5 日	2.70%
中信财务	15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3.5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明细：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中信财务	39,199,800.00	2020 年 12 月 7 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	1.75%
中信财务	50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10 月 20 日	3.50%
中信财务	25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4.50%
中信财务	5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4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16 日	3.50%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3.50%
中信财务	39,199,800.00	2020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70%

(10) 应付票据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财务	325,717,647.71	422,050,325.16
中信银行	5,400,000.00	0.00
合计	331,117,647.71	422,050,325.16

(11) 应付账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SINO IRON	133,368,852.04	964,383,722.73
钦州大锰	21,695,429.80	9,609,825.94
锦州金属	20,182,385.32	4,009,710.29

中信节能	3,354,049.80	2,387,392.80
中信金属香港	2,341,922.54	2,066,738.43
中航冶钢	904,085.21	196,707.99
中信重工	886,944.28	3,417,587.66
江苏翔能	837,167.32	469,491.50
中企网络	718,271.91	243,274.62
大昌行汽车	665,800.00	0.00
中特泰来	522,087.20	582,344.40
中信重工技术	205,000.00	188,000.00
日照海恩	4,150.00	4,150.00
中信金属	0.00	16,363,599.70
斯迪尔新材料	0.00	2,554,586.58
中信科技	0.00	127,800.00
洛阳矿山	0.00	68,396.55
合计	185,686,145.42	1,006,673,329.19

(12) 合同负债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徐工及其子公司	39,995,372.10	0.00
中信金属	21,822,540.66	90,328,400.00
中信重工	7,208,572.96	0.00
天淮钢管	2,634,016.39	0.00
中航冶钢	2,378,595.26	6,020,888.99
山西锻造	775,032.44	0.00
江苏翔能	294,228.73	8,375,003.36
中特泰来	257,722.58	291,261.88
天管钢贸	251,776.11	0.00
泰富资源	0.00	445,500.00
山西燎原	0.00	34,001.01
大连零部件	0.00	12,298.33
合计	75,617,857.23	105,507,353.57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财务	81,688,251.11	4,881,462.68
中信银行	5,094,805.57	0.00
信泰置业	2,216,386.83	0.00
泰富投资	968,333.33	0.00
新冶钢	663,055.54	0.00
合计	90,630,832.38	4,881,462.68

(14) 其他应付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越投资	2,536,581,522.84	2,536,581,522.84
中信泰富	1,286,377,830.38	392,415.21
尚康国际	42,993,816.88	42,993,816.88
盈联钢铁	25,100,809.20	0.00
中信重工	2,448,290.00	598,290.00
中信重工技术	1,233,604.25	1,285,288.56
利港发电	1,000,000.00	0.00
锦州金属	500,000.00	500,000.00
钦州大锰	500,000.00	500,000.00
中信施耐德	300,000.00	0.00
大锰新材料	100,000.00	100,000.00
无锡利信	71,000.00	0.00
中信重工备件	25,000.00	0.00
中信节能	9,000.00	9,000.00
日照海恩	9,000.00	9,000.00
殷诚信息	5,000.00	0.00
洛阳矿山	650.00	0.00
洛阳正方	250.00	0.00
新冶钢	0.00	43,200,225.80
利电煤炭	0.00	1,000,000.00
合计	3,897,255,773.55	2,627,169,559.2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长越投资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包括应付股利 2,515,677,068.69 元及应付利息 20,904,454.15 元。本集团对尚康国际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包括应付股利 40,595,143.28 元及应付利息 2,398,673.60 元。

(15) 长期应付款的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泰富投资—本金	830,000,000.00	480,000,000.00
泰富投资—利息	968,333.33	793,333.33
新冶钢—本金	620,000,000.00	800,000,000.00
新冶钢—利息	663,055.54	1,244,444.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泰富投资—利息	968,333.33	
新冶钢—利息	663,055.54	
合计	1,450,000,000.00	1,282,037,777.7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合同信息如下：

单位：元

发放人	委托金融机构	借款本金	年利率	借款起始日	贷款期限
泰富投资	中信财务	550,000,000.00	3.50%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三年
新冶钢	中信财务	620,000,000.00	3.50%	2021 年 5 月 10 日	三年
泰富投资	中信财务	280,000,000.00	3.50%	2021 年 6 月 25 日	三年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合同信息如下：

单位：元

发放人	委托金融机构	借款本金	年利率	借款起始日	贷款期限
泰富投资	中信财务	480,000,000.00	3.5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三年
新冶钢	中信财务	800,000,000.00	3.5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三年

6、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单位：元

租赁—租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泰置业	—	9,100,188.00
合计	—	9,100,188.00

7、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6,672,200.00	56,568,889.00
合计	56,672,200.00	56,568,889.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728,325,803.35	3,762,202,603.24
合计	2,728,325,803.35	3,762,202,603.24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1]4082 号文《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收到相应的募集资金。

2、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4,037,714,746.40

根据 2022 年 3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4,037,714,746.40 元。该股利分配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0.00	14,112,146.74
减：坏账准备	0.00	423,364.11

合计	0.00	13,688,782.63
----	------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0.00	14,112,146.74
一到二年	0.00	0.00
二到三年	0.00	0.00
三到四年	0.00	0.00
四到五年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0.00	14,112,146.7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应收账款汇总分析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账款余额。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112,146.74 元。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0.00	423,364.11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内贸客户：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②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内贸客户：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112,146.74	3.00%	423,364.11

合计	14,112,146.74	--	423,364.11
----	---------------	----	------------

本年度无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其中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23,364.11 元，相应的账面余额为 14,112,146.74 元。

2、其他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9,783,377.18	919,305,267.17
减：坏账准备	2,005,031.47	0.00
合计	4,237,778,345.71	4,419,305,267.17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4,0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0	3,500,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239,783,377.18	919,008,289.17
关联方委托贷款	0.00	0.00
应收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0.00	296,978.00
减：坏账准备	2,005,031.47	0.00
合计	237,778,345.71	919,305,267.17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账龄披露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39,783,377.18	919,305,267.17
合计	239,783,377.18	919,305,267.1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19,305,267.17	0.00
本年新增的款项	613,933,377.18	2,005,031.47
本年终止确认的款项	-1,293,455,267.17	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9,783,377.18	2,005,031.4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客户组合：			
一年以内	239,783,377.18	2,005,031.47	0.8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005,031.47 元（2020 年度：无）；其中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2020 年度：无），无相应的账面余额（2020 年度：无）。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20 年度：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企业往来款	204,783,377.18	一年以内	85.40%	0.00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往来款	35,000,000.00	一年以内	14.60%	2,005,031.47

合计	--	239,783,377.18	--	100.00%	2,005,031.47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154,218,368.75		25,154,218,368.75	24,342,257,380.60		24,342,257,380.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154,218,368.75		25,154,218,368.75	24,342,257,380.60		24,342,257,380.6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阴兴澄特种 钢铁有限公司	23,749,529,428.68	0.00				23,749,529,428.68	0.00
浙江泰富无缝 钢管有限公司	492,203,864.99	0.00				492,203,864.99	0.00
中信泰富特钢 经贸有限公司	100,524,086.93	450,000,000.00				550,524,086.93	0.00
中特金属制品 有限公司	0.00	361,960,988.15				361,960,988.15	0.00
合计	24,342,257,380.60	811,960,988.15				25,154,218,368.75	0.00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为 4,000,000,000.00 元。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247,930.54	40,235,623.11	1,676,778,047.03	1,537,807,071.57
其他业务	95,527,586.80	54,234,695.49	377,510,393.11	374,758,763.91

合计	145,775,517.34	94,470,318.60	2,054,288,440.14	1,912,565,835.48
----	----------------	---------------	------------------	------------------

单位：元

主营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经销商销售合金钢棒材	48,185,456.47	38,175,767.94	1,294,742,276.64	1,192,377,417.93
销售钢坯及其他	2,062,474.07	2,059,855.17	381,481,470.92	344,875,354.17
零售特种无缝钢管	0.00	0.00	554,299.47	554,299.47
合计	50,247,930.54	40,235,623.11	1,676,778,047.03	1,537,807,071.57

单位：元

其他业务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非钢产品及原料	301,315.05	301,315.05	322,013,869.85	322,200,676.41
其他	95,226,271.75	53,933,380.44	55,496,523.26	52,558,087.50
合计	95,527,586.80	54,234,695.49	377,510,393.11	374,758,763.91

本集团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钢产品	非钢产品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50,247,930.54		50,247,930.5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55,849,149.66	55,849,149.6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9,678,437.14	39,678,437.14
合计	50,247,930.54	95,527,586.80	145,775,517.34

本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钢铁产品		非钢产品及其他	合计
	中国	其他国家		
主营业务收入	--	--	--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672,389,296.51	4,388,750.52		1,676,778,047.0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77,510,393.11	377,510,393.1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1,672,389,296.51	4,388,750.52	377,510,393.11	2,054,288,440.14
----	------------------	--------------	----------------	------------------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2020 年 12 月 31 日：394,578,761.41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1,385,023.56
合计	4,000,000,000.00	3,501,385,023.5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001,604.21	主要是本期处置废旧机器设备产生的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3,123,658.46	主要是本期获得的各类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0,648,246.84	主要是本期对外委托贷款计提的利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796,645.36	中特国贸同控合并前的累计净利润。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94,826.05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5,380.38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552,560.70	主要是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产生的收益。
罚没及违约赔偿收入	20,584,015.71	主要是本期厂区内违章罚款收入。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8,487,298.82	主要是机器设备的报废损失。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46,029,280.89	主要是本期无需支付的往来款项。
收回已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92,232.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32,86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562.25	

合计	131,680,735.55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再生资源回收奖励	134,535,788.00	可持续且稳定获得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经重述）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8 %	22.92 %	1.58	1.20	1.58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35%	22.31%	1.55	1.16	1.55	1.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